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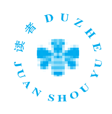


双琴祭　飞鸽的早晨　回不回家过年　天数　我是阿里木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517期
四月下



# 等待梦中的节日

◉于　丹

2011年4月，我去了一趟印度。一路很辛苦，坐飞机到新德里，再从新德里坐火车，咣当咣当在伟大而混乱的印度铁路上颠簸8个小时，然后再换汽车，到站后，再换很小的那种蹦蹦车。经历那么多路途，最后到恒河边，去赶昆梅拉节——印度12年一次的沐浴节。我看见成千上万的人从各地徒步而来，在那个地方我才真正知道什么叫摩肩接踵，因为你身上会粘着不同人的汗味。你经常会看到那些粗糙的脚后跟就在你的眼前，抬头是男人顶着的一个一个的包袱，低头是女人手里拉着的一个一个的孩子。他们比我们辛苦多了，千山万水走过来，来到恒河边。在3个月的时间里，据说会聚集一两千万人。他们为什么到这里来？我曾经在40多摄氏度的炎炎烈日下问一个又瘦又小的印度人，这么重要的一个节日，为什么不能每年都有一次，干吗要等12年呢？他很平静地跟我说，如果不经过这么长的等待，心里怎么会有这么深刻的喜悦，怎么会有这么平静的喜悦呢？那时候我很感动，因为他耐得住寂寞去等一个梦想中的节日。那是一个很隆重的解释，那也是一个很俭朴的仪式，因为一切都在水中。

卷首语



如果有梦，哪怕我们是一粒轻沙，越过千山万水去演绎这一幅一幅沙画，最终，梦想会变成我们生命中真正不得剥夺的资源。当我们走的那天，钱不能带走，房子不能带走，孩子不能带走，我们唯一带走的是这些曾经的经历，而鼓励我们去积累这些经历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梦想。

（肖　岩摘自《课外阅读》2012年2月上）



中国标准刊号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 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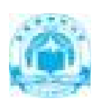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主任 彭长城



2012年第8期(总第517期)

## 目 录 四月下





首届
国家期刊奖



中国邮政
发行畅销报刊



《读者》
读者最喜爱的杂志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官方网站**
http://www.duzhe.com
**官方微博**
http://t.qq.com/duzhe
http://weibo.com/duzhezazhishe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读者》官方电子版**
http://www.duzhe.com/periodicals/periodicals.jsp
**《读者》苹果客户端**
《读者》iPhone版、《读者》iPad版现已进入苹果商城。订阅2期6元，12期25元，24期40元。打开iTunes软件，在iTunes Store里直接搜索“读者”即可找到，下载时请认准该图标。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价** 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
（0931）8773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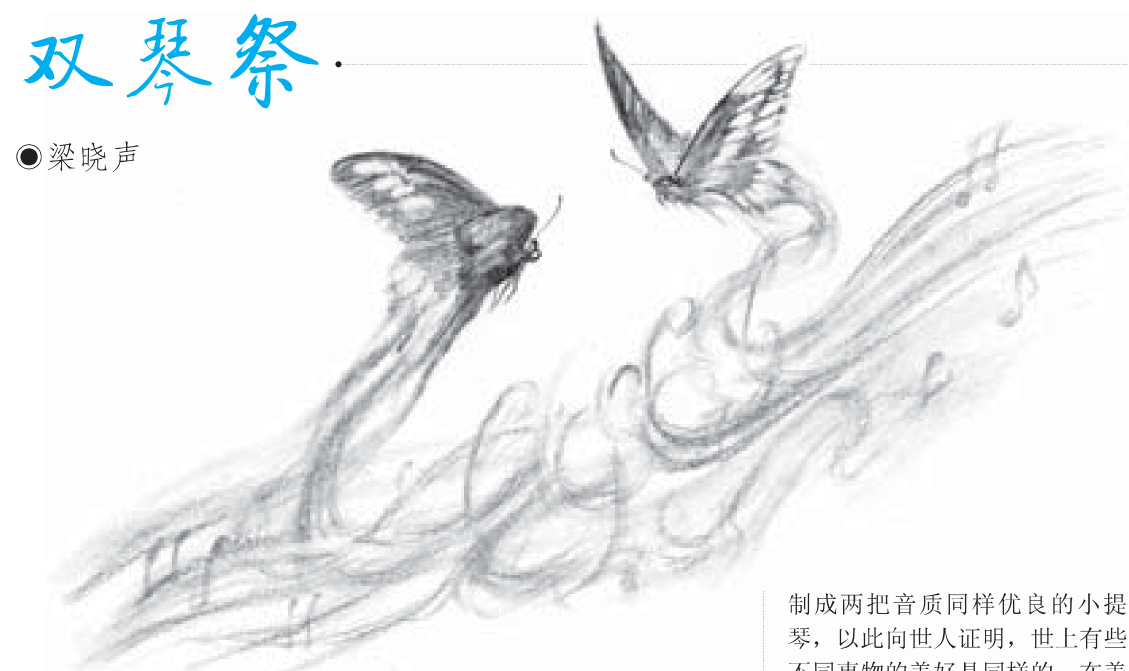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赵近元
（0931）8822550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介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查询及其他有关稿酬的未明事宜，请与杂志社联系（0931-8773352）。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定期出版

# 双琴祭

◉梁晓声



那两棵树，最适合取其材而做琴。并且，肯定能够做成两把音质优良的小提琴。

它们是生长得极慢的树，好的提琴之所以名贵，这也是原因之一。

那位七十余岁的老制琴师，一生已经做过不少音质优良的小提琴了。他的经验是，一棵那样的树，只能锯取一段，做成一把音质优良的小提琴；若锯取另一段再做一把，音质将比第一把小提琴逊色得多。

老了老了，他就生出一个夙愿来，打算同时做两把小提琴，使它们在音质上不分轩轾，都成为名琴传于世。

琴取于材，材取于树。老制琴师当年亲手栽下两株小树苗，守望着它们的生长已经十余载了。两棵树在三千六百几十天里，不但各自增加着年轮，也像少年和少女渐渐长成健壮的青年和标致的女郎一样，深深地相爱着了。它们彼此欣赏，彼此赞美，通过叶片晃动时发出的沙沙声响，永不厌倦地诉说着缠绵的情话。当它们的枝条长了，它们是多么盼望起风啊。借助风的吹拂，它们就可以彼此亲到对方的身体了。啊，那枝条和枝条的触绕呀，那叶片和叶片的摩擦呀，便体现着它们之间的一种柔情蜜意了呢！便是它们的销魂时刻了呢！它们是那么爱悦对方的新枝，它们是那么喜欢对方的每片新叶，宛如男人爱悦女人白润的肌肤，宛如女人喜欢男人的浓眉和硬发……倘风高4级以上，它们的树冠将会被整体吹弯，树冠依偎向树冠之际，它们便用所有的手臂趁机彼此拥抱，那时它们都会幸福地发出陶醉的呻吟，并都祈祷风级更大……

但是老制琴师却病倒了。他知道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有一天唤儿子至床前，殷殷叮嘱道："儿子啊，世人对于任何事物，包括人的才能，总习惯于评论出个孰高孰低。我曾有位师兄，他是我最敬佩的制琴者。但是他没能经得起世人在我们之间进行的孰高孰低的评论，他是怀着对我的嫉恨死去的。这一点我很清楚。所以我一直有个夙愿，想要制成两把音质同样优良的小提琴，以此向世人证明，世上有些不同事物的美好是同样的。在美好和美好之间为什么还要比来比去呢？这是由于人心的褊狭导致的愚蠢啊！儿子啊，我想做的事我是做不到了，你可一定要替我做到。我认为人是需要这种教育的……"

第二天，老制琴师就死了……

后来，他的儿子伐倒那两棵树，锯取了它们各自最好的一段，以同样的耐心和细心，制成了两把小提琴。

他请来了一流的小提琴演奏家试琴。小提琴演奏家拉了一支名曲后，置琴轻松片刻，复操琴演奏同一支名曲。

琴音终断，制琴师的儿子问："大师啊，您认为哪一把琴的音质更优良呢？"

小提琴演奏家奇怪地反问："小伙子，难道我刚才不是在用同一把琴演奏吗？"

"不是的，大师，是两把琴呢。趁您分神，我调换了它们。"

大师惊叹道："真不可思议，如果连我都不能区分，那么它们就是音质同样一流的两把小提琴了！"

大师恐自己的结论不够权

威，又请来了他的朋友，一位执棒资历和声望极高的指挥家。我们都知道，一流指挥家的耳朵，乃是区分音调和音质的最敏感的“仪器”。

指挥家也没能区分开来。

两位大师做出了权威性的结论，制琴师的儿子如释重负。

他把两把琴送到了琴店，郑重地交代：“如果有谁在这两把琴中反复比较、挑选，自以为是地评优评劣，那么无论他最终选择了哪一把、无论出价多高，都不卖给他。如果有人说它们是同样好的琴，那么可以将两把琴都送给他。如果是两个人，那么一人一把。”

在很长的一段日子里，两把琴既没被卖出，也没被送出。

终于有一天，来了两位父亲，带着两名少年。两名少年是未来的小提琴演奏家。他们的父亲是好友，他们是陪儿子来选琴的。两名少年的演奏水平已经达到了配拥有名琴的程度了。他们的目光不约而同地落在两只朴素的琴盒上，琴盒里，是那两把音质同样优良的小提琴。

于是店主取出两把琴让他们试一试。

他们各拉一曲后，不约而同地对父亲说——那正是他们所期望拥有的琴。

店主问：“琴的音质总是有优差之分的，你们不需要交换了再演奏一曲吗？如果你们出了门又因对方的琴比自己的好而后悔呢？”

他们的父亲也这么担心着。

但两名少年频频摇头，都说以他们听来，两把琴的音质同样优良。为了使大人们相信他们不后悔，他们毫不犹豫地交换了琴。

“都不需要试了吗？”店主又问。

“不。”两名少年异口同声。

于是他们幸运地接受了赠与……

后来，他们果然都成了“家”，声名鹊起。

无论去何地，无论在什么场合，他们一直合奏着。

世人欣赏他们的合奏，赞美他们的合奏，用尽美好的词汇形容他们的合奏。

但世人的心理是有些古怪的，而且是易变的。人心喜睹分裂，有时甚于祈求和谐。

不久，开始了他们之间孰高孰低的纷纭众说。水平一样，琴还没有差别吗？没有优劣的差别，还没有好和更好的差别吗？即使两把琴没有差别，他们的演奏风度也没有差别吗？

明明有的呀！他们一个胖些，一个瘦些；一个潇洒些，一个在台上似乎有些腼腆；一个艺术家气质十足，而胖些的那个难道不更像面包师吗……

人心一旦发现了美中不足，其实和最初欣赏美时是一样快意的。

那些日子，正是传媒寂寞难耐的时候。于是传媒一口咬住那纷纭众说，推波助澜，好比饥犬叼住了一块腔骨。

他们难免不知所措了一个时期。再登台时，风度欠佳的那一个，自觉礼让风度翩翩的那一个走在前面；风度翩翩的那一个，往往要挽着风度欠佳的那一个的手臂……

于是，世人和传媒，从风度翩翩的那一个身上看出了“作秀”，从风度欠佳的那一个身上看到“愧怯”。

于是，一部分世人，开始同情那个像面包师的，而另一部分世人则主张他们干脆分开算了！

媒体亢奋了，记者们经常追问：为什么？为什么？商人们及时利用两部分人的心理和媒体的亢奋，用钱钞支持在报刊、电台和电视节目中进行“焦点”讨论。

当他们再登台演出时，音乐厅的观众席上竟爆发了球迷在球场上那一种吼声：“我们不愿意看到一张像面包师的男人的脸！他把提琴拉得比猫叫还难听！”

“住口！你们那个帅哥儿的水平更差！不要以为他甩发的样子很迷人，其实讨厌！”

于是，媒体制造的焦点话题两军对垒，硝烟弥漫，广告俱增，报刊与商家各得其所……

他们不能再合奏下去了。

他们不得不分开了。

尽管分开使他们内心难过，但他们还是明智的，也是万不得已。

于是不同的商人赞助他们各自进行巡回演出。他们是演奏家，登台演出是他们生命内容的主项，既然不能再合奏了，那么只有独奏。虽然他们都是那么眷恋合奏，因为他们觉得他们是与别的小提琴演奏家不一样的演奏家，合奏才更能发挥他们的演奏天赋。

比他们更眷恋合奏的是那两把小提琴呀！只有合奏的时候，它们才能有机会相见。当人的指尖轻揉在琴上，当琴弓和琴弦贴在一起，它们便回忆起了它们是两棵树的岁月，回忆起了它们幸福的爱的时光，回忆起了无数个早晨彼此脉脉含情的问好，回忆起了在落日余晖的照耀下那些缠绵又甜蜜的情话……于是，即使是一支感伤忧郁的曲子也能从中听出它们对命运虔诚的感激——而这一点，正是它们的合奏最富感染力的原因。

世上只有他们两位提琴演奏家所操之琴是两把彼此深深相爱的琴。

是的，它们是多么感激命运将它们由两棵树变成了两把琴啊。始而为树，继而为琴，它们彼此的爱才得以由音乐表达。当他们合奏时，它们未尝不也是在合奏呢。它们彼此间的欣赏、赞美和爱，统统表达在每一首曲子、每一段音节、每一个音符里。那时它们并不因暂时的分离而忧伤。当它们各自被归入琴盒之际，都心情愉快地互道“珍

重”。因为也许明天，它们就又可以用音乐互诉爱情了呀……

但是自从他们分开了，它们再没“见到”过对方，再没“听到”过对方优美的声音。它们被彼此的思念折磨着，它们的琴音里开始注入了缕缕忧伤。正如苦苦相思着的情人们的信上有泪痕。

然而两位由合奏而独奏的演奏家，竟渐渐相互嫉恨。这比他们的分开尤其令人遗憾，却也几乎是必然的。他们不知不觉就落入了别人的“阴谋”，那“阴谋”又并非是在密室里策划的。只不过是在人心寂寞无聊的时候，油然而生的一种默契——其主要成分也不外乎是嫉恨。

是的，是他们曾经的珠联璧合，引起了别人的嫉恨。别人不但要离间他们，还要看他们如何成为仇敌。

这世界之所以有时显得太寂寞，除了因为此时没有灾难发生，也还因为没有仇敌对应。

果而没有，特别感到无聊特别感到寂寞的人是会通过各种方式“制造”出几对儿来的。有了，他们便有热闹看了。

他们的心就因此而活跃起来，世界也仿佛因此而生动起来……

结果事情变成这样了——倘如他们中谁到某城市演出，那座城市的许多人包括一切媒体，不仅用热情洋溢的方式和报道欢迎他的到来，而且还充满恶意地贬低另一个，以证明所欢迎之人备受欢迎；同时证明只有他们对音乐的鉴赏才是一流的……

不消说，同样的情形几乎同时出现在另一座城市。

再后来事情变成这样了——他们中谁到了某座城市，所受的已不是欢迎而是拒绝、嘲笑和耍弄。因为按照运算的定理，他们的第二轮巡回演出必定会是那样的局面。

音乐欣赏已变成了戏剧，或音乐剧，剧情煞有介事也特别热闹。

终于，他们中的一个心理崩溃了。他摔毁了他心爱的小提琴，跃下阳台，一命呜呼。

那一时刻，另一个正在另一座城市的舞台上演出。他的提琴的几根弦，随弓皆断。弦断之际，小提琴发出类似哀号的颤音……

悲剧的发生使人心趋于冷静。

对死者的同情超过了人心对其他一切的表现。

有同情就有憎恨，有悲剧就有责任。另一个还没来得及从惊愕中悟到什么，已然懵里懵懂地成了罪魁祸首。憎恨他的不仅是另一个的拥戴者、支持者，还有他自己的拥戴者和支持者。

后者企图在良心上和他划清界限。

他疯了。

他想不明白，悲剧的线索，究竟是从何时起织入他和他的合奏者之间的。

他在疯人院里继续想，口中经常可怜地嘟囔着：“为什么？为什么……”

记者采访时也曾这么问过。

他那一把琴被换了弦，又摆在琴店里了。然而，无人问津。因为它已被视为不祥之物。事实上它也的确成了不祥之物。只要琴弓一搭在弦上，不容拉，便会发出号哭一般的声音。

是的，那真是一把小提琴在号哭——在为它不幸的爱人而号哭……

它从琴店被送到寄卖店。

一天，一个男人迈进寄卖店，他说明要买那一把琴。

他是已故的老制琴师的儿子。

他被店主引到了堆放破旧杂物的仓房。

“喏，在那儿……”

他发现了琴在墙角。他刚走过去两步，琴膛里蹿出了一只耗子。

那琴也被咬得面目全非。

当他离开寄卖店走在路上，听到路边一队放了学的小学生齐唱：世上只有妈妈好，没妈的孩子像……

他想起了父亲生前的夙愿，进而想，倘若世上真的“只有”妈妈好……

在秋季午后祥和而温暖的阳光里，这个男人不禁泪流满面……

（**生如夏花**摘自求真出版社《双琴祭》一书，王　青图）

# 正确的做法

◉［印度］安东尼·德·梅勒
◎孙开元　编译

一次，徒弟们正在争论这样一个问题：“如果我杀了一个正要杀我的人，我的做法是对是错？”

争论不休之时，师父来了，于是，他们就问师父。

师父回答道：“我怎么知道？”

徒弟们都很吃惊，继续问：“那我们怎么分辨对与错呢？”

师父回答：“在我们活着时，不要忘了我们还会有死亡的时候。像死去时一样把万念放下，按你的本性去做，那时你的行动就会是正确的。”

（**卉　卉**摘自《广州日报》2012年2月4日，**韦尔乔**图）






# 静默地守候

◉曾晓文

有一对美国老夫妇是月明餐馆的常客，他们一周大概来三四次，认识在这里做工的每一个人。每次他们进门，总是老头搀着老太太。老太太双手紧紧地抓着老头的左臂，似乎把全身的重量都吊到了他的胳膊上。她的头有些无力地贴着老头的肩膀，艰难地迈着每一步，但她的神情是平静的。老头一向都是笑微微的。他也已老态龙钟了，又因为搀着不能独立走动的老太太，他的背驼得更厉害了。两人小心翼翼地挪动着，从餐馆门口到座位短短的一段路，他们要走上十分钟。

他们在自己的座位上休息了一会儿，老头又搀起老太太，到自助餐餐台前拿食物。老太太用手指一一点着自己喜欢的食物，老头就一一替她夹到盘子里，然后再搀着她慢慢地走回座位。

两人的晚餐就这样无声地开始了。老头总是用餐刀细心地帮老太太把肉切成小块，然后看着她吃下去。老太太在先生的注视下，吃得津津有味，脸上出现了因为受宠爱受怜惜而满足的神情。

后来餐馆里添了龙虾，老头就常常点上一只给老太太吃。橙红鲜亮的龙虾被装在一个乳白的长盘里，再配上碧绿的生菜，使满桌生辉。老太太的脸上立刻出现了孩子般活跃的表情。老头用蟹钳小心地夹碎龙虾壳，然后用叉子把雪白的龙虾肉挑出来递给老太太。两人并没有很多交谈，只是在每一个细小的动作中流露出一种难以言传的默契。

虽然他们是相貌平常、衣着朴素的人，但是在这间灯光柔和，装饰得颇有几分东方韵味的餐馆里，在傍晚的一段因客人稀少而难得的清静中，在背景音乐丝丝缕缕的笼罩下，他们相对坐在离餐台最近的那张小小的餐桌两边，老头对老太太的无微不至，和老太太对老头无处不在的深深依赖，却在不经意中构成了一幅温馨的画面。



每当这个时刻，我都会注视这幅画面，反复叩问自己，在自己的生活中是否有一个人，能在我容颜枯萎的时候，给予我这样的注视，这样的关怀？

每当这个时刻，英国诗人叶芝的诗句又会涌到唇边：“多少人爱你青春欢畅的时辰，爱慕你的美丽，假意或真心，只有一个人爱你那朝圣者的灵魂，爱你衰老了的脸上痛苦的皱纹。”

两位老人吃过了饭，老头总是扶着老太太去洗手间。老太太一个人进了洗手间，只好扶着墙壁慢慢挪动。老头就等在门旁，万一老太太摔倒了，他能听得见她的叫喊。

这时候餐馆里的客人多了起来，他们吵吵嚷嚷，往来如梭地到餐台前拿食物。许多人都用奇怪的眼光看着这个谦恭地站在洗手间门前的老头。他低着头，看着自己脚前的一小片地面，垂下手，用一只手握着另一只的手腕。男女洗手间的门之间有一个很小的角落，当客人要进洗手间时，老头就退到那个角落去，而且尽量把自己的身子缩得更小。有时要过半个多小时，老太太才会从洗手间出来，老头就这样几乎姿势不变地耐心地等着。

老头在人声的喧闹中，在肤色各异、胖瘦不一的客人的冲撞中，垂手站立的姿态在我的记忆深处成为永远。由此我感激生活，因为生活在劳我筋骨的同时，又在许多个瞬间赐予我感动，使我发现自己内心深处真正的渴望：渴望这样一个人，能在漫长的岁月里，在每一个我的身体病弱无力，我的灵魂无处托付的时刻，无怨地静默地守候着我。

（**叶　莹** 摘自《八小时以外》2012年第2期，〔伊朗〕**莫基塔巴**图）



# 放烟花

◉李 娟

村里只有我们一家汉族人，所以汉族的农历年似乎很多年都不曾正经地过过。但今年却决定认认真真过个年。于是我从城里买了几个大大的烟花，决定大年三十也热闹一下。五百多公里的路，倒了三回车。

回想一下，长这么大，还从来不曾放过炮仗烟花这些玩意儿。小的时候看邻居家孩子玩，并不特别向往。长大后，更没啥感觉了，反正我们家又从来不过年的。再说了，花那么多钱买回来，点燃后“砰砰”几下就烟消云散、一地碎纸，实在不划算。

但这一次却不知想到了什么。从来都没过过年，却突然那么想过年……莫非，年岁不饶人？

吃过饭，还兴致勃勃看了“春晚”——很多年来这也是第一次。然而电视屏幕上的噪音与雪花点势均力敌，看这样的电视，除了视力外，还得运用非凡的想象力。看到后来实在忍受不了了，便出去踢了两脚天线锅。回来时发现情形更糟，索性关了电视，决定放烟花。

没有月亮，外面漆黑一团。但星空华丽，在世界上半部分兀自狂欢。星空的明亮与大地的黑暗断然分割。站在院门口，一点也看不到村子里的其他房屋。没有一点灯火。这时候村子里的人都睡下了吗？又站了一会儿，才看清邻居家的院墙。

我妈打着手电筒照着我，看着我踩着墙角的柴火垛把烟花小心放到黑乎乎的屋顶，插在积雪里，又递上来几块石头，让我抵住烟花，怕它喷燃的时候会震动翻倒。四周那么安静，我没穿外套，冻得有些发抖，牙齿咬得紧紧的，却非常兴奋。

接下来我们开始商量由谁来点燃。因为都没干过这种事，还有些害怕。

“不会炸掉吧？”

“应该不会……”

“导线会不会太短？”

“应该不会……”

“会不会引起火灾？”

“应该不会……”

讨论完毕，我们都冻得抖抖索索的了，加之害怕，打燃火机后好半天才能瞄准导线。

烟花一点问题也没有，和曾经看到过的一样，一串串缤纷闪亮的火球从那里迸出，高高地冲向漆黑的空中，然后喷爆出一道道金波银浪。四周寂静无声，白雪皑皑。这幕强烈的情景不但没有撕破四周的寂静，反而更令这寂静瞬间深不见底。不远处的荒野在烟花的照耀下忽明忽暗，更远的地方，沙漠的轮廓在夜色中脉动了两三下。

时间非常短暂，我赶紧进房子去拉外婆，我妈也四处去唤赛虎和蛋蛋出来看。

外婆走得太慢，等拄着拐杖一步一步挪出门，都已经结束了，只看到残落的星星点点碎花最后飞溅了两三下。尽管这样，她也很高兴，惊叹了好几声，然后赶紧躲回屋子。外面太冷。

赛虎是个大笨蛋，一看到外面亮晶晶的，就一头钻到床底下死活不肯出来了。蛋蛋还跑到门口对着天空叫了几声。阿黄见怪不怪，卧在门口的狗窝埋头大睡，一点兴趣也没有。

我开始点燃第二个烟花筒。这回是个喷花，彩色的火花像喷泉一样滋啦啦地四面乱溅，还甩得噼里啪啦直响，特别热闹。我和妈妈并排站在雪地里仰着头，看着烟花什么也不顾地挥霍着有限的激情。这烟花之外，四面八方茫茫无际的荒野沙漠……我们是在戈壁腹心，在大地深处深深的深深的一处角落里，面对着这虚缈美好的事物……若有眼睛从高远的上方看到这幅情景，那么这一切将会令他感到多么寂寞啊！

又同上回一样，外婆好不容易走到大门外，又只看到了点尾巴。

于是我不许外婆回去，让她在雪地里等着，当着她的面点燃第三个烟花。我妈也把赛虎硬拖了出来。




## 意·林

### 感人的事

◉〔日〕清少纳言
◎田 欢编译

感人的事是：孝顺的儿子；鹿的叫声；身份很好的年轻男子潜心修行、念诵经文，想着他恩爱的妻子夜里醒来，听着他念经的声音的那一种神情，也很感人。

在十月中旬，听着若有若无的蟋蟀的叫声，看着母鸡抱卵的样子。在深秋的庭院里，长得很短的茅草，上头带着些露珠，像珠子似的发着光。苦竹被风吹着的傍晚，或是夜里醒过来，这一切都让人觉得有点哀愁。相思的年轻男女，有人从中妨碍他们，使得他们不能如意。山村里下雪。男人或是女人都很俊美，却穿着黑色丧服。每月的二十六、二十七日的夜里，谈天到了天亮，起来看时，只见若有若无的渺茫的残月，挂在山边很近的地方，实在是令人觉得悲愁的。秋天的原野。已经年老的僧人们一直在修行。荒废的庭院里，爬满了藤蔓，很高地生着艾蒿，月光却普照着，而风又徐徐地吹着。

（**万青青**摘自湖南人民出版社《枕草子》一书）

### 令人落泪的温柔

◉张晓风

世界上好像没有女人为自己的一日三餐数算记录，一个女人如果熬到五十年金婚，她会烧五万四千多顿饭，那真是疯狂，女人硬是把小小的厨房用馨香的火祭供成了庙宇。她自己是终生以之的祭司，比任何僧侣都虔诚。一日三举火，风雨寒暑不断，那里面一定有些什么执著，一定有些什么令人落泪的温柔。

（**邓卉卉**摘自作家出版社《一风荷举》一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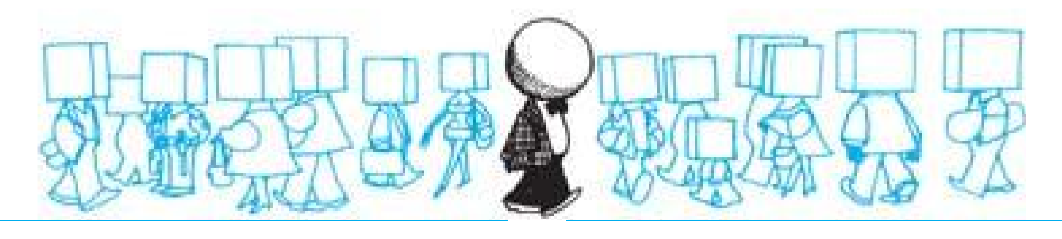
### 耐心是最大的德行

◉〔巴西〕保罗·科埃略
◎陈荣生 编译

开悟神秘家罗摩克里希那是在16岁时开始献身于灵性生活的。起初，他曾经痛哭过，因为尽管他在寺庙里全心全意地修炼，但似乎毫无进展。

后来，在他成名后，一位朋友向他问起他那段时间的生活。罗摩克里希那回答："如果一位盗贼在一间房里过夜，而在仅一堵薄墙相隔的另外一间房里却装满了黄金，你认为他会睡得着吗？他一定彻夜难眠，想着各种盗窃方法。我年轻时，渴望能够得到上帝就如同盗贼渴望能够得到那些黄金。我花了很长时间才知道，精神追求的最大德行就是耐心。"

（**刘文文**摘自《讽刺与幽默》2012年2月3日，图选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男人与女人》一书，〔阿根廷〕**季 诺**图）



刚刚火花一闪，赛虎"嗖"的一声就没了，消失在远处的夜色里。但没过一会儿，又想回到我们这边来，便以烟花为圆心，绕了五六米的半径迂转回来。

这时，在火光中，才看清院墙外的黑暗中的高处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站了两三个人，正静静地仰头凝视着这幕绚烂的——对阿克哈拉来说根本就是"奇迹"般的情景。我认出其中一个女人是我们的邻居，她穿着破烂的长裙，裹着鲜艳的头巾，笔直单薄地站在那里，我在瞬间看到她宁静冷淡的大眼睛在烟花的照耀下是那样年轻。远处有一两幢房子的灯亮了，有人正披着衣服往这里走。

但这一次同样很快就结束了。

我只买了三个烟花，再也没有了。他们又站了一会儿，等了一会儿，低声说了几句话，才安静地消失在黑暗中。

谁知到了第二天，从荒野散步回来，遇见的人都会由衷地赞美一声："昨天晚上，你们房子那里好漂亮啊！"

真让人纳闷，深更半夜的，怎么会有那么多人看到呢？

甚至，连住在河对岸的老乡套着马爬犁子（马拉雪橇）来我们这里买东西时也这么说："昨天晚上你们这里真漂亮啊！你们过年了吗？"

别说，这还真是阿克哈拉第一次有人放烟花呢！明年我再也不买这种便宜货了，一定要买那种最高最大的，可以看好长时间的。一定要买好多好多，让所有人好好看个够。

（**谭 清**摘自云南人民出版社《我的阿勒泰》一书，**杜凤宝**图）

◉尤　今



# 地图

是先爱上旅行，才学会站在地图里的。家里，有各种各样的地图，单独成张的、合辑成书的，精装的、平装的，图形立体的、平面挂式的，林林总总，不胜枚举。

一决定了旅行的目的地后，便把形形色色的地图找出来，伏在桌上、趴在地上，细细地用红笔把各个大城小镇勾勒出来。

地图，是越看越有韵味的。

有趣的是，每一个国家的地形，看得久以后，便会慢慢地变成另一样东西。

印度，是飞在空中的一个菱形的风筝。

奥地利，是一把横放的小提琴。

日本，是太平洋与日本海之间一条优哉游哉的鱼。

乌拉圭，是不小心滴落在地上的一滴水。

阿根廷，是美味的蛋卷冰激凌。

智利，是一长条被绞干水分的布。

只要运用一丁点儿的想象力，地球上的每一个国家，都可以让你随心所欲地换成一个有趣的“物体”。

你在这“物体”里添进山脉，添进河流，准确地画出各个乡镇、各个城市的地点，然后，慎重地把它和你的护照放在一起，上路去了。

一踏上你护照签盖的那个国土，你便惊喜地发现：原本平平地躺在背囊里的那张“地图”，蓦然放大了无数倍，生龙活虎地在你面前站了起来。

远远近近的山峦，含情脉脉地看着你，相看两不厌；波光粼粼的河流，以潺潺的水声向你表达它热情的迎迓，百听不厌。

曾经被你用红笔圈着的那些大城小镇，全都奇迹般地活现在你面前，你虽然切切实实地踏在上面，可是，心里却还疑幻似真，甚至患得患失，担心它像春梦一样在顷刻间了无痕迹地消失掉！

住在这个立体的“地图”里，你耐心地印证书本所给你的知识，你细心地发掘书本所不曾给你的资料。你探索、你思考，你咀嚼、你消化。当你背起行囊离开时，你挥别的，再也不是一块陌生的土地了，它已成了你记忆之库中无法磨灭的一位“贴心老友”了。

印度的确像风筝，但是，它像一只飞不起来的风筝。它很努力地在挣扎，然而，众多的人口沉沉地压在风筝上面，它挣扎得再辛苦，依然还是起飞不了。

奥地利呢，不折不扣的，像一把小提琴。整块土地，布满了琴弦，人们轻轻地踏上去，美妙琴音处处飘。

乌拉圭果真是水，晶莹剔透，玲珑可爱。无论是民风、国情，都叫旅人眷恋又怀念。

说阿根廷像蛋卷冰激凌，它名副其实。表面上一派歌舞升平的繁华气象，然而，日日贬值的货币，却是人们生活里挥之不去的阴影。正像融化以前的冰激凌，美丽又美味，一旦开始融化，口糊、手黏，狼狈不堪。

将平面的地图与立体的地图相互参照后得出一个新的观感，是我旅行时百玩不厌的一个游戏。

（**赵红星**摘自新浪博客，**刘　宏**图）

# 一根烟的时间

◉舒川楠

我坐了三十几个小时的硬座从北京回家，第一天上午10点，一直到第二天晚上8点。在火车上要睡一夜。

春运的硬座车厢有多恐怖，见识过的人不需我多描述；没见识过的人，我说了你也不信。一句话，比地铁一号线还挤。

我和哥们儿买到了硬座票，但还有很多人买到的是站票。

站33个小时！

我的座位旁边就有好几个人站着，有几个蜷着身体坐在小马扎上。

由于车厢里实在太挤，想去厕所都困难，挤过去加上排队上厕所的时间，大概也得20分钟到半个小时。所以，当坐着的人上厕所时，旁边站着的人就可以在他位置上坐一会儿，缓口气。

到晚上2点多，座上的人睡了一大半，站着的基本没有睡着的，那么痛苦的姿势蜷着，能睡着的人都是折翼的天使，尽管这时候所有人都困得要死。我由于身高腿长，坐在那里腿怎么都伸不直，膝盖无比的酸疼，疼得我怎么都睡不着。所以我去车厢连接的地方抽烟，这时候我旁边一个女生就坐在我的座位上歇会儿。

我刚过去准备点上烟，那个女生的男朋友就朝我走过来，跟我聊天儿。他和女朋友在天津打工，T69的卧铺和硬座票都太难买了，想省点钱，没买机票，所以买站票回家。而且基本每年都只能买到站票回家，已经这样三四年了。

他从口袋里掏出烟，递给我一支，帮我点上。继续跟我聊天，聊电影，聊出门在外的感受……

我们在聊天的时候，他女朋友就坐在我的座位上睡觉。因为站着实在太累了，她很快就睡着了。

这时候我已经明白过来了，其实那个男生之所以给我递烟，找我使劲聊天，只为了让他女朋友在我座位上多睡一会儿。

的确，在外打工赚钱，为了省钱还买站票，这样的经济条件下，他能为女朋友做的，无非是尽力把我拖住，让女朋友多睡一会儿。

到4点的时候，我已经困得要死。跟他聊了一个小时天，站在那个地方我的腿更酸了。这时候我浑身难受，头疼，而且脑袋里嗡嗡响。我知道，他肯定也浑身不舒服了。因为白天他就一直站着，空间有限，只容得下一个人坐马扎，他让女朋友坐了。

我就使劲挺着跟他聊天，想满足一下这个漂泊在外的同龄人对女朋友的关爱。

一直到4点半，那个女生醒了。她向我们走过来，看我们还在聊天，她明白了她男朋友找我聊天的用意了。她走过来第一件事就是抱着她的男朋友。

承诺一辈子的幸福，哪比得上他给她的这一根烟的睡觉时间。

（作者自荐，**张宇星**图）



# 难以畅销的“畅销书”

◉王吴军



20世纪40年代，美国出版了7000多种图书，但是，其中只有10种图书成为畅销书。所以，当时美国的许多出版商都感慨地说：“任何一种图书要成为畅销书，只有七百分之一的可能。”

有一个纽约的出版商为了抓住商机大赚一把，做了一个市场调查，结果他发现，这一年美国销路最佳的畅销书有三种，一种是与美国总统林肯有关，一种是与医生有关，还有一种是与狗有关。

这个出版商做完市场调查后，就打起了自己的如意算盘，他满怀侥幸地想，若是把这三种畅销书所述说的内容掺杂在一起出版一本书，肯定会成为畅销书，那样，自己就能赚不少的钱。

于是，这个怀着侥幸心理的出版商花费大本钱出了一本书，书名就叫《林肯总统的内科医生的宠物狗》。

结果，这本书的销路却格外差，成了难以畅销的“畅销书”。

（**赵红星**摘自《羊城晚报》2012年2月11日）



# 焐暖冬日的心

◉秦珍子

当寒风裹挟着大雪，淹没你眼前的世界，你是否畏惧，是否仍坚信人心的力量。只是有时，并不是因为看见才相信，而是因为相信才看得见。

## 冷水中

贵阳女孩向欣园从来没想过自己能做什么英雄，那对她来说太沉重了。这个16岁的姑娘正被一切新鲜的事物所吸引，卡拉OK、微博、染成黄色的头发。在冷飕飕的天气里，这个学舞蹈的女孩懒得排练，懒得上文化课，只有朋友叫她出去玩，她才答应得爽快。

2012年1月31日晚上8点，向欣园正和朋友沿着南明河堤散步，黑暗中传来断断续续的呼救声。

在看清水面上漂着一个小男孩之后的3秒钟内，向欣园把心爱的手机一把塞给朋友，一个冲刺，扎入水中。

河水冰凉刺骨，外套和靴子没来得及脱，牵绊着她划水的动作。揽住男孩后，向欣园一边单手划水，一边奋力向岸边游去。

不知这是不是她生命中最长的50米，呛着水、咬着牙、右手累了换左手，还得安抚苏醒过来开始挣扎的男孩，“别紧张，别乱动”。15分钟后，终于游到岸边的她被人们拉上了岸，小男孩成功获救。

像所有豪侠之士那样，当人们问起她的名字，她喘着粗气，摆摆手，快步离开了。后来还是责备她贪玩落水的母亲问出了真相。

正如向欣园所说，跳下去的那一刻，她真的没想太多。回想起来，她不仅没有后怕，依然充满自信：“我学跳舞的，身体好，我相信能救起那个小男孩。”

善意在一念之间闪耀，不劳夫子连篇累牍的教化，也不必舆论喋喋不休的鼓噪，甚至不需要一秒钟的犹豫彷徨。

“下水救小孩，呵呵，是我做的吗？”向欣园的自问已经说明了一切。

## 寒风里

有的人的心能焐暖冬日，有的人的心却让寒意倍增。2012年2月5日上午9时，武汉环卫工人许服英正和往常一样沿街清扫，却无意中拉开了一出“大戏”的序幕。

故事的开始颇为老套——善良的环卫女工捡到了钱包。她大声问了一句：“谁丢了东西？”然后，“演员”们轮番上场了。

声音先从幕后传来：“钱包是我的。”许服英扭头一看，一名男子跑步登场。机智的她迅速将钱包放进自己的袋子里。问男子钱包的颜色和里面的内容，男子顿时噎住。

一对男女也来亮相，他们一唱一和，想从许服英手里骗走钱包。

很快，她身边聚集了10多个人，有人甚至已经开始动手动脚，想要翻看她的袋子。面对许服英的坚持，更有人反诬一口：“别人来领钱包，你不给，你是不是想钱想疯了！”“如果钱包给了你们，真正的失主来了，我拿什么给人家？”她情急大喊起来。

许服英不是不想钱，这个45岁的女人和丈夫一起打工，供养上高中的儿子。她做环卫工3年了，每月工资1000多元。

正在一男一女上来挡住许服英去路时，环卫队的同事们赶到了，人群迅速散去，就像他们围上来一样。闹剧谢幕，10余人的轮番伸手，被一条扫帚坚决挡住。

交到城管部门的钱包里有3157元现金，4张银行卡、1张医保卡和1张身份证。“别说3000元，”许服英说，“就是3万，我也不会拿。”

## 暴雪后

寒冷中，美德与龌龊撕扯着，而不论是多么极寒的日子，都无法阻挡新生命的降临。

在过去的几天里，亚欧大陆仿佛被速

# 拍照，还在拍照

◉查一路

一名乌拉圭女孩，冒着深秋的凉意，跳进西湖去救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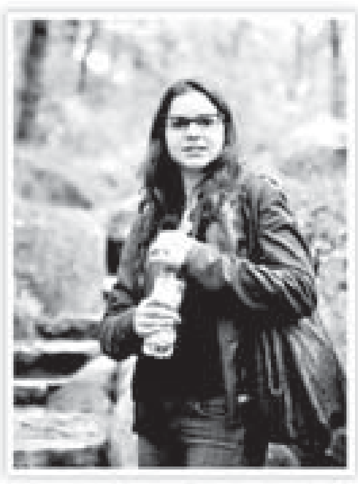
她觉得这是再寻常不过的事。事后，她说：我感觉我能救她，于是，就脱下衣服，下了水。当她把人快救上岸的那一刻，她突然意识到周围的环境，让人感觉那么不近人情。

她愤怒了。因为周围的闪光灯闪个不停，迎接她的不是援手，而是冷冰冰的照相机镜头。一群人，围着她拍照。她愤怒而且不解：这个时候还在拍照。她用英文大声抗议："真是不可思议，人都快要死了，人的生命比拍照更重要。"

对她来说，扶危济困，是本能动作，没有过多考虑，也没有多少神圣崇高的念头，只是一种条件反射，一种"伸手拉一把"的本能冲动而已。因此对于"西湖女侠"的称号和地方领导的接见，她都没什么兴趣。她不能理解的是，中国的拍客，在人都要死了的情况下，怎么还能不停地拍照呢？难道拍照比人的生命还重要？为什么许多人的血比深秋的湖水还冷？

时下，网络上稍大一点的论坛都有贴图区，各种匪夷所思的照片都有。不知道这里面到底有什么利益驱动，但读图真的让人读出了生活的五花八门和荒诞不经。

比如，有人用镜头记录了一个人跳楼的全过程，那个跳楼的人从站在窗前，一直到落地，一直到地上留下殷红的血……



乌拉圭女孩玛利亚

另有一组这样的照片，少女在湖边沉思，忽然跳下了水，上百幅照片，很细腻地记录了全过程，少女的头沉入水中，一点一点地下沉，直至泛起一圈圈涟漪……

此外，闯红灯，爬高速公路护栏，爬天桥，上高压线塔……只有人拍照，没有人制止。当事人一时糊涂，导致天降大难，而那些手拿相机的拍客，伸着窥探的镜头，因为事不关己，感受到的是惊险和刺激。

我私下里在论坛跟拍客交流，他们说，他们想的是，记录一件离奇古怪的事情的完整过程。记录，纯客观地记录，只有时间的推移，只有角度，不带任何感情色彩。

苏珊·桑塔格在《关于他人的痛苦》一书中，对这种现象有深刻的揭示：因为痛苦前面的签名者是"他人的"不是"我的"或者"我们的"，因此就有了一种过去时间状态，一种死讯，一种距离感，一种观赏的方便，一种非切肤之痛，一种奇观，一种自我保护，一种隔岸观火、幸灾乐祸，一种过量、不知足。

观赏别人的痛苦，是最冷漠的看客。有些灾难的发生，让人想施以援手，但无能为力。1978年9月25日上午9点2分，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迭戈市上空，发生了一起两机相撞的惨重空难事件。当时地下的人们不知所措，有人碰巧拍下了这幅照片，获了当年美国普利策新闻奖。空中偶发事，地上的人，为之奈何？只能拍照。

但地上发生的事，每个在现场的人都应当有所作为。在对焦和摁快门时，打个110或者120也好。此时还惦记拍照，难怪乌拉圭女孩愤怒又奇怪："拍照？还在拍照？"

（陆　平摘自《散文》2012年第2期）

---

冻了。罗马迎来30年不遇大雪，威尼斯水城部分结冰，伦敦希思罗机场取消3成航班。一些地方电力、燃气供应紧张，部分山村陷入黑暗。而这样的极端天气已造成超过300人死亡。

暴风雪不会给任何人豁免权，就连到萨拉热窝附近开会的克罗地亚总统也被困在了山里。与此同时，连日暴雪导致克罗地亚部分地区交通中断，包括南部村庄的全部进出通道。

就在这个节骨眼儿上，维图萨村民玛尔塔即将临盆。医生顶着风雪出诊，又被风雪顶了回去。然而，新的生命很快得到了更多的支撑和爱。玛尔塔的两位邻居挽起袖子，硬着头皮上阵。玛尔塔的医生通过电话，将指导意见传达给两位"临时医生"。

最终，婴儿的啼哭和人们的欢呼一同响起，窗外白雪皑皑，照入屋内，将女婴的皮肤映得晶莹似雪。母亲玛尔塔带着疲惫的微笑，很快给她取名为Snjezana。

翻译成中文，就是白雪公主。

希望从雪山里爬出来的总统能亲自祝福这个小姑娘，她在爱中诞生，在负面消息和悲伤故事接踵而至的时刻，给了这世界一丝温暖的光亮。

（张　勇摘自《中国青年报》2012年2月8日，李小光图）

# 『雾都孤儿』狄更斯

◉黄 薇



“这是最好的时代，这是最坏的时代；这是智慧的时代，这是愚蠢的时代；这是信仰的时期，这是怀疑的时期；这是光明的季节，这是黑暗的季节；这是希望之春，这是失望之冬；人们面前有着各样事物，人们面前一无所有；人们正在直登天堂，人们正在直下地狱。”狄更斯小说《双城记》开篇这段对法国大革命时期的经典评价，以其澎湃的节奏、鲜明的对照和开阔的深意而无数次被后世引用，在任何一个时代都能唤起绵延不绝的共鸣。

在英国人心目中，狄更斯的地位仅次于莎士比亚。

## 悲惨童年

对狄更斯来说，少年时代不堪回首，如同他在《雾都孤儿》等小说中所描写的那些底层孩子，充满苦难与屈辱。1812年2月7日，查尔斯·狄更斯出生于英国朴次茅斯一个中产阶级家庭，父亲约翰·狄更斯是海军部军需处的职员，待遇优厚，但他的挥霍和糊涂的头脑常使这个家庭陷于拮据。

童年时，家里有一间父亲的图书室，收藏了不少好书，狄更斯在这里饱尝读书之乐。但无忧无虑的童年仿佛稍纵即逝。为逃避债务，狄更斯一家开始不停地搬家，5岁时全家搬到占丹，10岁时又搬到伦敦。这样的情形发展到1824年，父亲终因欠债锒铛入狱。那时的英国有一种“债务人监狱”，一个人如无力还债就有可能被监禁于此，直至还清债务，其间全家都得作陪入住监狱。父母带着家里最小的孩子住进伦敦马萨尔席监狱，而12岁的狄更斯则被送到伦敦华莱士鞋油厂当学徒，和满地板跑的老鼠、小混混般的孩子挤在一起，每天工作10个小时以上——与成年人无异，且食宿奇差无比，薪酬极低。

许多年后狄更斯回忆：“我整个人都充满了悲伤和屈辱。”“我真想牺牲一切——如果我还有什么可以牺牲的话——只要我能进入任何一所学校……”即使成年后，狄更斯只要经过伦敦那家工厂的原址，仍会忍不住泪水四溢。他成名之后，对这段经历缄口不谈，就连最亲近的妻儿都一无所知，他一直保密到去世的前一年。

两年后，狄更斯的父亲才从监狱里出来，当他得知儿子在鞋油厂的悲惨遭遇时震惊了。家境稍稍改善，狄更斯理应可以重返学校，母亲却希望他继续做工，“我永远不能忘记，母亲当年急着把我重新送到那个地方去”，这使得狄更斯此后一生都不原谅她。最终父亲的意见占了上风，狄更斯得以告别这段暗无天日的时光。

## 出名趁早，20岁成畅销书作家

1827年，15岁的狄更斯结束了断断续续的读书生涯，应聘成为一家法律事务所的律师助理。等到年满18岁的第二天，他就到大英图书馆办了一张借书证，成了阅览室孜孜不倦的常客。

1833年秋，狄更斯投下人生第一封投稿信，改变了命运的走向——当年12月，他在书店忐忑地翻开杂志，惊喜地看到自己的处女作整齐漂亮地印在上面，忍不住当场流下热泪，自此打开通往文学世界的大门。除了在报纸上开辟专栏，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匹克威克外传》也于1836年3月开始在杂志上连载，第1期卖了近400份，但连载到第15期时差不多卖出了40000份！狄更斯遂以“博兹”这一笔名轰动英伦三岛，他一举成为当时最受欢迎的畅销书作家。

## 现实主义大师

维多利亚时代被后世的史学家称为英国的“黄金时代”。此时的英国工业高度发达，无论政治、经济还是文化，整个大英帝国都呈现出上升之势。但这也是“一个自相矛盾的时代”，不断扩大的贫富差距，劳资间的矛盾加剧，英国人也生活在不健康的环境中，大工业时代带来严重的污染和疾病，伦敦“雾都”之名就始于此。

狄更斯无疑是这个时代一位冷峻的观察者，文学屡屡成为他向黑暗现实开炮的有力武器。写于1837年的《雾都孤儿》是第一部以一个孩子为主人公的英文小说，在头几章便将矛头直接指向1834年《贫民法》的冷酷无情：它将所有健全的贫民排除在国家救济之外，9岁以下的孩子更是被随便地给上几口饭，被饿死的悲剧时常可见。这种社会批




判在《老古玩店》里得到进一步的发挥，狄更斯将天性中的悲悯全部倾注到小女孩“小内尔”之死上——它深深地打动了读者，甚至变成了“维多利亚时代的伤感”的别称。

1838年的一天，狄更斯途经约克镇一个小小的教堂墓地，被无意间发现的墓碑碑文所触动，碑文记录了一个名叫泰勒的少年，暴毙于当地的威廉姆·肖私立学校。狄更斯突发奇想，决意去拜访附近的这所学校，他扮成一个要寄送孩子的监护人，接着“经历了一生中从未有过的震惊”：在这里，几近被遗弃的孩子们受到残酷的对待，校长甚至给他们服用硫磺，只因“硫磺坏了他们的胃口，这可比早餐和晚餐便宜得多”。狄更斯回来后就创作了一部小说《尼古拉斯·尼克比》，用辛辣的笔调揭露了当时私立学校的苛刻与无望，这部书出版后，就像一个季刊评论所说的那样——“狄更斯先生使很多儿童监狱关门大吉”。

而狄更斯晚期创作的小说《荒凉山庄》，对大法官法院和衡平法程序的批判，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当时有人拿斯陀夫人的《汤姆叔叔的小屋》与之作比，评价《荒凉山庄》直接导致了英国议会对大法官法院的改革，如同《汤姆叔叔的小屋》几乎引发了美国南北战争。

## 精力充沛的多面手

狄更斯不仅是书斋里忘我挥毫的作家，他的爱好还惊人地丰富，个性开朗甚至有点喜欢炫耀。他喜欢身着华服出席各种场所，承认自己“对漂亮的服饰有一种狂热的喜好”；他也爱美食。

狄更斯多才多艺的卓越天赋横跨众多领域：曾被誉为那个时代最佳的餐后演说家、舞台上的最佳业余演员、最佳的戏剧朗诵家……《泰晤士报》上他的讣闻写道：“即使不看他的文学才华，他也是一个有才能、有雄心的人，他从事任何一项事业几乎都能成功。”唯一一次不成功，是他在1846年创办了《每日新闻》这份报纸，最后倒闭了。但他的新闻理想，后来在1850年和1859年相继创办的两份通俗综合周刊《家常话》和《一年四季》上得以实现。这两份杂志发行量很大并不断增长，圣诞节期间的单期发行量曾高达30万册。而放眼文坛，与他地位相当的英国作家，还没有哪一位不惜在自己创作成熟阶段，将长达20年时间花在连续不断的杂志编辑工作上。狄更斯的长子回忆



父亲，没人“能像他那样规规矩矩、有条不紊，将每一项乏味、单调、常规的工作都能准时、严格、踏实地完成”。

当演员是狄更斯一直以来的梦想，20岁的他曾纠结再三，差点就去当演员。1847年，狄更斯得到一个机会担任一个业余剧团的经理，便身兼多职，常常自编自导自演。41岁时，狄更斯还开创了一种表演方式，开始公开朗诵演出，诵读的大多是自己的小说和剧本。全英国都为之狂喜，“人们拥入大厅，把大厅塞得满满的，狂热的爱好者还紧紧抱住大厅里的柱子，或者为了能听到所爱戴的作家的讲话，爬到讲坛的下边”。而1867年至1868年，狄更斯第二次访美，进行了为期76天的朗诵巡演，受追捧程度不亚于今日最当红的明星。当时的报纸报道，粉丝们极为疯狂：一位来自巴尔的摩的社交名媛简·比格罗，几乎将他视为自己的“私有财产”，她甚至挥动拳头把一个拜访狄更斯的老寡妇打倒在地。有人扯掉了狄更斯大衣上的毛，还有人将他穿靴时留下的脚印取模，不堪骚扰的狄更斯最后不得不请保镖守在房间门外。

狄更斯将演出得到的报酬大都捐赠给了慈善机构和公共事业。不仅如此，1847年，狄更斯开始走访监狱，试图解救那些或许可获新生的妓女们。他说服自己富有的朋友伯戴特小姐出资在伦敦为妓女建立了一所感化院。

疲劳的美国之行后，狄更斯于1869年4月突然病倒。病中他在伦敦进行了一轮短期的告别朗诵，演出以一段著名的话结束：“现在我将从这耀眼的灯光中永远地消失……”不出3个月，这段话在他的葬礼上重现，1870年6月9日狄更斯因脑溢血猝然离世。他被安葬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著名的诗人角。墓碑上如此写道：“他是贫穷、受苦与被压迫人民的同情者；他的去世令世界失去了一位伟大的英国作家。”当时一个大哭的孩子说：“唔，狄更斯先生死了，那么，那么圣诞老人也要死了吗？”

（黄　元摘自《文史参考》2012年第3期）

# 三句话，九把刀

◉纳兰泽芸

据说，当前最“乐活”的活法是：养最蠢的狗，交最贱的朋友，看周星驰的电影，听周杰伦的歌，看九把刀的小说。

我养过狗，朋友无论贵贱都交过，星爷的电影也看过不少，周董的歌虽然听不清他唱的是啥但也听过不少，唯独，九把刀的小说是真的没看过。甚至，连九把刀是哪路神仙我都不知道。

朋友一点我脑门子：“你呀，快OUT到火星上去了！”发我一个九把刀在北大的演讲和他几张照片。我一看照片，切，尖头鼻子小眯眼，跟我身边的帅哥比起来，那是芝麻掉到西瓜里——连找他的地儿都没有。

可是在我慢慢了解这个“流里流气”的“阿飞刀”过程中，看到了他的三句话，我觉得慢慢“爱上”了这个叫“九把刀”的家伙。

第一句话——

九把刀说：“如果你非常想要成为一个作家，你每天非常认真地写作，但是同学不想看你的作品，没有地方愿意发表你的作品，放在网络上也没有人想看，出版社也没有人想帮你出版，你心里面就要想：我要继续坚持下去，总有一天，掌声会响起来！”

这个“九把刀”，从1999年一次偶然的机会把自己写的小说《恐惧炸弹》贴到网络BBS上，引来一片叫好声之后，就不断地出书，但都卖得很不好。但他一直坚持写到今天，这些年他总共出版了近60本书。

这种坚持，需要多大的毅力？常人难以想象。

第二句话——

九把刀说：“我妈得了白血病，需要很多钱治病，我不需要你预支版税，但从现在开始，只要我每写一本书，你下个月就出版，然后立刻给我一张当天就可以换到现金的支票，这样，就可以帮我渡过难关，救活我妈妈。”

这话是九把刀对出版社说的。2004年年底，九把刀的妈妈患了白血病。九把刀哭得很伤心。妈妈的治疗费用极其庞大，九把刀虽然出版了不少作品，但都销售得不好，经济上快撑不住了。这时候那家一直为九把刀出书的出版社伸出了援手，问他要不要预支一些版税，九把刀就说了上面这些话。

出版社答应了，从2004年11月起，他一边陪在妈妈病床边，一边用笔记本电脑写作，玩儿命地写。他知道所写的每个字，所赚的每一分钱，都可以用来救妈妈的命。他每天规定自己必须写5千到8千字，他一个月一本书，连续写了14部作品。

然后他鼓励妈妈要有坚强的信念，战胜病魔。妈妈受他的感染，非常认真地配合治疗。他写的第14本书名叫《妈，亲一下》，就是记录与妈妈共抗病魔的点点滴滴。他让妈妈写了序，签售会的时候还带上妈妈。妈妈因为化疗头发都掉光了，戴了个假发和他一起高高兴兴地去了。

第三句话——

“说出来会被嘲笑的梦想，才有实现的价值，即使跌倒了，姿势也会很豪迈。”

其实每个人的内心都有一个梦想，只是绝大多数人都将自己的梦想深深藏在心里，不敢说出来，更不敢去做。为什么？怕别人嘲笑。

九把刀在2005年写过一篇名叫《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的小说，那是他中学时代的真实故事。九把刀读中学时不仅成绩很烂，还是捣蛋王，老师就派了一个名叫沈佳仪的女生来监督他。沈佳仪学习好，九把刀上课一不认真沈佳仪就用圆珠笔戳他，提醒他。慢慢地，九把刀偷偷喜欢上了这个成绩优秀又清秀可人的女同学。

为了获得沈佳仪的好感，他非常努力地学习，很快从一个后进生成了优秀生，而且考上了台湾交通大学，阴错阳差的是，沈佳仪竟因发挥不好而没考上心仪的学校。此后又过了好多年，沈





# 倒 影

◎李 起译

热带丛林深处有个村庄，生活着一个部落，与我们自欺欺人的文明社会完全隔绝。

一天，部落的巫师途经村外的一个小水潭，发现一个男孩站在潭中。男孩弯着腰，双手剧烈地来回划动，并不时将脸没入水中，再抬起来。后来，男孩又移到小水潭的另一个地方，开始重复同样的动作。

巫师冲男孩大声问：“你在做什么？”

“我在看自己。”男孩答，“妈妈说，如果我看着小水潭，就会看到我自己的倒影。”

“哈哈！”巫师大笑着对男孩说，“到这儿来。”他在潭边坐下，并招手示意男孩坐在他身边。“和我坐一小会儿，”他继续说，“保持平静，你要有耐心，等着瞧。”



男孩奋力搅起的泥沙开始沉于潭底。最终，小水潭的水面变得纹丝不动，宛如镜子一般。

“现在去瞧瞧吧。”巫师说。

男孩看了看水面，生命中第一次，他看清了自己的脸。男孩被一种奇异的感觉征服了。“孩子，记住这珍贵的一刻吧。”巫师说，“当你与人生的磨难搏斗时，时常会忘记自己是谁。无论这样的事何时发生，一定要暂时停下来。不久，人生之潭的水面就会平静下来，你就可以重新看清自己的倒影。”

（**司志政**摘自《英语广场·美文》2012年第2期，〔日〕**福田繁雄**图）

---

佳仪嫁作人妇，九把刀的青春爱恋终于告一段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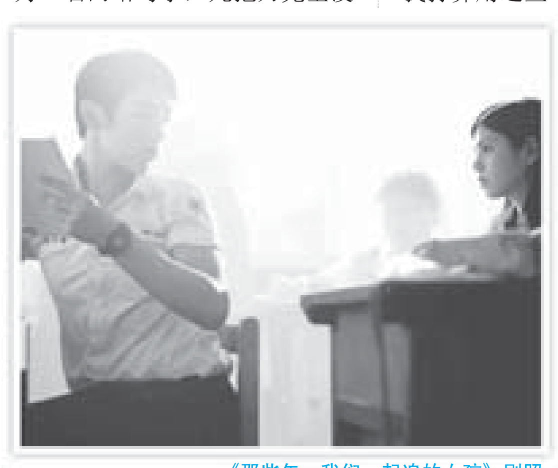
九把刀写好小说之后，一直有一个梦想，要将小说搬上银幕，而且要亲自导演，因为这个故事是他青春时代难忘的记忆。

从2005年开始，除了给妈妈治病，他就将余下的版税存起来，他知道拍电影是需要钱的，需要很多很多钱。

从筹拍这部电影到真正开拍，他遭遇了许多嘲笑和质疑。想想这些嘲笑似乎也有道理：作为一名网络写手，九把刀完全没有拍片经验；因为制作费用实在有限，男女主角请的都是没有拍片经验的年轻人，与“明星”根本不沾边；找摄影师时连续被7位摄影师拒绝，最后找到一个没拍过电影的摄影师；整个团队所有人都是菜鸟……

这是一个令人跌破眼镜的组合，要说这样的组合能拍出卖座的电影，说破了大天恐怕也没人信。在电影刚开拍后，最大的投资方因为没有信心而撤资。

但九把刀就认准了死理儿：我打算用这些年累积下来的版税去完成这一场冒险，我买过车，买过房，但从今以后我可以说，我买过最贵的东西，是梦想！



《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剧照

然而，更令无数人大跌眼镜的是：由这一群菜鸟鼓捣出来的电影《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在台湾大卖4.1亿新台币，创下台湾电影票房“最快破亿”记录，成为2011年台湾最卖座电影第2名。在香港，《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总票房达6000多万港币，进入香港电影华语票房前10名。

这部电影其实是一个格局比较小的故事，没有恢宏的场景和壮阔的画面，却再现了每个人青春萌动时光，再现了那种既美好又欲说还休的情愫。每个人都曾有过青春，无论记忆里的青春曾经是灰暗的，还是明亮的，但底子都是萌动与羞涩的。

好了，九把刀的三句话说完了，这才想起来说说九把刀是谁？他本名柯景腾，1978年生于台湾彰化县。

“九把刀是年轻有为一代当中，最具金庸与倪匡实力的作家。”这话是《流星花园》制片人，“偶像剧之母”柴智屏说的。

这样的评价，不算低了吧。

（**月月鸟**摘自新浪网纳兰泽芸的博客）



# 两个关于母亲的故事

◉蔡宁祯

第一个故事是听来的。

它用一种挥不去的存在感占据着我的心。是的，它应该被转述给所有人听，去温暖那些原本就温暖的心房，湿润那些容易温润的眼睛。

故事是一个医生讲给我听的。

医生经过大大小小的手术，那天和他聊，讲各自职业的难与苦、乐与荣。我问他：“都说医生见惯了生死，会变得冷漠多一点，心硬一点，是不是？”

“是的。”他没有回避。

也许是职业病，我有些不依不饶：“那你呢，有没有病人死在手术台上，你能像我处理一篇废稿一样，平静地面对他，一个生命在你面前逝去，而不影响到自己的心情？”

他抬了一下头，顿了顿，接着像下了很大决心一样，盯着我的眼睛，一字一顿地说：“其实——我希望自己能做到像你说的那样，平静地面对病人的逝去，只要我尽力了，施治没有什么不妥和失误，就不把这个当成自己的失败。但是，很难！

“有时候，我觉得自己已经修炼得差不多了，但是——”

我没有说话，等他后面的话。他停了好长一段时间，接着说道：

“但是，有一些病人的离去，会突然让你哭出来。还是举个例子吧！病人是一位年轻的女子，产后大出血。虽然很紧张，但手术很顺利，血止住了，病人的情况也稳定了下来。我长舒一口气，刚摘下口罩，病人也在这个时候醒了过来。我低下头，告诉她没事了。

“可是，病人自己轻轻地摇了摇头，用虚弱的声音问我：‘大夫，我的孩子好吧？’我那时根本没有见过她的孩子，也根本不了解孩子的情况，但作为医生，我知道这种情况下该怎么回答。

“孩子没事儿，挺健康！

“‘我有了孩子，我的——孩子，孩子没事我就放心了！’

“你也没事儿的！

“‘不，大夫，我是护士，我知道我的情况……’

“病人是‘熊猫血（RH阴性血，一种极罕见的血型——编者注）’，因为一时找不到血源，下手术台后10分钟就离开了人世。看着她苍白的遗容，我的眼泪不自觉地流了出来。”

医生朋友讲到这里，我的眼眶也有点湿润。一个即将离世的人，可能会有很多难舍和挂念的人，也许是爱人，也许是亲朋好友，但只要她做了母亲，在生命的最后一刻，她挂念的必定是她的孩子。

其实不只是生命的最后一刻，从成为母亲的那一刻，到她离开这世界的那一刻，每时每刻，孩子始终是母亲永远的挂念。

另一个故事是亲历的。

一个周末，随同事去他乡下的老家玩。同事的母亲个头不高，人收拾得清清爽爽，利利落落。从我们一进门，就一直笑不拢嘴，但没想到，在当晚的闲聊中，我与老人家的几句攀谈却让她掉下泪来。

老人有两个儿子，同事是老

# 8个人的希望

◉马朝兰

这8个人都是第一次面对镜头，谈及“希望”这两个字时，他们有点儿害羞，甚至有些躲闪。

她，河南人，住在清河，每天凌晨3点起床，5点赶到北影厂门口摊煎饼。她希望有更多人来买煎饼，这样她就可以多赚几块钱，让孩子吃好点儿。

他，58岁，没有老伴，无儿无女，在公园做了5年绿化工。他每天的饭菜就是馒头、萝卜、白菜、粉丝……他希望每个星期都能吃上两次肉。

他，18岁，成绩一般。暑假时，他外出当了两个月的保安，每天站在高档小区门口指挥车辆。他希望在大学里好好表现，将来能当个公司的小职员。

他，30来岁，是个出租车司机，有时一天要开十几个小时的车，跟女朋友一周才能见上一次。情况好的时候，一个月能净赚3000块钱。他希望一个月能好好休息两天，希望女朋友能够理解他。

他，20岁，整天在北京的过街天桥上发广告，不论严寒酷暑，一直站着跟路人说：“您好，麻烦您看看。”每当遭遇白眼和呵斥，他心里都很难受。他希望找一个稳定点儿的工作，不再让家人担心。




他是个卖唱歌手，吉他是他每天晚上唯一的伙伴，他的收入要看当天的运气和客人的心情。他希望人们能给卖唱歌手多一点尊重和支持。

他是个应届大学毕业生，24岁，来北京后投了200多份简历，仍没有找到工作。他希望能快点儿找个养得了自己的工作。

他是个送水工，25岁，上个月儿子刚出生，一家三口住在15平方米的房子里。他希望每天能多送点水，因为送一桶水他可以提成两毛钱。很多时候，水要从1楼搬到6楼。问他累不累，他笑笑：“男人的肩膀硬得很。”

这是真实的8个人，他们在音乐人杨嘉松的《我希望我的希望不再只是希望》MV里出现，每一张脸都镌刻着未来。

（余　娟摘自《银川晚报》）

大，曾是全县的高考状元。还有个弟弟，留在了农村种地。我问老人：“两个儿子，你觉得哪个好？”我原本的意思是两个儿子哪个对她更好一点。老人大部分时间待在农村，同事在城里，照顾双亲要比弟弟少很多，而且进城这么多年，吃的面和油，大部分都是由老家捎进城的。好开玩笑的我，想“挑拨”一下，目的是让老人说说城里的孩子的不好。但是，老人显然理解错了我的意思。

“唉！怎么说呢，现在农村都是机械化，种地也不是太辛苦，一年还能歇个小半年，小儿子经济上也挺好的，反倒是我的老大，我看是白供他念书了。”老人的眼泪突然就扑簌簌落了下来。

我吓了一跳，以为自己“挑拨”大发了，以为她要说大儿子怎么怎么不孝，慌忙改辙：“阿姨，实际上城里的孩子都牵心乡下的妈，只是工作忙！”

老人继续抹着不停流下的眼泪：“就是忙啊！我去城里待了一段时间，儿子天天上夜班，白天又要忙这忙那，我娃怎么就那么忙，那么累啊！我看着心疼得不行，直直流了好几天的泪。早知道他这么累，还不如留在农村，在我的身边，我天天看着，不让我的娃受罪！”

我们几个一下子静了下来，眼角也都湿了。同事喃喃地说道：“那几天也是我事情多了点，偶然看她偷偷流泪，还以为是她怪我不好好陪她呢！”

作为报社编辑，上夜班再正常不过，我们习以为常，有时也并不觉得有多苦有多累，但那天我知道，不管我们多么轻描淡写，总会有人心疼我们。而心疼我们的人，也许是爱人，也许是孩子，但不管我们如何忽略她，也同样心疼我们的，是那个给了我们生命，我们叫她母亲的人！

彼时彼刻，我只觉同事的母亲就是我自己的母亲，是天下所有孩子的母亲。

（吴均李超摘自《兰州晚报》2012年2月14日，黄永玉图）



# 在美国考驾照

◉郭 爽

## 笔试靠自觉

在美国，负责机动车登记和驾驶员考核的机构是机动车驾驶管理局（DMV），类似中国的车管所。驾照考试分为笔试和路考。

笔试无人监考也不限考试时间，一切全凭自觉。这种自觉性除了来自考生的诚信习惯和意识之外，还来自于重典处罚。一个美国朋友在考试前告诉我，若笔试作弊被抓，有可能面临多年或终生禁考的处罚。

笔试试题有中文、西班牙文等多种语言试卷。不过，不要以为选母语试卷就会容易，我在洛杉矶参加笔试时发现，或许是翻译水平有限，不少中文考题前后矛盾，让人百思不得其解，自然也很难做出正确选择。

好在加州DMV题库中的几套笔试试题多年缺乏变化，善于应对考试的中国人大都很容易过关。

笔试通过后一年时间内，应试者有3次路考机会。作为一名有12年驾龄的老司机，我以为在美国考驾照是件再容易不过的事，笔试的顺利通过更让人放松了警惕。于是，我信心满满地预约了路考。

## 失败于“不讲礼貌”

与国内不同，美国路考之前不需要参加驾驶学校学习。可以在家人朋友帮助下自己练习，也可以请专业教练辅导。路考时需要考生自己提供符合规定的考试用车，并由具有驾驶资格的人员陪同前来。

路考当天，考生众多，其中多数是首次考试没有通过的人员。

在互相问候、测试了我对汽车的熟悉程度、检查了考试车辆基本情况后，一位女考官坐在了副驾驶的座位。

考官盯着我看了几秒后说：“咱们先谈谈吧，你开了几年车?”

“12年。”

“在哪开的?”

“中国。你去过吗?”

“这不重要。你到美国多久了?”

“不到一个月。”

“嗯，那你今天很难通过了。美国和中国可不一样。现在开始吧，祝你好运。”

于是，我发动汽车，刚踩了一脚油门，考官马上说：“你怎么不等我系好安全带。这可是严重的错误，我会给你扣分的。”我把准备说给女考官的谄媚话一下子咽了回去。

驶出DMV的路口需要向右拐弯，一辆刚结束考试的车子正要左拐驶入。尽管道路比较狭窄，但由于是双向车道，我并没有理会对面车辆。考官立刻发话：“这样开车太没有礼貌了，这么窄的路你怎么不让那辆车先走?”

在绿灯路口，我依指令右拐。这时有行人站在红灯下面等待过马路。我下意识踩了一脚刹车。考官马上叫停：“这是非必

要刹车，要扣分的。”

“我怕行人会跳下来过马路。”我说。

“你要记住，这不是在中国。而且你踩刹车的时候，没有看后视镜，没有考虑后面的车，这太没有礼貌了。”教练严肃地说。

尽管很愤怒，不过，她说的也没错。

一个美国朋友后来开玩笑对我说，如果见十字路口行人绿灯亮了，理直气壮过马路的，一定是当地人，或者是在美国生活很长时间的人；相反，如果绿灯亮了还左顾右盼，小心避让车流的，一定是刚到美国不久的新移民。

不管怎样，我的第一次路考就这样由于“不讲礼貌”而以失败告终。

另一名当天考试失败的墨西哥裔男子告诉我说，他在主路上行驶时，考官对他说，那条路限速每小时40英里，他只开到30，这是阻碍交通，也是对后面车辆的不礼貌和不尊重，所以考试失败。

原来开得慢也不行。

考试结束后，我看到一名女子正在掉眼泪，她对同行的人说，这是她第4次参加路考，依然没有通过。

在同样的沮丧中，我打开手机，上网搜索“加州＋路考”，才略感安慰，因为不少文章题目就是“我在加州的N次路考经历”。

想起十几年前在国内路考时，因为学会的只是诸如倒库、考桩的驾驶技术，因此考试通过后，依然不大敢上路。相比而言，美国路考似乎更难，更注重实际应用。

## 你通过了

路考失败对老司机是个巨大打击，我开始仔细研究加州交通法规和《加州驾驶手册》，还找专业教练进行培训。

教练告诉我，在美国开车，首先应该学会的就是礼貌让行。

在红灯路口，我依照指令准备右拐，一个行人正准备过马路，由于距离还很远，我并没有理会。教练立即叫停：“怎么能不看行人呢？他可正要过马路啊！”

“可是还远啊！”我说。

“远也不行，你从他前面开过，会吓到他。”教练的答复不容置疑。

经过专业训练，我预约了第二次路考。

考官上车后我很坦白地说：“我觉得很紧张。”

“我也是。”男考官很幽默。

根据道路考试规定，出现闯红灯等致命错误，或考点错误超过15个（低于15分），就为“没通过”。我一路开得小心翼翼心惊胆战，全然不复第一次路考时的自信。

20多分钟后，我将车子停在DMV路考结束专用车位上。考官盯着我的眼睛看了几秒后，说：“很完美，你开得好极了，你通过了，几乎没有不足，不过我还是要给你扣两个也可以不算的错误，算是小小的提醒吧。”说着，考官在“与停车线过近”以及“十字路口检查两边头部摆动不大”两个地方画了两个小叉。

临下车的时候，考官特意和我又说了一遍：“你通过了。”

我如释重负。

## 你可以申诉

拿到驾照并不是终点，相反，这仅仅是个开始。

有这样一个名词，会让所有的司机都闻之色变，或咒骂或埋怨，总之不会是积极的反应。那就是：罚单。

人毕竟不是机器，总会犯错误，那么自你开始开车，罚单就从未远离，特别是那些刚刚拿到驾照的人。

考到驾照以后没多久，我去夏威夷出差。比格岛的公路一望无际，一路开下去，风光无限，让人心旷神怡。车内的音乐和朋友的笑声让我没有听到车后的警笛。

看到后视镜里警灯狂闪时，警车已经跟在我们后面很长一段路程。我停下车，警察走到车窗前，说：“这里限速，不得超过35英里，你的车速已经到了78英里。”

我们和警察套了半天近乎，警察终于面露微笑，但还是递给我一张超速罚单，罚款金额是176美元，限期28天支付。警察善意地提醒我：“你可以向法院申诉，申请减免罚金。”

回去后，我立即开始查阅夏威夷交通法规，并仔细研究了罚单说明。

根据夏威夷法律，拿到罚单后，通常有三个选择：1.认罪交罚款；2.不认罪要求出庭或书面与警察理论；3.认罪但申诉当时情况。

我选择了第二种方式，查询了大量罚单申辩资料，并向当地法院邮寄了无罪申请。

两周后，本来不抱希望的我收到法院回信。信中表示，我超速的行为依然是违法的，但由于我的申辩部分成立，因此得以减免76美元的罚金。

罚单竟然也能打折，这也许是美国交通法规中人性化的一面。

通过了解，我发现许多人都有类似的经历。一个名叫托尼的美国朋友告诉我，他曾经两次分别就闯红灯和违章停车进行过申辩，均获得了成功。

一名美国警察说，罚款不是目的，而是要司机强制性地再次熟悉规则，通过查阅交通法规去申辩就是其中一种。

（明　亮摘自《环球》2012年第4期，黎　青图）





# 治理拥堵的妙招

◉刘云利

1998年深秋，哥本哈根一个办公大楼内，刚到欧洲环境保护署能源交通部就职的佩·詹森就接了一个烫手的山芋，部长给他分配的任务是研究如何治理城市拥堵。

这可难坏了詹森，他没有多少治理拥堵的经验，只能把希望寄托在城市管理者把道路修得更宽、停车场建得更多上。但这对很多欧洲古城来说，无疑是难于上青天。

为了寻求对策，詹森经常开车去哥本哈根的繁华路段调研，希望能灵光一现。然而上帝没有给他任何灵感，给他的只有汗水和叹息。

为了避开上班高峰，詹森只好每天都提前开车去交通部。有一天，詹森在街上看到一个慢跑的人，他跑到了一个设有天桥的街口，但没有上天桥，反而从桥下横穿马路。这时，一辆车突然驶来，来不及躲闪，把慢跑的人撞倒了，所幸没有造成大碍。

詹森停下车，上前关切地问："先生，你为什么不走天桥呢？这样既锻炼身体又安全。"慢跑的人瞥了詹森一眼说："早晨车少，我不是图省事吗？"然后带着鄙夷的眼光走开了。

詹森摇了摇头，感触颇深：既然早晨出来锻炼身体，当然希望多运动、多流汗，以达到锻炼的目的，但为何不走可以增加运动量的天桥，却要违规横穿马路呢？更可怕的是，还发生了车祸，这和锻炼的初衷不是背道而驰吗？想着想着，突然，一个绝妙的点子出现在詹森的脑海里。他要改变市民出行的观念，反其道而行之——让城市先堵起来，以堵治堵。

有了这个点子，詹森干劲十足，他花半年时间写了一份10万字的《治理城市拥堵的可行性报告》，在里面详细记录了治理拥堵的刚性措施。

就在詹森准备大展宏图之际，他的热情被浇了一桶冰水，他的上司和同事根本不认同这份报告，他们认为这是无稽之谈，根本不会被欧洲各国政府采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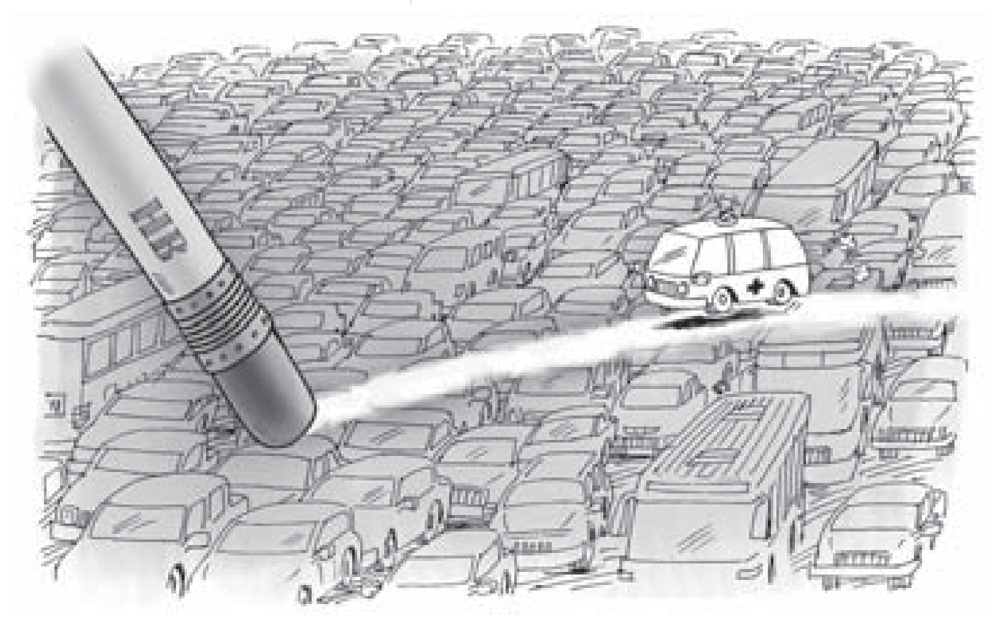
但詹森并没有气馁，他坚信自己的观点是对的。于是，他决定亲自到各地政府的交通管理部门进行游说。每到一处，他都虔诚地递上报告，然后事无巨细地阐述他的新理论。

可想而知，遭到拒绝是家常便饭，而更糟糕的是，欧洲环境保护署能源交通部鉴于詹森的疯狂举动，打算给他停职的处分。

詹森失业了，但他的雄心依然不减，继续奔走游说，屡败屡战。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哥本哈根新任市长默克决定给詹森一个机会。

詹森终于实践了他的理论：给司机制造麻烦。譬如，在各个路段增设红绿灯，刻意让车辆不得不走走停停；在主要十字路口取消行人地下通道，让行人从地下重返地面；在大型购物中心、办公场所集中地段不设停车场；同时大力发展有轨电车，改善公交系统……

半年过去了，虽然哥本哈根的市民略有怨言，





# 物理课的开场白

◉裴智新

桑卡尔教授抛出一粒糖，一个学生接住了，教授叫了一声好：“这个同学对糖的落点判断得很好，我们马上要学的牛顿力学要解决的问题其实就是一个判断落点的问题，就是‘基于现在预测未来’。”

这是耶鲁大学公开课视频中桑卡尔教授的物理课的一个场景。教授说：“在座的有各种专业的学生，比如学医的学生不知道相对论、量子力学有什么用，但是如果有一天你的病人以光速逃跑了，你就知道该怎么做了；儿科的，你发现小孩子老是坐不住，你就明白那是因为量子力学不允许一个物体同时拥有确定的位置和动量。”

学生们大笑，继续听教授“忽悠”：“我读书的时候，教材只有300页，现在1100页，我看你们谁的头也没有比我大3倍，所以我断定你们谁也读不完这本书，我将选重要的来讲，因此你只有来上课才能知道我们要学什么。你如果确实有事，比如要结婚、器官移植什么的，不来也是可以的。但是器官移植，你要给我出示换下来的器官或组织；结婚，你要给我出示配偶；如果祖父母外祖父母去世了，4次以下我会相信的，但是5次以上，我就要查你的家谱。”

学生们狂笑。

教授继续说：“我不喜欢学生上课说话，但是你如果对旁边的同学说‘请帮我捡一下心脏起搏器’，那肯定没问题。如果有人要睡觉，我很理解，你需要休息。以前我上课，睡觉的都在前排，他们说，只有在听见我说话的地方才能睡得香。但是今天这里的音响好，哪都能听清，不一定要到前排来，后面照样睡得好。我只要求你别说梦话，还有就是睡觉的坐在两个不睡觉的人中间，免得形成多米诺效应一起倒下，对我的声誉不好。”

教授看大家笑得前仰后合，还“变本加厉”：“我担心有时气氛不够活跃，跟录像方商量可否像情景喜剧一样加上一些笑声，他们说不行，我只能自己应付了。”

开场白的最后，他说：“如果是有关课程的问题，你们可以随时打断我。我教这个课很多年了，对于我来说，唯一不同的是你们提出的问题，它可能是非常有创造力的问题。这个课程年复一年似乎天经地义重复的那些知识忽然变得苍白无力，可能就是因为你提出的问题。”

报载，毕业于中国名校的某先生，过去多少还有点以名校自豪，看了美国名校的公开课，他悲凉地声称，自己显然已经不敢把就读的学校叫做大学了。

“为什么我们的学校总是培养不出杰出人才？”著名的钱学森之问是否可以从耶鲁教授一堂物理课的开场白中找到一些答案呢？

（星　辉摘自《扬子晚报》，小黑孩图）

---

但效果非常明显，不愿开私家车出门的人日益增多，繁华路段的拥堵大为缓解。

看到治堵初见成效，从2000年起很多欧洲城市开始效仿。维也纳和慕尼黑封闭多条街道，禁止汽车出入；巴塞罗那和巴黎大力推广自行车出行计划，将不少机动车道改为自行车道；伦敦和斯德哥尔摩的司机如想进入市中心，必须缴纳高额拥堵费。德国的几十座城市加入了全国性的“环保区”项目，在划定区域内，唯有排放量达到一定标准的汽车方可进入……

这样，詹森的价值得到了体现，两年后他又被请回欧洲环境保护署能源交通部，并当上了负责人。上任伊始，他在接受采访时说：“欧洲正在采取行动，让城市从汽车的束缚中解放出来，更适宜人类生活。”

（夏　花摘自新浪网刘云利的博客，喻　梁图）



# 诈骗的逻辑

◉〔美〕伯纳·派顿
◎黄煜文 译

利用电话推销毫无价值的股票、房地产、金矿或钻油平台等各种大型诈骗案件，都有着同一个开山祖师，那就是“名犬诈骗”。

或许大多数人都听过，有个男人带了一条狗（通常是混种的梗犬）进酒吧。这个人告诉酒保，这条狗的品种相当名贵，可能还会出示它是冠军犬的文件给酒保看，但他已经约好要跟银行人员见面，狗又不能进银行。于是他希望酒保能代为照顾这条狗两个小时，事后会给他10美元的报酬。

狗的主人离开后，另一名顾客出现了，注意到这条狗，并且大加赞赏，并愿意出100美元买这条狗。当然，酒保不能把狗卖给他，因为狗不是他的。

客人最后说：“我不是在唬你，这条狗的品种很名贵。我是懂狗的人，我愿意花5000美元跟你买狗，现在就给钱。”随后，客人离开了，但承诺3小时后回来，并对酒保说：“如果你能帮我搞定这件事，我会付你5000美元买狗的钱，外加200美元佣金。”不久，狗主人回来了，一副心情沮丧的样子：“我不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办，贷款泡汤了，可我需要现金。”就在这个时候，酒保说，自己愿意出500美元买他的狗。可想而知，狗主人当然不愿意自己的狗只卖这个价钱。最后，价钱拉高了一些，顺利成交。狗主人走了之后，酒保开始等买狗的客人出现。不用说，那个客人是不可能出现了，因为这两个人是串通好来骗钱的。

在商业上，这种诈骗模式又被称为“简易诈骗”。当被害人不是酒保而是有钱的商人，当标的不是杂种狗而是金矿、油井、珠宝或佛罗里达州的湿地时，获利可以达到数十万美元。不管标的是什么东西，你可以确信它其实跟狗没什么两样。

## 你能看穿这个骗局吗

星期天下午，一名穿着入时的男子出现在林肯汽车经销商前，他愿意按照标价买车，因为他马上就要车。但这里有个意想不到的麻烦：因为当天是星期天，经销商没有办法向银行查询这名男子的信用状况。然而，这名男子确实信用良好，而且身份证明文件齐备，但他坚持不想等。“如果你现在不把车卖给我，我会找其他愿意卖车给我的车商。”经销商卖了车，拿到了4万美元的支票，开了转让证书。

一小时后，这名男子出现在另一家经销商处。他想卖掉刚买的林肯汽车，因为急需用钱，这辆车他卖2万美元。第二家经销商有点疑虑，因为他注意到这张转让证书是一小时前开的。于是他打电话给第一家经销商，告诉对方他认为这名男子开了空头支票，现在试图将车子转手拿走现金。第一家经销商很生气，他告诉第二家经销商暂时拖住这名男子，他要报警抓人。警察接到报警之后，随即逮捕了这名男子。

问题：这名男子诈骗了什么？用什么劝诱？诱因是什么？谁是诱饵？什么被调包？压力是什么？迟滞了什么？想不出来吗？

我不怪你。这是诈骗手法中最精巧的一种，说它卓越也不为过。它可说是人类心灵创造的伟大艺术品，尽管它不具艺术品的救赎性质。

真正诈骗之处，是星期一早晨，银行顺利承兑支票之时。这意味着该名男子遭到错误指控与错误逮捕。此外，这名男子解释他之所以需要钱，是因为他有赌马的热门情报，而赔率是22:1，因此要是他能拿到2万美元下注，就能赚进44万美元！因此两家经销商与警察不仅要为错误逮捕



# 一个外国孩子眼中的《新华字典》

◉陈亦权

约翰是我们学校特聘的外语教师，春节期间，他让远在英国的妻子和孩子一起来中国团聚。

他的孩子小约翰在伦敦读中学，也从课堂里学会了一些简单的中文，和我们沟通起来虽然不是非常流利，但也还可以理解彼此的意思。没几天，小约翰就和我那同样正在读中学的儿子混熟了，时常一起玩游戏、看书，两个人还时常一会儿中文一会儿英语，天南地北地聊。

有一天晚上，小约翰很有兴致地说要自学中文，他一会儿翻《成语词典》学成语，一会儿翻《新华字典》掌握字义，正这么翻着，突然，他冲着我大声喊："陈老师，为什么'猪'的解释是这样的？太不可思议了！"

"猪"的注解哪儿不对了？我好奇地走过去看，只见字典上这样写着：哺乳动物，肉可食，鬃可制刷，皮可制革，粪是很好的肥料。

我看了看后对小约翰说：这是正确的。小约翰没点头也没摇头，但内心里却似乎保持着他自己的某种想法，他沉思了片刻又自言自语地说："这是对'猪'的解释，那'牛'的解释又是怎么样的呢？"他刷刷几下就查到了"牛"字，这下，他似乎更加惊讶了，字典上说：哺乳动物，趾端有蹄，头上长一对角，是反刍类动物，力量很大，能耕田拉车，肉和奶可食，角、皮、骨可做器物。

小约翰用惊讶的神色看着我，我也很纳闷地看着他，这没有什么不妥啊，本来就是这样的嘛！

小约翰眨了眨眼睛，居然又来了主意，要去查一查"驴"字的注解，我不禁也好奇地站在一边看着，查到"驴"字后，只见上面写着：哺乳动物，像马，比马小，能驮东西、拉车、耕田、供人骑乘，皮可制阿胶。

小约翰似乎对眼前的这本字典失望至极，他问我这类字典是不是给中国学生学习用的，我告诉他，大多数时候是学生们用的，但成人有时候也需要。小约翰听了叹了一口气说："这太令人震惊了，居然这样解释这些动物！"

我纳闷地说："你觉得字典上的解释是错的？"

"当然，而且还是大错误！"小约翰说，"人是大自然中的一员，大自然里的每一种动物和人类都是平等的。动物是人类的朋友，我们应该爱惜它们，帮助它们，保护它们，而不是去利用它们。你看字典中的解释，不是用来吃，就是用来做劳动工具，甚至要把它们杀死后做成产品，这完全不是它们的朋友应该做的事情。我觉得那些注解会让中国的学生从认字开始就觉得动物并不值得尊重，会觉得动物只是用来杀掉吃的食品或者是用来使唤的工具，甚至是一种产品，这和保护动物的呼吁完全背道而驰！"

小约翰的这番话使我怔住了，从他这个角度去理解，字典里对一些动物的解释确实缺乏"尊重"与"平等"，不是站在"朋友"的立场去介绍，而是站在一个屠夫的立场，对动物做出了残忍的，不人道的，野蛮并且自私的注解。

（夏　花摘自《淮北晨刊》2012年1月29日，红薯图）

造成的损害负责，还要赔偿未能下注的经济损失。

通常第一家经销商要负担绝大部分的赔偿，其中当然包括免费赠送一辆林肯汽车。

劝诱是第一家经销商能依照标价卖出车子，赚进大笔利润。任何一个神志清楚的人，都不可能依照标价买车。诱因是快速赚进大把钞票。诱饵是这名穿着入时的男子事实上是骗子，而非买家。调包在于他开的支票是真的，不是假的。压力一开始是做成买卖，之后则是为了避免巨额损失而解除买卖，并报警抓这名诈骗的买家。迟滞是低价卖车完全合法。由于赛马已经结束，结果也已公开，因此没有理由质疑买家的说法：他把钱押在了冠军身上。

（贝　贝摘自中信出版社《身边的逻辑学》一书，康永君图）



# 我是阿里木

◉阿里木 口述 ◎潘 宁整理

没错，我就是那个卖羊肉串的阿里木。

我的全名叫阿里木·哈力克，1971年出生在新疆。在新疆石河子当了3年兵，退伍后在当地的供销社工作。我们那儿穷，我在家乡供销社上班时，很多人来买米、买肥皂、买盐，又一下子付不起钱，我就答应给他们赊账，但没人来还，结果两年不到，就欠了供销社一万多块钱。我拿不出钱来垫付，工作没了，只能跑出来谋生。

1997年，我一个人从乌鲁木齐来到西安，在钟楼那一带摆摊烤羊肉串。西安有很多烤羊肉串的小贩，我是新来的，他们就想赶跑我。他们都是一伙一伙的，掀摊子，追着我打，他们手上都有砍刀，先用刀背打你，你要是一还手，他们的手腕一转，刀背变成刀刃，直接就砍过来了。我不能还手，只能跑。

那个时候，我总在心里问自己，大家都是辛辛苦苦出来打工的人，同是天涯沦落人，为什么要这样对待别人呢？

我是走投无路，才到贵州毕节来的。

那是2000年，毕节街道上乱哄哄的，城市规划得也不好。神奇的是，那里一个卖羊肉串的小贩都没有。

我对自己说，阿里木，这下你可以安心在这里做一点生意了。毕节是我的绿洲。

烤羊肉串的生意一直很好，但也很累，我一个人一天要站10个小时，没有人帮我，饿了就吃馒头喝矿泉水。

我的一只脚受过伤，每天站10个小时，很痛。那是被一群坏人打的，他们强迫我，让我去帮助那些偷东西的孩子，让我去骗路上的行人，我不答应，他们就把我的脚和电风扇的叶子绑在一起。他们问我，跟不跟他们走，我没答应，他们就按下了开关。

风扇转了起来，人的内脏、眼睛和嘴，那个时候都像蹦出来一样，当时我什么都不知道了。

醒来的时候，我人在床上，这只脚就像有钉子钉进去一样。

到了2003年，整个毕节还是只有我一个人在那里烤羊肉串，生意越做越好。

有一天，突然有了一个想法。生意这么好，不如把我的亲人们都请过来，一起在毕节把烤羊肉串的生意好好做起来。

那时我没娶老婆，也没请员工帮我。哥哥弟弟他们都带着自己的媳妇来毕节，有的还请上了帮工。

我把他们带到毕节来，他们却一心想把我从毕节赶走。我上厕所，他们用水把我的炉火浇灭；我中途回一趟家，他们就把我烤炉里的木炭偷走。

有一次，我出了趟门。回到家，兄弟们已经把我租来的房子里的东西洗劫一空，他们把锁撬开，放羊肉串的冰柜、我的衣服、被子，全部被他们弄走了。我想破脑袋也想不明白，小时候，我们兄弟姐妹7个，关系很好，也很亲密。这是为什么？

我后来连家都不回了，心被伤透了。

我把我的烤羊肉串摊位一分钱不要，送给了我的兄弟姐妹们。想要真正在毕节安身，唯一的出路是与当地人合作，只有这样，我的亲戚们才不敢动手。

我一直在心里问自己，连我最亲的亲人，也欺负我盘算我，我们这个家究竟出了什么问题？

突然有一天，我把这个问题想清楚了。我的房东和他的妹妹吵架，有一次，他妹妹把他的一只脸盆从二楼的阳台上扔了出去，咣，很响地落在水泥地上。

这并不是我阿里木一家才有的问题。

这是一个受教育的问题。一头牛身上有一只虱子，虽然虱子咬不死这头牛，但会让这头牛白天夜晚都得不到安宁；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他们自己过得不好，也让别人的日子过不好。

这也就是后来我要设立阿里木助学金的原因。

## 我是快乐的阿里木

在毕节，我帮助过的第一个学生叫周勇，才11




岁，得了肾病。我看到他的时候，他全身都浮肿了。他坐在床上写作业，边上有一张考卷，考了100分。周勇家当时没钱给他治病，家里人都快放弃了。

我和周勇的妈妈说，我帮你想办法。周勇的妈妈不相信我。

她后来才告诉我，说当时看我也像过苦日子的人，吃饭只吃一个馒头，拿一瓶水在那里喝，怎么能帮到她的小孩？

我给毕节的报社打电话。我告诉他们，周勇需要治病的钱。他们得到消息后就开始写报道，很多人开始给周勇捐钱，周勇3个月后就出院了。

我开始变得越来越快乐，有时候，站在那里烤肉，烤着烤着，心里突然一阵高兴，烤肉的样子就像跳舞。

周勇的事情过去后，我心里一直放不下这个念头。我想，我阿里木要是这辈子娶不上老婆，我就把我赚来的钱都捐出去，捐给那些需要受教育的人。

有一天，烤肉摊上来了一个妇女。我做生意的时候喜欢吹口哨招呼顾客，喜欢和他们聊天。她说，她在妇联工作，专门帮助弱势群体。

我心里一动。我问她，那你能不能帮我一个忙。

她以为我和她开玩笑，她说你这个烤羊肉摊生意不错，你不算弱势群体。


阿里木迎娶美丽的帕提古丽

我说，我想让你帮我打听，毕节有没有上不起学的孩子，我想捐一点钱给他们。

那个妇联干部后来真的帮我找到了一个，她叫赵敏，是毕节学院艺术系的学生，快要毕业了，妈妈却去世了，家里一下子变得困难起来。我拿出了200块钱，让妇联干部交给赵敏。后来赵敏毕业，去大方县的一个乡镇中学当了老师。

帮助别人的感觉是快乐的。

2006年10月，我做了一个决定，也是阿里木一生中最重要的一个决定。

我决定把这几年烤羊肉串赚来的钱，全部捐给教育事业。我当时拿了5000块找到毕节学院领导，他们商量了以后，决定再拿出5000块，设立“阿里木助学金”。这个学院里，每年有20个大学生，每个人能领到500元的助学金。

后来，好多新闻媒体都报道了毕节学院设立的“阿里木助学金”，他们说，这一角一角的钱都带着烤羊肉串的气味，确实是这样的。

## 我是幸福的阿里木

这个时候，我遇到了我的妻子，帕提古丽。

阿里木做了一点点善事，老天就厚爱他，给他带来了这么年轻、美丽、善良的珍贵礼物。

之前，我交往过一些女朋友。

其实不是一些，是很多。

她们怎么都那么像啊？交往一个星期后，她们的第一句话就是：“你有没有房子？”

一听到我没有自己的房子，立刻就冷淡了。

我也马上冷了下来。这种贪婪的女人娶回来，也没有多大意义。

直到去年2月，遇到了我的帕提古丽。

我们在乌鲁木齐见过一面，她比我小12岁，长得很漂亮，个子不高，很秀气，皮肤很白。让我骄傲的是，她还是个大学生。

第一次见面，帕提古丽就决定跟我走。她说，阿里木，你愿意做善事，心地好，我要跟你在一起。

我抽烟很凶，她其实很不愿意我抽烟，说过我几次，后来只能用她的大眼睛瞪一下，什么也不说了。

每天的晚饭，我们一起动手做，她洗菜切菜，我负责烧。

帕提古丽愿意跟着我，住在租来的宿舍里，地板上铺一层塑胶，用的是煤气瓶，吃饭的桌子得放在床边上，要是客人来了，大家只能沿着床铺坐。

但我想让媳妇过上更好的日子。

我们新疆人都不喜欢你们城里的楼房，一格一格的，卖得又那么贵。房子我们要自己盖，要盖成院子，院子里面种上芍药、葡萄、蔬菜。

我的理想是，在10年里面，去大理买4亩地，在那里盖一个院子，朋友们来了可以住得下。

理想要是再大一点，那我希望能在毕节盖一座学校。

这个理想很大。

但阿里木就是靠着一点点的理想走过来的。

吃人的老虎，只要你从小培养，它也会变成你的朋友。理想也是一样的。

2012年2月3日，靠卖羊肉串资助贫困学生的草根慈善家阿里木当选“2011感动中国人物”。

（苏　凡摘自《杭州日报》2012年2月7日，图片来源：天山网）



蓝厅的楼梯

# 蓝厅的故事

◉高红十

“来，亲爱的，换上你美丽的长裙，咱们再走一遍。”

说话者是瑞典斯德哥尔摩市政厅的设计师拉格纳尔·奥斯特伯格，听话人是他妻子。妻子顺从地换上长裙，手提裙摆，沿着二楼通向一楼的台阶走下来。

丈夫举着烛台照亮，鼓励道：“好的，抬头，挺胸，面带微笑，稳稳地，看不出一级级台阶向下走，像风儿吹拂梅拉伦湖面的花朵一样飘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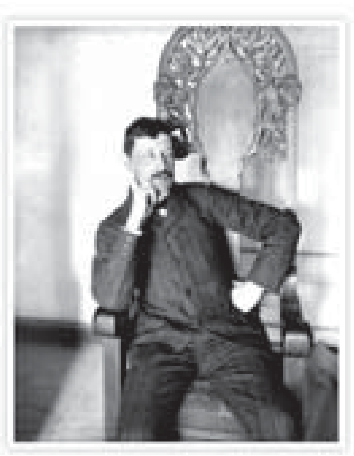
妻子按他说的走，走过长的那几级，走过转弯的平地，走下短的直通一楼的那几级台阶。之后她告诉丈夫——整幢大楼的设计师、也是这几级楼梯的设计师：脚下很稳、很舒适，不必担心裙摆被踩住，也不必低头看路无法抬头微笑。很好，亲爱的，你成功了。

丈夫放下烛台，上前轻轻拥抱妻子，在她耳边说：“谢谢，我爱你。”妻子回应：“亲爱的，我也爱你。”

这是一年之中爱莎第八次着长裙试走这个台阶。丈夫爱妻子，把所有将从这个楼梯走下来的女士都当做自己妻子一般呵护，希望她们步履轻盈，衣裙飘拂，希望她们面带笑容美丽如花。妻子爱丈夫懂丈夫，所以心甘情愿一次次试走，直至成功。

据说这最舒适安全的楼梯台阶共27级，每级高约3寸，阶面宽约1尺。又据说，斯德哥尔摩市政厅建成80多年（1911年动工，1923年竣工），在这里举办过的宴会不计其数，从未发生过鞋跟或裙子被踩事故。

此段楼梯在蓝厅，大名鼎鼎却名不副实的蓝厅，每年诺贝尔奖颁奖晚宴在此举行。市政厅二楼还有个金厅，是颁奖后开舞会的地方。一蓝一金，瑞典国旗的颜色（宜家招牌的两色），也是国徽的主要颜色。市政厅设计这两厅是应该的也是适宜的。



拉格纳尔·奥斯特伯格

市政厅的主体建材是红砖。当主体完成，准备往蓝厅墙面贴蓝色马赛克时，设计师发现，褐红色砖墙在窗户射进来阳光的照耀下，有一种温暖、古朴的美感。不要忘了，斯市地处北纬60°（我国最北端的漠河不到北纬55°），再往北5°，北纬65°就进入北极圈。

这是个无论何时都不会拒绝温暖的国家，何况每年诺奖颁奖日是诺氏去世的日子——12月10日，冰雪覆盖的寒冷季节。温暖更是难能可贵。

想象80多年前设计师一定有过犹豫和纠结，也会有不同声音发出。设计者和建设者决定不再往红砖墙上贴蓝色马赛克，才有了今天全世界客人面前名不副实的蓝厅，以及有关蓝厅的种种佳话而非异议。

拉格纳尔·奥斯特伯格被称为瑞典民族浪漫运动的启蒙大师、著名建筑师。斯德哥尔摩市政厅也获得世界100个有影响建筑之盛名。

身为中国游客，笔者在2011年8月赴北欧旅游时，进那个厅，沿那段灰朴朴，极低调的楼梯走了一遭，为80多年前的一对佳偶，为佳偶的仁心仁行满怀钦敬。有中国人说“我做的染色馒头我不会吃，我做的奶粉不会给我孩子喝，我写的书不给我孩子看……”希望身边多些善良美丽，少些丑陋和私欲。

蓝厅的故事是市政厅中文导游何吾乐讲的。淡黄头发的何吾乐是位干净、整洁、斯文有礼的瑞典小伙。走过一厅一廊，讲完一柱一画一毯，他会问：“有什么问题要问？”眼镜后边的目光清澈明亮。

（**极品咖啡**摘自《今晚报》2012年2月16日）




我挑的不是山，是沉重的教育负担！

——挑山工汪美红每天挑着一两百斤的货物，走3000级台阶，17年来共走了20多万公里，独自抚育3个子女成人，培养出两个大学生

我们连买票的资格都没了。

——在温州打工的农民工黄庆红给铁道部写信，称自从网络购票开通后，火车票在网上很快就被抢光，售票点无票可买。而网络购票对农民工来说太复杂，没有电脑也不会用电脑的他们即便通宵排队也买不到票

这笔钱我自己留着用，我就是想为家里人提供好一点的生活。我觉得这个想法比较像正常人的想法。

——徒手接住从楼上不慎摔下的陌生孩子，被媒体称为“最美妈妈”的吴菊萍，面对公司年终为此奖励她的20万元时，这样回答记者的提问

以常人人性对待他人，这个社会反而正常，要求别人都做圣人，这个社会就老出小人。

——专栏作家连岳

生命中最重要的投资，就是找对和你结婚的人。

——巴菲特最现实的投资观

舌头变短，手指变长。

——即使在家，邻居上高中的儿子有什么事也是发短信给他母亲。现在人们更多选择的是微博、电子邮件等，而不是面对面的交谈

他们作文中的泪水都是假的。

——有人随机调查了武汉三镇221名学生，其中71%的作文题材是动物死亡或丢失，但这些学生中，近半数从未养过宠物

要靠自己才有尊严。

——重庆孤儿拒绝救助，靠拾荒攒手术费治疗自己的残疾

没有麦当劳，肯德基的汉堡不会这么好吃；没有可口可乐，百事也不会这么壮大；没有狮子，羚羊永远也跑不快。

——真正激励一个人不断成功的，是对手

你无法判断别人是好人还是坏人，但你自己可以做一个好人。

——2011年11月，上海发生一起车祸，途经的男子潘跃昀开车20公里将受伤女孩送到医院，还垫付了6000元医药费，当被问起是否担心被讹，他这样说

我这几年一直在想一个问题，人类为什么会犯错误，我得出的基本结论就是：第一是由于我们的无知，第二是因为我们的无耻。

——经济学家张维迎认为，多数人的无知和少数人的无耻导致了人类历史上的很多灾难

阅读空间是什么呢？我的体会是陪伴。即使老婆上班去了，孩子上学去了，一个人面对着一本书，我依然觉得家里是有人的。

——作家毕飞宇认为阅读有效地保持了日常生活的生动局面

人生就是你身边睡着一只老虎，你会恐惧、逃避，如果你不知道这一切是幻象就成问题。你要骑在它上面，抚顺它的毛，人生的目的是要和老虎睡觉。

——宗萨钦哲仁波切

我似乎想通了那些明星、官员的子女为什么都加入外国国籍了，原来外国人的自行车丢了真有人管啊！

——武汉警方为日本游客找回丢失的爱车，有网友如此评论

如果你很想结婚，那不一定非要等到爱情，跟一个肉体上或精神上的朋友结婚也无不可；如果你一定要等待爱情，那你要做好终生独身的准备，因为爱情发生的几率真的不高。

——李银河总被问到对剩男剩女有什么规劝，为此她撰文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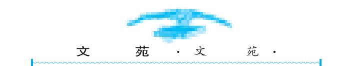
那些声称被应试教育毁了的人，不应试也会自毁；那些抱怨婚姻磨灭理想的，不结婚也成不了居里夫人；那些天天唠叨在这个体制下无法创作伟大作品的，去了瑞士也一样找不到灵魂的自由。大家面对同样的时代，却找出不同的借口，每个人都在窗前看这个世界，有些人看见的只是镜子，有些人伸手不见五指。

——高晓松

哎哟，好紧张哦，马上就要当学长了，可是学得不行，长得也不行……

——高三马上就要来临，有人在人人网上发帖惊叹

（**恬淡人生、汪杰、摇曳生香、赵世英、尘中塑**等摘）



# 宴之趣

◉郑振铎

虽然是冬天，天气却并不怎么冷，雨点淅淅沥沥地滴个不已，灰色云是弥漫着；火炉的火是熄下了，在这样的秋天似的天气中，生了火炉未免是过于燠暖了。家里一个人也没有，他们都出外“应酬”去了。独自在这样的房里坐着，读书的兴趣也引不起，偶然的把早晨的日报翻着，翻着，看看它的广告，忽然想起去看《The Merry Widow》。于是独自上了电车，到派克路跳下了。

在黑漆的影戏院中，乐队悠扬地奏着乐，白幕上的黑影，坐着，立着，追着，哭着，笑着，愁着，怒着，恋着，失望着，决斗着，还不是那一套，他们写了又写，演了又演的那一套故事。

但至少，我是把一句话记在心上了：

“有多少次，我是饿着肚子从晚餐席上跑开了。”

这是一句隽妙无比的名句，借来形容我们宴会无虚日的交际社会，真是很确切的。

每一个商人、每一个官僚，每一个略略交际广些的人，差不多他们的每一个黄昏，都是消磨在酒楼菜馆之中的。有的时候，一个黄昏要赶着去赴三四处的宴会。这些忙碌的交际者真是妓女一样，在这里坐一坐，就走开了，又赶到另一个地方去了，在那一个地方又只略坐一坐，又赶到再一个地方去了。他们的肚子定是不会饱的，我想。有几个这样的交际者，当酒阑灯谢，应酬完毕之后，定是回到家中，叫底下人烧了稀饭来堆补空肠的。

我们在广漠繁华的上海，简直是一个村气十足的“乡下人”；我们住的是乡下，到“上海”去一趟是不容易的，我们过的是乡间的生活，一月中难得有几个黄昏是在“应酬”场中度过的。有许多人也许要说我们是“孤介”，那是很清高的一个名词。但我们实在不是如此，我们不过是不惯征逐于酒肉之场，始终保持着不大见世面的“乡下人”的色彩而已。

偶然的有几次，承一两个朋友的好意，邀请我们去赴宴。在座的至多只有三四个熟人，那一半生客，还要主人介绍或自己去请教尊姓大名，或交换名片，把应有的初见面的应酬的话讷讷地说完了之后，便默默地相对无言了。说的话都不是有着落，都不是从心里发出的；泛泛的，是几个音声，由喉咙头溜到口外的而已。过后自己想起那样的敷衍的对话，未免要为之失笑。如此的，说是一个黄昏在繁灯絮语之宴席上度过了，然而那是如何没有生趣的一个黄昏呀！

有几次，席上的生客太多了，除了主人之外，没有一个是认识的；请教了姓名之后，也随即忘记了。除了和主人说几句话之外，简直无从和他们谈起。不晓得他们是什么行业，不晓得他们是什么性质的人，有话在口头也不敢随意地高谈起来。那一席宴，真是如坐针毡；精美的羹菜，一碗碗捧上来，也不知是什么味儿。终于忍不住了，只好向主人撒一个谎，说身体不大好过，或说是还有应酬，一定要去的——如果在谣言很多的这几天当然是更好托辞了，说我怕戒严提早，要被留在华界之外——虽然这是礼貌的，不大应该的，虽然主人是照例殷勤地留着，然而我却不顾一切地不得不走了。这个黄昏实在是太难挨得过去了！回到家里以后，买了一碗稀饭，即使只有一小盏萝卜干下稀饭，



反而觉得舒畅，有意味。

如果有什么友人做喜事，或寿事，在某某花园，某某旅社的大厅里，大张旗鼓地宴客，不幸我们被邀请了，更不幸我们是太熟的友人，不能不到，也不能道完了喜或拜完了寿，立刻就托辞溜走的，于是这又是一个可怕的黄昏。常常张大了两眼，在寻找熟人，好容易找到了，一定要紧紧地和他们挤在一起，不敢失散。到了坐席时，便至少有两三人在一块儿可以谈谈了，不至于一个人独自局促在一群生面孔的人当中，惶恐而且空虚。当我们两三个人在津津地谈着自己的事时，偶然抬起眼来看着对面的一个坐客，他是凄然无侣地坐着；大家酒杯举了，他也举着；菜来了，一个人说："请，请。"同时把牙箸伸到盘边，他也说："请，请。"也同样地把牙箸伸出。除了吃菜之外，他没有目的，菜完了，他便局促地独坐着。我们见了他，总要代他难过，然而他终于能够终了席方才起身离座。

宴会之趣味如果仅是这样的，那么，我们将咒诅那第一个发明请客的人；喝酒的趣味如果仅是这样的，那么，我们也将打倒杜康与狄奥尼修士（古罗马人信奉的葡萄酒之神——编者注）了。

然而又有的宴会却幸而并不是这样的，我们也还有别的可以引起喝酒的趣味的环境。

独酌，据说，那是很有意思的。我少时，常见祖父一个人执了一把锡的酒壶，把黄色的酒倒在白瓷小杯里，举了杯独酌着；喝了一小口，真正一小口，便放下了，又拿起筷子来夹菜。因此，他食得很慢，大家的饭碗都已放下了，且已离座了，而他却还在举着酒杯，不匆不忙地喝着。他的吃饭，尚在一个半点钟之后呢。而他喝着酒，颜微酡着，常常叫道："孩子，来。"我们便到了他的跟前。他夹了一块只有他独享着的菜蔬放在我们口中，问道："好吃吗？"我们往往以点点头答之，在孙男与孙女中，他特别喜欢我，叫我前去的时候尤多。常常的，他把有了短髭的嘴吻着我的面颊，微微有些刺痛，而他的酒气从他的口鼻中直喷出来。这是使我很难受的。

这样，他消磨过了一个中午和一个黄昏。天天都是如此。我没有享受过这样的乐趣。然而回想起来，似乎他那时非常高兴，他陶醉着，为快乐的雾所围着，似乎他的沉重的忧郁都从心上移开了，这里便是他的整个世界，而整个世界也便是他的。

别一个宴之趣，是我们近几年所常常领略到的，那就是集合了好几个无所不谈的朋友，全座没有一个生面孔，在随意地喝着酒，吃着菜，上天下地地谈着。有时说着很轻妙的话，说着很可发笑的话，有时是如火如剑的激动的话，有时是深切的论学谈艺的话，有时是随意地取笑着，有时是面红耳热地争辩着，有时是高妙的理想在我们的谈锋上触着，有时是恋爱的遇合与家庭的与个人的身世使我们谈个不休。每个人都把他的心胸赤裸裸地袒开了，每个人都把他的向来不肯给人看的面孔显露出来了；每个人都谈着，谈着，谈着，只有更兴奋地谈着，毫不觉得"疲倦"是怎么一个样子。酒是喝得干了，菜是已经没有了，而他们却还是谈着，谈着，谈着。那个地方，即使是很喧闹的，向来所不愿意多坐的，而这时大家却都忘记了这些事，只是谈着，谈着，谈着，没有一个人愿意先说起告别的话。要不是为了戒严或家庭的命令，竟不会有人想走开的。虽然这些闲谈都是琐屑之至的，都是无意味的，而我们却已在其间得到宴之趣了。其实在这些闲谈中，我们是时时可发现许多珠宝的，大家都互相受着影响，大家都更进一步了解他的同伴，大家都可以从那里得到些教益与利益。

"再喝一杯，只要一杯，一杯。"

"不，不能喝了，实在的。"

不会喝酒的人每每这样地被强迫着而喝了过量的酒。面部红红的，映在灯光之下，是向来所未有的壮美的丰采。

"圣陶，干一杯，干一杯。"我往往举起杯来对着他说，我是很喜欢一口一杯地喝酒的。

"慢慢地，不要这样快，喝酒的趣味，在于一小口一小口地喝，不在于'干杯'。"圣陶反抗似的说，然而终于他是一口干了，一杯又是一杯。

连不会喝酒的愈之、雁冰，有时，竟也被我们强迫干了一杯。于是大家哄然大笑，是发出于心之绝底的笑。

再有，佳年好节，合家团团地坐在一桌上，放了十几双的红漆筷子，连不在家中的人也都放着一双筷子，都排着一个座位。小孩子笑着闹着吵着，母亲和祖母温和地笑着，妻子忙碌着，指挥着厨房中厅堂中仆人们做菜、端菜，那也是特有一种融融泄泄的乐趣，为孤独者所妒羡不止的，虽然并没有和同伴们同在时那样的宴之趣。

还有，一对恋人独自在酒店的密室中晚餐；还有，从戏院中偕了妻子出来，同登酒楼喝一二杯酒；还有，伴着祖母或母亲在熊熊的炉火旁边，放了几盏小菜，闲吃着消夜的酒，那都是使身临其境的人心醉神怡的。

宴之趣是如此不同呀！

（睿　雪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黄昏的观前街》一书，邝　飚图）

# 老 马

◉〔法〕左 拉

对我来说，在雨天，在荒凉的平原上见到一匹老马，没有什么比这更令人痛苦的了。

有一天，冬季的天空使我感伤，我在蒙鲁吉的荒地上散步。如果大地的一角呈现永恒的忧伤、苦难和凄凉的诗意，那正是这些在巴黎的门前延伸的坑坑洼洼和泥泞的田野，它们构成这座世界王城一道烂泥门槛。地面到处都有可怕的裂口，露出像打开的内脏似的灰白和深陷的昔日的露天采矿场。没有一棵树，在低垂和阴暗的天际只现出卷扬机的巨大的轮子。土地显出我说不上的脏样子，道路凄凉地弯曲、伸展，在一条条小路的每一个转弯处都出现倒塌的破屋、成堆的石膏残块。风景，由于其病态的色彩、突然被破坏的近景远景和裂开的伤口，显出被人手四分五裂的悲伤。

当我向前走时，在一条道路的拐弯处，我看见一匹老马拴在一根桩子上，它的头低垂，鼻孔对着地喘气。可怜的牲畜不停地颤抖着。这匹灰白色的瘦马对着阴暗的天空直起身，天上落下的细雨顺着它的肋骨往下流淌。

在这匹马、这冬季的天空和这凄惨的田野之间存在着和谐。这样的不幸与这凄凉的风景是非常适宜的。这里，创造物和原野都有各自的痛苦，我对您肯定，这个活物和这些瓦砾的呜咽是令人心碎的。

我感到一种深深的怜悯在心中油然而生。

在我走近老马时，它扬起了脖子，晃着头，用混浊的眼睛看着我。

在它面前，我被它似乎用来打量我的痛苦神色所打动，我忘记了自己。我不知道我是否在做梦，但下面就是这匹老马对我说的话：

“明天我将死去，因此今天晚上我可以放松我的心。我不相信可以改善我的弟兄们的命运，但至少我将告诉你一个真理，这真理是逆来顺受的马整整一生的成果。

“这真理就是：劳动使我们富裕，劳动把马送到屠宰场。这是极端的不公正。我愿意相信上帝给了你们更多的智慧，但是它给你们这种智慧为的是要你们使它的创造物幸福。

“看看我吧。你的弟兄们滥用了我的力气，我愈为他们效力，他们愈对我无情。今天，我可怜的身体要求复仇。

“有一项正义的法则要求劳动者按照完成的工作得到报偿。我们要求按照这条法则对待，并且要求在我们的盛年获得我们老年需要的休息和照料。



“不要说我们牲口是为人的最大的乐趣造出来的，适于挨打。我们是你们的兄弟，头脑简单的兄弟，你们有朝一日要汇报你们对我们的利用。那时，我们的每一个痛苦都将算作你们的一桩罪恶。既然我们俯首帖耳，请你们善待我们；既然我们同意为你们服务终生，请你们同意给我们一种更加温和的死。

“如果你有一副软心肠，从这条路上走过的你，把我刚刚对你说的话重复给你的弟兄们听。他们不会听你的话，但至少我将不会把我用我的一生提炼出来的哲学真理带走。啊！我这苦难的牲畜。”

老马默不作声了，或者是我醒过来了。细雨始终在下，我对这阴沉的风景、这匹驽马和这片污泥投去最后的一瞥，然后我回到巴黎，它喜悦地点亮了千家万户的枝形吊灯，不把雾霭和寒冷放在眼里。

我对我们的冷漠和自私感到愤慨，我想到要满足一个可怜的牲畜的最后的愿望，它正确地认为真理总是该说出来的。

我并不怎么同情蒙鲁吉平原，照我们这样做下去，明天，它将会只是高大华丽的建筑物和公共花园。但是我怜悯这匹老马的命运，我为它要求屠宰场外的另一处收容所。

“什么？真的，一座养老院吗？”

“为什么不可以呢？”

（**归雁生**摘自湖南出版社《左拉短篇小说选》一书，图选自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国际藏书票艺术》一书）

# 谋杀身边的好人

◉〔英〕尼古拉斯·帕蒂

◎谢素军　编译

这桩谋杀案很奇特，死者是出了名的好好先生，小镇的人甚至说他这辈子都没跟人斗过嘴。

没有仇人，没有妻儿子女，每天本本分分地在不远的一所私立学校教书，按时上下班，周末去做礼拜，虽然不是有太多人喜欢他，但也从来没有人讨厌他。

没有病史，更不是意外，谁会对这样一个人下狠手，竟然一刀直插进胸腔，毫不留情的手法。

警察调查了小镇所有录像，全是熟人，有一两个陌生人也能提供充分的不在场证据，所以，这是一桩棘手的谋杀案。

电视台天天在报道，小镇居民惶恐不安，警察局压力很大，只好整天跑到死亡现场取证，寻找线索，可惜，这一切都是徒劳。

这个案子一直悬了30年，而且，30年后也并不是警方成功破案，而是凶手无意间泄露了天机，我要讲的重点便在这里。

那是在伊顿公学的开学典礼上，学校请来了著名的商业大家艾维尔先生作励志演讲，他一生坎坷，从一名乞丐奋斗到如今的成就，很多媒体都报道过他的事迹。

可他为什么会被警察盯上？只因为伊顿公学的一位学生提了一个问题，艾维尔先生，你那么富有，可为什么不做慈善呢？



事实也的确如此，连伦敦电视台著名主持人马森都曾公开调侃过，说艾维尔先生真像莎士比亚戏剧里的一个男主角，是谁呢？夏洛克。

哦，对不起，回到伊顿公学的问题上。当时，艾维尔先生迟疑了片刻，接着便说出了惊世骇俗的一段话：“如果我去做慈善，那么，我会杀死很多人，或者，我被很多人所杀。”

这是什么意思？没有人能理解艾维尔到底在讲什么，最后还是一旁的主持人打了圆场：“艾维尔先生，您能给我们的孩子们讲得更具体一点吗？”

“当然！”艾维尔的演讲出现在电视屏幕上，他非常自信地站在演讲台上说，“我认为，一个人的成功来自于他的不满足，只有不满足于现状，面临着生存压力，他才会最大限度地发挥自身的能量，去争取自己的生存空间，实现自身的价值，因为不满足，所以我才有今天。”

全场立刻响起热烈的掌声，确实，艾维尔先生用一生的奋斗证明了他的价值，可是，这与慈善有什么关系？所以，主持人趁着全场热烈的气氛，立马追问，既然如此，为什么不做一点慈善去帮助那些难以生存的人呢？

“你错了，如果我是一个没有生存空间的人，我就不希望任何人施舍于我。因为别人的慈善会让我觉得满足，觉得不争取也能活下去。谁这样对我，就是在害我，我宁愿把身边这样的好人杀死。”

就是因为这段话太过震撼，虽然其中不乏真谛，但当电视台播出来时，一位当年的老警察看出一丝端倪。艾维尔曾经就是一个乞丐，30年前，他就在那起谋杀案现场附近乞讨，只不过，谁都没想到他会是凶手。

谋杀案告破之后，报纸上的叙述触目惊心：“他每天都会给我一点钱，我讨厌他这样子对我，如果他不死，我就永远站不起来，他要杀死我的希望，我就要杀死他。”

这是发生在英国温莎小镇的一桩真实谋杀案，因为这桩谋杀案，当地居民特意在小镇立了一块“自省碑”，上面是当地一位著名绅士撰写的话：不要让需要你的人觉得你太好，而是要让他觉得这个世界很美好。

（甄　名摘自《微型小说选刊》2012年第3期，冯　煌图）

## 面试事件

有人来面试。

我："你学什么专业的?"

面试者："计算机。"

我："那好啊！从事软件开发还是硬件维修?"

面试者："搬运。"

我……

## 五行缺我

毕业吃散伙饭时，甲满席间为同学们看手相，算未来十年的命。算到美女乙时，甲拉着对方的手，看着对方的眼睛说："你，五行缺我。"

## 不喜欢胖的

老婆在看相亲类节目，看到一个很胖的女嘉宾与她相中的男的牵手失败，就对老公说："这个女的如果喜欢你，你要吗?"

老公："我不喜欢胖的。"

老婆："要是我变胖了你咋办?"

老公："那还能咋办，砸手里了呗。"

老婆……

## 谁　怕

教练鼓励刚取得驾照的女学员大胆开车上路。

女学员："我怕……"

教练："怕什么？该怕的是别人，不是你!"

## 不好好学习的后果

儿子对他爹抱怨道："我们家的房子怎么这么小啊!"

爹说："儿啊，现在房价太高了，爹没有那么多钱。"

紧接着爹又说："所以你要好好学习，将来挣钱买大大的房子!"

儿子听后，疑惑地问："那你小时候为啥不好好学习?"

## 订婚宴

帮同事去饭店订婚宴酒席，餐馆经理跟我要了新郎的名字。

我很奇怪地问："为什么只要新郎的名字，而没有要新娘的名字?"

经理笑了笑："经常会遇到结婚那天，新娘名字临时变更的情况。"




## 猜　测

正在博物馆展出的古埃及法老的木乃伊突然复活，抓住路过的一位年轻美貌的女游客。人们惊慌失措，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正巧大导演斯皮尔伯格也在，只见他在法老耳边小声说了一句话，法老立刻放过那名貌似古埃及艳后的女子。

事后，人们纷纷猜测斯皮尔伯格究竟说了什么骇人听闻的咒语。

来自中国的知名女演员猜想，可能是这样的一句话："她身上的香水有毒。"

来自韩国的国际巨星猜想，一定是这样说的："她不是淑女。"

来自日本的美女明星猜想："你不要吓着她了。"

来自英国的表演新星猜想："上帝是不会原谅你的。"

斯皮尔伯格闻言大笑，"其实，我只是这样说的：请注意自己的形象，你现在是个世界名人。"

## 遗　嘱

一位老太太请律师帮她立遗嘱，她有两个要求：第一，她想火葬；第二，她想把骨灰撒遍购物商场。

律师惊奇地问："购物商场？为什么要撒在购物商场?"

老太太说："那样我就能确保我的女儿们每星期看我两次。"

## 吻　痕

昨天和男朋友亲热时，他在我脖子上留了个吻痕，回家被老妈发现，问我怎么回事。我一心虚，说是挠的……我妈说："你挠一个给我看看。"于是我使劲在脖子上挠了个印子，马马虎虎过关了……第二天男朋友发现了，问我怎么多了一个吻痕，我又说挠的，他又让他再挠一个……

## 不可以嫁

刚刚听到一个美女笑着对她朋友说："网上说用 iPhone 的男人可以嫁，因为他每天晚上必须回家充电。"

朋友十分鄙视地回了一句："才不能嫁呢！用这玩意的人那么多，他晚上到哪都可以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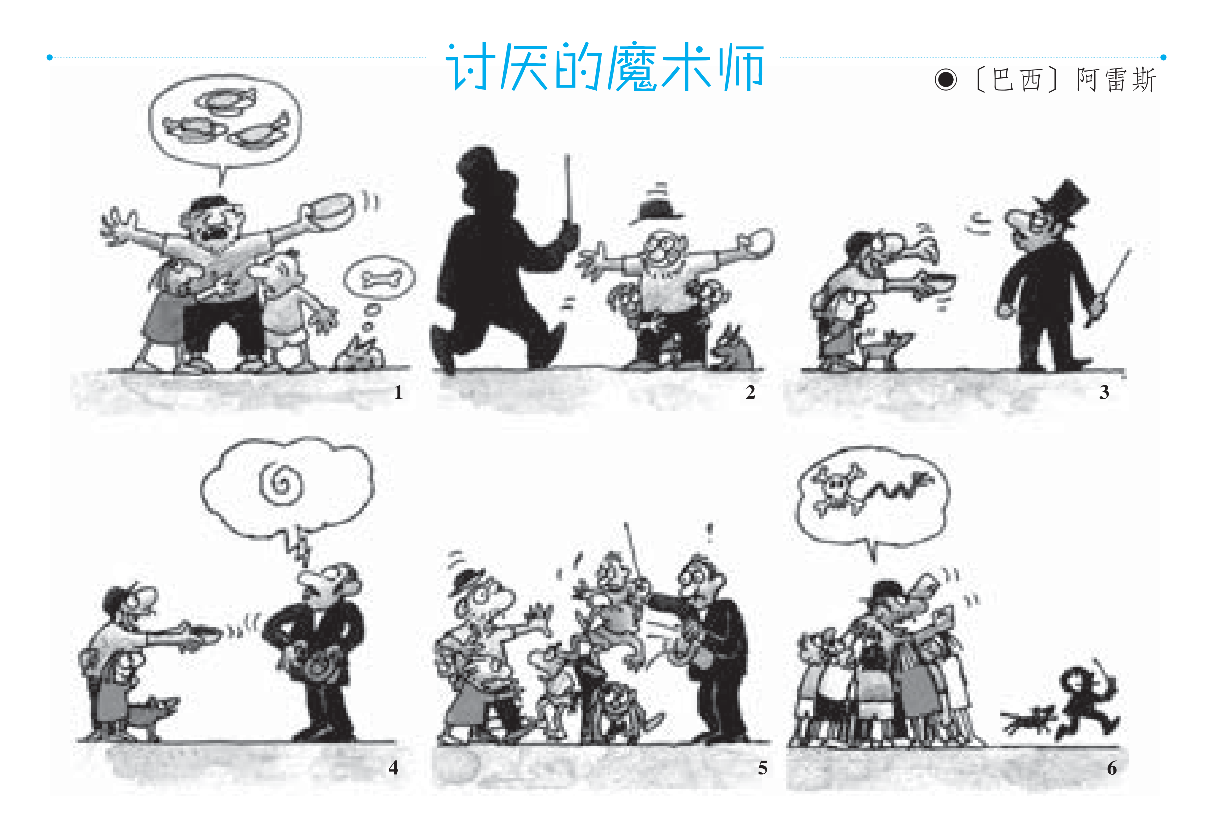
## 观　察

一位领导路过一个偏远的山村学校，因为有媒体跟随，就想表现一下自己的亲民作风。领导上大学时是学理科的，他给学生讲了什么是现代科学，它如何促进人类的进步，还谈到宇宙飞船以及人类如何登上月球。等要走时，他问学生有什么疑问。"老师，"一位学生问，"我们村什么时候能通公共汽车?"

（**余长生、余娟、月月鸟、紫怡、天鹰、庄妃轩、生如夏花**等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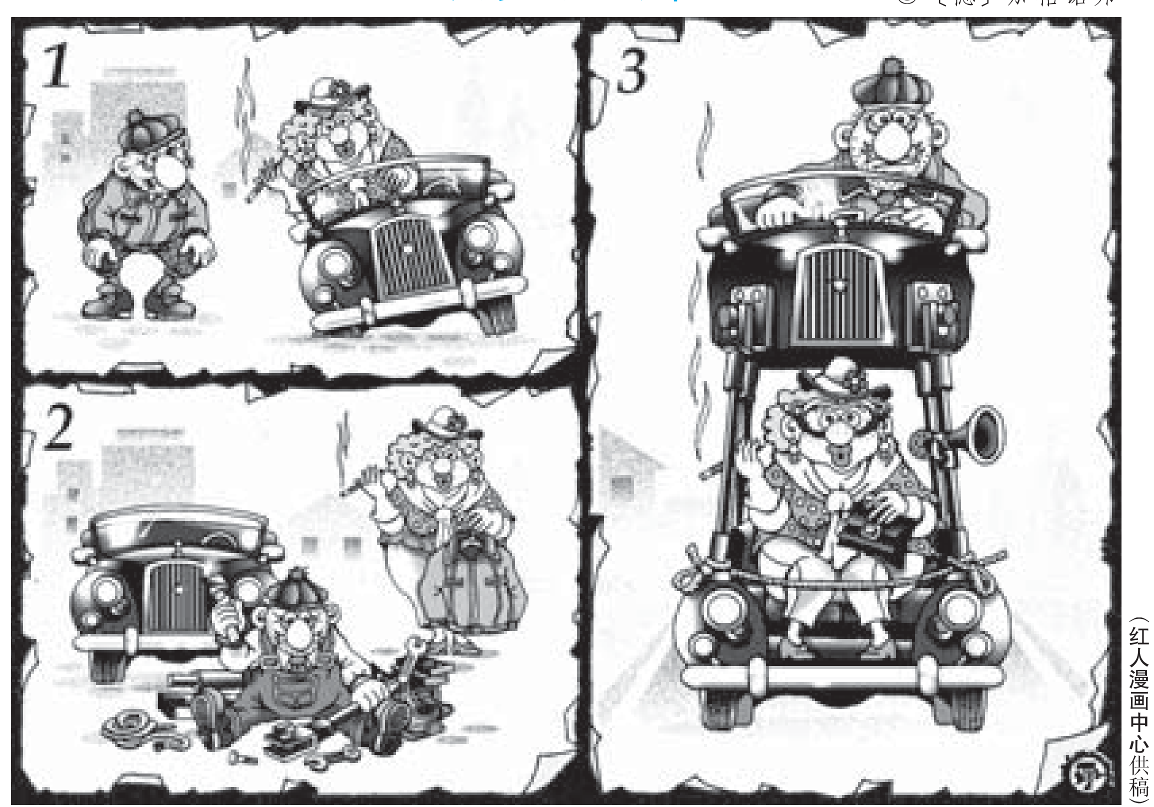
## 讨厌的魔术师

◉〔巴西〕阿雷斯




## 改装双层车

◉〔德〕加格诺弗




（红人漫画中心供稿）



# 回不回家过年

◉刘炎迅

过年回家，这是一个无需讨论的选择。

套用一下时下风靡的句子：当我们谈论回家的时候，我们在谈论什么？

我们曾经谈论的是团聚、年夜饭、鞭炮和“春晚”。而如今，这一切都变了。我们首先必须谈论的是“春运”。这个中国特有的词汇已经成为纠结的同义语。它变成当下过年回家路上的一道屏障。

跨越第一道屏障，当我们历经艰难终于抵达故乡的时候，突然发现，眼前的村镇与记忆中的故乡相去甚远，“家”已经面目模糊。衰弱的老人和年幼的孩子等着归人，而已经适应大城市的人们由此觉得故乡越显凋敝。

而当我们再进一步走入家门，与那些留守的亲人团聚的时候，又不得不面对在这个大变革时代中人际关系的疏离。疏于来往的亲戚间浮于表面的寒暄，从各地回乡的人之间暗含机锋的攀比，原本热望的团圆场景都被淹没在一场场雷同且漫长的宴会中。金钱和礼物最终变为回乡者更大的负担。

回家的路途上，似乎有着越来越多的阻碍。回家已经得需要思量。

## 乡关不再

梁鸿是中国青年政治学院中文系副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博士后，她在2008年和2009年，用近5个月的时间深入河南乡村调查采访，完成了十几万字的纪实性乡村调查《中国在梁庄》。梁庄是她的故乡，她曾在那里生活了20多年。

“故乡是被抛弃的。”梁鸿说。

梁鸿走访了各地的梁庄青年，想听听他们在异乡的生活感受，但一见面，老乡之间的话题一下子就落进故乡里，聊了一天，都是在回忆梁庄的故事，张家长李家短。

在异乡，谈论家乡成为一个情感按摩的工具。在人们百无聊赖的闲侃中，故乡一次次被升华，成为具有抽象味道的情感释放的地方。

但真正让他们回到故乡，也不愿意。

“农村现在是没有吸引力的。我们都在建设大城市，年轻人离开故乡来到城市，带着梦想，追求大城市的幸福，他们中很多人期望在大城市定居，过上体面的生活，若干年后，这里会成为自己孩子的故乡。”梁鸿说。

这样的愿望要实现却很难。

梁鸿的一个堂侄在北京打工多年，现在是某大学食堂的员工，一个月3000多元的薪水，在很多梁庄人看来，很不错了，够体面的了。

有一次，梁鸿和他吃饭，酒过三巡后，她侄儿有些激动，当梁鸿问他将来有什么打算时，他说，不回故乡。他解释说，回故乡啥事也成不了，日子过着没劲。

然后他就跑出去给还在梁庄的爷爷打电话，爷爷快90岁了，耳朵背，他就抱着话筒提高嗓门喊话，土里土气的方言，完全放开音量，在旁人听起来，像一场旷日持久的争吵。从屋里跑到屋外，从屋外跑回屋里，电话通了十来分钟。其实，这次通话，爷爷在那边几乎没有说话，只是不停地嗯啊，间或发出衰老的轻叹声，孙子在这头叽里咕噜说了好半天，挂了电话，眼圈都红了。

“我就想给我爷爷打打电话，我就想听听我爷爷的声音。”他说。

“不回故乡”背后，其实依旧保留着剧烈的不舍和某种不甘心，“在外面混，大城市里打工挣钱，累，日子过得不易，但不这样又能怎样？谁让故乡穷，谁让挣钱的地儿都在大城市里呢？”

## 我们都没有了故乡

专栏作家十年砍柴前不久写了一本回忆故乡的书——《进城走了18年》。书的封面上有一段话：“岁月偷走了青春，记忆依旧年轻，离乡路上的那些风景，

是永远消逝的耕读文明。”

十年砍柴是湖南人，本名李勇，18岁负笈北上，至今22年。

李勇说，自己大概每年要回一次故乡，有时还一年回去好几次。多数并不是春节，而是利用公差顺道看看父母。

“我们三兄弟都定居在外省，只有姐姐姐夫一家在老家湖南陪着父母，父母也不愿意离开故土跟着儿子们度过晚年，他们坚信只有终点停在故乡、停在老宅的人生，才是圆满的。”

他最近一次回去，是2011年清明，哥哥也回去了，弟弟因为距离更远没有回。他们去爷爷、奶奶的坟上挂青——将纸幡插在坟头上，将坟头上长了一年的荆棘茅草割干净。

李勇说：“一提起故乡，我首先想到的是村门口的一眼井。”他对这口井记忆最深，它不仅是全村20户人畜最重要的水源，而且也是全村最重要的公共财产，在祠堂、族谱被迫消逝的数十年里，它是维系村里人的精神纽带。

这口井离他家有30级陡峭的台阶，兄弟姐妹品尝农家生存之苦，也是从这口井开始。对李勇来说，关于这口井的记忆还和爷爷的死联系在一起。

读五年级的时候，爷爷患脑溢血去世了。“我妈和我婶子按照当地的风俗，拿着纸钱，到井边点燃，然后大哭。”这叫“买井水”，告知井神，某个人已经去了另一个世界，他不再喝这口井的水，感谢井水滋养了他的一生。

“后来我在想，这种仪式还有一个功能是告知，家逢丧事，不可能一家一户告知，请帮忙。井边一哭，这个消息传出去了……”

李勇每次回去，都会听父母讲哪位爷爷或叔辈又走了，村里熟悉的人越来越少了，那些孩子们，他不认识他们，他们也不认识他。

“他们的父亲是和我一起长大的一代人，多数在外打工。”李勇说，整个村落，已不复是一个生态完整、充满活力的系统，而是残缺的、停滞的，安静得可怕。连牛羊的叫声都少了，童年时最常见的“日之夕矣，羊牛下来”的景象很难见到了。

然而最令他感到无法忍受的是，这次回乡，他发现村口的这眼井也几乎被废弃了。

## 每个人的家乡都在“沦陷”

在一些地方，比如苏南，乡村和县城都在招商引资中变得工厂林立，当地居民也颇为富裕，年轻人可以在家门口的工厂上班，他们不需要背井离乡。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能留住故乡。接受采访时，很多人感叹，就算故乡始终在身边，也早已变得不一样——城市大拆大建，新农村建设如火如荼，无论乡村还是城镇，都急急忙忙地改头换面。新楼房新街道新超市新的河堤新的桥梁，原本熟悉的地方，反而有些陌生。一位接受采访的人说：不夸张地说，现在回家，都要带地图了。



一位曾到苏南昆山采访的记者描述说，当地政府在“提前实现全面小康”的口号下，打算让村民都住楼房，于是一个个村落被规划整合成整齐划一的新式小区，然而那些突然被迫搬进楼房的村民，住进新房的第一件事却是拆掉煤气灶，在贴着瓷砖铺着地板的厨房里砌一座老式锅灶，然后在墙壁上掏个洞，伸出一截铁皮制成的烟囱，他们依旧习惯炉火从炉膛舔出来的感觉，那才有生活的意思。他们也会在高高的楼房的窗户外，照旧例挂上一个竹匾，或者一面镜子。

故乡说起来很抽象，其实不过是一个个具体的生活细节，一个能够让人想起来觉得温暖的地方，一个可以包容亦可供成长的环境。然而，多数当代中国人，却只能怅望乡关，不可回，无法回，抑或，回去，亦不是故乡。但是，这一切障碍都只是最终显示出的微小结果。难购的车票、有点陌生的故乡、异化的人际关系，这些背后是我们必须面对的现实。

中国仍然面临着严重的城乡二元化分割，以及东西部巨大的经济差异。经济、文化、医疗、教育等各种资源向一线城市聚集。由此，人们纷纷去北上广等大城市寻找出路。而进城者的父辈们却不能或不愿一同迁往城市。所以，一年一度的春节上演着一场场悲壮的长途迁徙。无论对于社会抑或个人，人类史上这样的奇观都耗费巨大，让人们身心俱疲。

需要改变的是中国严重的资源配置不平衡。那些中小乡镇和城市如果能有更多的机会获得资源与发展，人们对于自己的工作地就会有更多选择的可能，不必千里迢迢奔赴少数几座城市。如此，回乡路才不会如此艰辛，家庭关系才会得以修补。回家，对我们来说将真的变得温暖。

（谢 林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12年第2期，本刊有删节，CFP供图）

# 我是哪里人

◉一　杰

与陌生人初次交谈时，谈论天气绝对不是一个可行的办法，绕来绕去总是打太极，至多只能作为填补冷场的话题，而谈论“你是哪里人”，则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然而，当我回答这个问题的时候，却遇到了问题。

对方：“你是哪里人啊？”

我：“我是山西的。”

对方：“哦，老家太原的啊？”

我：“不是，老家是辽宁的。家在山西。”

对方：“哦，对，东北人，我想起来了，你简历上写的是吉林人啊。”

我：“那是因为我籍贯是吉林的，所以简历只好那样填了。”

对方：“你生长在山西吧，那就是喜欢吃面的山西人啦！能习惯南方的饮食吗？”

我：“我妈是四川人，我也算半个南方人，所以还习惯南方的饮食。”

对方：“还真是复杂啊！”

我：“嗯，如果按照户口来算，那我现在是广东人了。”

……

关于“你是哪里人”的话题还没有展开，一阵为了精确入题的铺垫已经帮两个人消磨掉几分钟时间了。不断调整关于这个问题的答案，似乎是我过于严谨了，死抠字眼。其实如果还想继续上溯的话，我的爷爷出生在另一个省份，不过那就扯远了，先忽略不计了。

实际情况并不像听起来那样复杂。就是一个祖辈在吉林的辽宁人与一个四川人为了繁衍出聪明的后代，不远千里在山西会合，生下了一个优质的“杂合体”。但“杂合体”没有那么听话，并没有乖乖地待在自己的家乡，而是大举南下跑到了广东。但我在回答“你是哪里人”这个问题时的一番“中国地图神游”，几乎把对方都搅糊涂了。于是，我赶紧打住对“我是哪里人”的探讨，转向“你是哪里人”，将同样的问题抛给对方。对方的回答通常都很简单，是哪里人，就是祖祖辈辈生活在那里的。

接下来便是两人关于“哪里人”这个话题进行深入的交谈了。如果你恰巧与对方来自同一个地方，那亲切感自然会油然而生；如果你了解对方的那个地方，你便可以就你所知谈论一番，迅速拉近两人的距离；如果你彻底与对方那个地方毫无瓜葛，那便是迅速创造了一个可以谈论很长时间的话题，让对方兴高采烈地对你进行一番地理知识、旅游景点和民俗风情的普及。

这时，我发现，刚刚我所进行的大半个中国的“神游”还是有好处的：在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群中，一个经历浅薄的小年轻至少可以与5个省的人套近乎拉关系了，我与陌生人交流的话题略微扩大了一点。不过，对于我这种想冒充吉、辽、川、晋、粤5省人士的人来说，遇到的另一大难题是必要的知识储备。

记得小学时，老师布置了一篇作文——《我的家乡》，我不知是想讨好老师还是怎样，竟然把我的籍贯所在地作为描写对象。要知道，我对于我的籍贯是一无所知的，只知道爷爷在那里长大，然后便离开了，父亲也没有去过那里，我更是除了有血脉相承上的理论关联，其实对那座城市没有任何概念。于是，我只能凭借着从大百科全书上找来的关于那座城市的介绍，东拼西凑出一篇没有任何感情的作文。自然，作文向来被当做范文在班级朗读的我，得到了一个自己写作课的最低分。



因而，从那往后，我深刻吸取教训，如果对方与吉林没有特别密切的关系，我还是轻易不在我的籍贯上与对方套近乎拉关系了，免得让对方刚刚燃起找到老乡的热情，又被我泼一盆冷水：“其实我也从




# 匪 夷

◉蔡 澜

和朋友聊天，他说："你一向对人随和，倒垃圾的、街市小贩，都能谈几句，到底你有没有不喜欢的人？"

"有。"我说，"负面的人。"

"什么叫负面的人？"

"任何事，先摇头再讲，这种人，就是负面的人。"我说。

"我是深谋远虑呀！"这些人自我辩护，"三思而行。"

讲一个笑话，这些人想了半天，才决定笑与不笑，已经没趣。

当我们兴冲冲想出了一个新主意，这些人一听即刻皱眉头，感觉上，已经被浇了头冷水。

黎智英说："一定要避免这些人，不能容忍，因为他们会把你的原动力吸走。"

讲得一点也不错，与他们为伍是颇疲倦的，他们消耗我们相当多的精力。



这些人看我们，也很厌恶："哪来一个整天笑嘻嘻的傻瓜？"

我们在他们眼中，永远是个失败者。什么事都想得过于简单，到头来总是空欢喜一场。整天做那些白日梦干什么？为什么偏偏要向虎山行？

负面的人这么想，也不能说他错。

但事实上，我们这群比较乐观豁达的人，当然也并非不经大脑行事，我们只不过不安于单调，我们敢去想，勇于做梦。我们并非爱被马屁精包围，我们只要求对方不要凡事先说不。

倪匡说："发明原子弹的人，一定先被认为是匪夷所思。"

从前，中原之外的，都是匪夷，广东福建也属匪夷，发明原子弹的美国人更是匪夷。

如果匪夷能创作，要是匪夷是快乐的，我直认自己是匪夷。

（林 杨摘自《青年商旅报》2012年2月10日）

# 你相信，还是你知道？

◎庞启帆 编译

假如你第一次跳伞，你的心跳加快，在你从飞机上往下跳之前，教练给你进行最后的指导。

你问教练一个重要问题："你确信这个降落伞能打开吗？"

你希望教练给你哪一种回答，是"我相信它能打开"，还是"我知道它能打开"？

"相信"暗示有问题，包含了不肯定的成分。仔细想想，如果你能肯定的话，你就不会说"我相信"，而是说"我知道"。

"知道"是一个肯定的答案，不存在丝毫问题。当你知道某个物体或某件事的时候，是不会存在任何疑虑的。花点时间来分析你们曾经说过的话，你们的用语都向人们暗示了什么呢？

我想起了一个听来的故事。这是一个"相信"与"知道"之间的测试。

故事是这样的：许多年前，一个部落遭遇了一场可怕的旱灾。部落首领去请教巫师怎样才能化解旱灾。巫师向首领提出了召集部落所有的人一起求雨的建议。首领采纳了巫师的建议。

一个男人带着他的小儿子来到了求雨现场。当每个人都在求雨的时候，小男孩从背后伸手扯了扯他父亲的衣服，然后问："爸爸，大家在干什么？"父亲向儿子解释说大家在求雨，然后又继续他的祈祷。

男孩向四周看了几分钟，不禁迷惑了。他又扯了扯他父亲的衣服，问："爸爸，如果这里的每一个人都在求雨，为什么没有一个人带雨具来呢？"

你相信你能达到你的目标，还是你知道你能达到你的目标？

（毛 锋摘自《家庭主妇报》2012年2月7日）

没有去过那里。"当然，即使没去过也没关系，如果对家族历史很熟悉的话也可以拿来讲一讲。

因此，对于和陌生人的初次交谈我越来越胸有成竹了，可是与此同时，我越来越糊涂了。我究竟算哪里人呢？该怎样精准地描述"我是哪里人"呢？尤其是当我面对人生每一步重大变化之时都要填写的表格，对于表格中的一个"籍贯某某地"便可以化为"某人，某某地人"的表达，我总是要反应很长时间：哦，我是吉林人。

我是一个听起来离我很远的地方的人，又或者，我是祖国的任意一个角落的人。简称：我是中国人。不过显而易见，这样的回答似乎只适用于与外国友人初次交谈之时，不大适合我们这种重视乡土之情的中国人的寒暄。

（贾 亮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2年第5期，黎 青图）

# 书里的成功之道我能信多少

◉方奕晗

不知不觉间，“成功”已经成了一门学问。

从机场的书报亭到大学校园的阅览室，甚至在网络商店里，凡是有书的地方，《成功的3个周期》《你也可以成为亿万富翁》《黄金门》这类“励志”书籍随处可见——它们甚至被单独分成一个门类，摆在最明显的位置。

然而，很多人对这类励志书籍的阅读体验却是，读的时候心潮澎湃、热血沸腾，但激动了几天之后却发现，生活还在继续，自己的人生道路并没有多大改变。

有人分析过成功学的基本讲义和惯用词，发现它们几乎就是人类世界已知的公理。比如世界第一成功导师、世界第一潜能开发大师安东尼·罗宾的“必定成功公式”：第一，明确目标，决定你所要追求的是什么；第二，详细计划；第三，立刻行动；第四，如果行动方向有偏则进行修正，以能达到目标为准；第五，坚持到底。这个公式当然是无懈可击的，按照这些无比正确的道理行事，理论上也必定成功；如果不成功，只能说明你的行为有偏差。

不能否认，从这些廉价、方便、唾手可得，但又貌似永远正确的道理中，我们似乎获得了营养甚至是前进的动力；但如果一味地沉迷于所谓的“成功之道”，放弃了对生活的体验和思考，则有可能在追求“成功”的路上，与自己最初的梦想渐行渐远。

## ◆速成的“成功”真的有效吗

按照“成功学”的定义，这是一门运用世界顶级人士证明有效的成功方法帮助个人、企业或者团队，减少自我摸索的时间，快速达成目标并获得全方位成功的学科。这其中，最具卖点的无疑是“速成”二字。

类似“35岁以前实现财务自由”“如何在36岁之前成功”这样的标题之所以引人注目，或许正是基于以下的逻辑：“成功，似乎是一种标志，象征我们努力的成果，表示我们这辈子没有白活。成功，又像是度量衡，评定我们在社会中的等级。”而与之类似的不少成功学书籍似乎也在教导我们，成功要趁早，“开发个人潜能”“3个月赚到100万”“实现人生价值”。

可是，在短时间之内，只要按照某种特定的方法付出有限的努力，就能达到一个颇具诱惑力的人生高度，你觉得可能吗？

我曾经被人拉去参加一个培训，现在想来，那几乎是成功学教程的现场演示。

第一印象就是群情激奋。不大的会场里，扩音设备本就显得多余，而“导师”还在不断要求每一个发言者拿着话筒声嘶力竭：“大——家——好！我——叫——×——×——×——”

自我介绍之后要说的，是来此上课的目的——个性中的哪些东西阻碍了自己的发展，想突破什么样的人生瓶颈，达到什么样的目标等等。一个20多岁的女孩说出了困扰自己的一个问题：害怕冲突，尤其是在职场上，不敢表达自己的想法。紧接着她表了个态：“希望能有所改变吧。”

“导师”喝止：“‘希望改变’就是不改变！为什么拒绝改变？你现在不改变，一辈子就改变不了！你到底希望不希望改变？”直到女孩被问得哑口无言，只好说：“我想改变。”

在简单讲解了几条理论之后，培训很快进入实践环节。女孩得到的任务是，在手机通讯录里挑一个自己最不喜欢的人，给他打电话，把自己的

想法直接表达出来。女孩犹豫再三，而“导师”则煽动在场的同学一起鼓掌，“鼓励”她突破自我。

看到了吧，这就是前面提到的那个“必定成功公式”的简约版本：明确目标、立刻行动、坚持到底。当然，还要配合上让人热血沸腾的现场气氛。可是，如果冷静下来想想，这样的一个电话真能改变一个人20多年来日积月累形成的个性吗？这样的举动看似是人生突破，实际上又能有多大意义？这样速成的“成功”，真的有效吗？

## ◆职场厚黑不可取

还有一种与职场有关的成功学书籍，被打上了“厚黑学”的标签。这门起源于李宗吾先生的“学问”，如今似乎在职场上有了大有作为的广阔天地。

你埋头苦干却迟迟见不到收获，你经常莫名其妙遭人中伤，你总是眼睁睁地看着机会被人抢走……于是有人宣称，之所以遇到这样的职场问题，“只能说明你的厚黑本领还不够，还得好好修炼”。在市面上流传的厚黑学职场书籍中，大多都会列出一系列并不积极的职场法则，比如“敷衍推诿，明哲保身”“正话反说，假话真说”“找好靠山，不得罪人”等等。

如果你按图索骥，或许确实能解决刚才提到的那些问题，让自己的付出获得更高的性价比；但在得到的同时，相信你也一定会失去一些东西，比如积极的生活状态、诚恳的人际沟通、进取的工作态度，以及真实的个性表达。

身在职场，尤其是对年轻人来说，遇到困难甚至是不公平，这些都很常见。要知道，不是你做的每一件事都一定会有回报。如果你抱着这样的态度工作，难免会失望，进而陷入一种哀怨的情绪中，害人害己。但如果你对待每一项工作都足够认真、足够努力，坚持一段时间之后，相信明眼人一定会看得到。至于金钱、名利、职位和发展机会，当你不那么在意这些东西的时候，它们反而会自己找上门来。

## ◆真正的成功无法复制

诸多成功类书籍大都存在一个隐含的前提条件：成功是可以复制的。

如果我们把成功定义为“个人资产达到500万”或者“40岁之前做到大区经理”的话，实现这样的愿望的确会有一条相对固定的路径。当然，不可能人人都能梦想成真，但在千军万马当中，必定会有几个勇士杀出重围。

看到过一句话：一个社会结构中，成功人士不过1%，而且他们离不开长期实干和机遇。若成功一学就会，且成王败寇，成功人士光荣，非成功人士可耻，那么，社会中99%的人还怎么活下去？

《史蒂夫·乔布斯传》是乔布斯本人留给世界的最后礼物。于是有人钻到书里，试图从中寻找通向成功的路径。网络上也曾经掀起一场“打造中国乔布斯”的大讨论，但是一无所获——我们已知故事的结局，再回过头去从过程中寻找蛛丝马迹，即便是找到了一些诸如“创新意识”、“追求完美”之类的东西，那也仅仅是成功的必要条件，而非充分条件。

世界上没有第二个乔布斯，真正的成功是无法复制的。因为我们要的是每个人的成功，而非一种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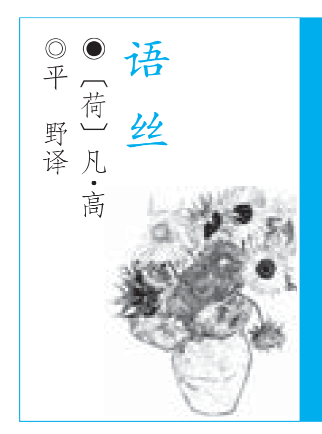
成功不是从终点到起点的反推。我们需要成功学，但不要功利的成功学，更不要打着成功学旗号的商业营销。其实，只要换一个角度来理解，成功就不再是一件只有极少数人才能做到的事情了——它并非意味着某一个具体的数值或职位，更不是跟其他人生活境遇的比较，而是一个人自我价值的实现。追求成功，要轻装上阵，首先要甩掉的就是成功学的大包袱。

找到一件自己想做的事情，并且尽全力把它完成好，这便是成功。

（**韩文增**摘自《中国青年报》2012年2月7日，**喻　梁**图）

## 语丝

◉〔荷〕凡·高
◎平 野 译



当我画一个太阳，我希望人们感觉它在以惊人的速度旋转，正在发出骇人的光热巨浪。

当我画一片麦田，我希望人们感觉到麦子正朝着它们最后的成熟和绽放努力。

当我画一棵苹果树，我希望人们能感觉到苹果里面的果汁正把苹果皮撑开，果核中的种子正在为结出果实奋进。

当我画一个男人，我就要画出他滔滔的一生。

如果生活中不再有某种无限的、深刻的、真实的东西，我将不再眷恋人间……

（摘自南海出版公司《亲爱的提奥》一书）






# 大学在何处

◉潘心愉

高考结束了，五百二十几分的成绩也算让人欣慰。跟许多同龄人一样，站在人生的路口，我开始寻找自己的大学。

我要寻找的应该是个美丽的地方。那里不必很大，但应很整洁；看似朴素，而一旦进入便会感到与众不同。

教学楼不必像哥特式教堂那般让人有飞升之感，但如同一位思想者，宁静而睿智地立着。内部装饰简朴而明亮，让人淡泊宁静，抛开杂念。图书馆应该是最热闹也最安静的地方，高大的书架让人却步，又充满着诱惑力，让人惭愧也让人兴奋。这里聚集着人类最优秀的头脑与心灵，任你拜访。

当然，那里还不能缺少运动场和花园：运动场强壮人的肢体，花园则容人思绪蹁跹。此外，花园里一定要有水，流动的水有灵气，智者不可缺少；平静的水逼人照鉴自己的心灵，洗涤灵魂的污渍。清晨，伴着鸟鸣起床；傍晚，踏着草香漫步，智慧被激发，心灵在升华。

“墙里秋千墙外道”，墙外的人满心羡慕，而墙里的人该是早已陶醉了吧。

不过这样就是大学了吗？或者大学仅仅如此吗？

当日军的炸弹将许多优秀青年苦心经营的南开大学校舍无情地抹去，南开大学并未倒下；杭州被占时，浙江大学的师生们毅然将大学背在肩头，走出了惊世的“文长征”。

看来，我更应去寻找的是“人”，一群边教边学与边学边教的人。

当柏拉图在雅典附近的树林中开办了自己的“学园”，当芝诺在门廊下召集弟子讲学，难道不能说，大学已开始走在成长的道路上？

教学楼的气质由人去赋予；好书唯有被人翻开才体现其价值；人在其中运动，运动场才得其名；有了一个个气宇不凡的身影，大学校园才显得别有风情。一切物质当承载着人的精神时，才显出不同凡响的面貌。徐志摩轻挥长袖，作别的不只是剑桥的景致，更是留恋着那里的人文氛围吧。

然而有无数的人进入大学，又有无数的人从其中出去，我到底该找谁呢？

世事变迁，人来人往，为什么大学不曾老去？

也许，世界太神秘了，它不知何时开始，也不知何时结束。好像一直存在着，又好像只是水月镜花；我们被迷迷糊糊地抛到这世上，又会在某一天突然就离去，真可谓四顾茫然。为了不总如在真空中飘浮，人们尝试着这里摸摸，那里碰碰，以期能稍许了解一些这世界的面目，即使最终只是“盲人摸象”，但心里也多少有了些踏实感。于是，人们来到大学学习、探究，并传承这项全人类的大行动。

也许，人太脆弱、太渺小了：一场飓风就让人叫苦不迭；大地颠一下，上万人便送了性命。上帝为这世界定了许多的规矩，若触犯了，便多少会遭报应。人犹如生存在一个布满机关的铁笼中，展不得手脚。于是，人们试着认识这个笼子，虽然不一定能开了锁逃出去，至少能了解其中的奥秘，也就能稍许放开些手脚了，甚至“以毒攻毒”，摆弄这些机关来为我所用。大学也许是离这自由最近的地方。

也许，人本身就太复杂了。若有面精神的镜子，人们一定会为照鉴出的千百个自我而惊诧。“我是谁？”这个问题尚且困扰了一代代人，更何况这个让人眼花缭乱的世界？为了让社会上的人们得到应有的欢乐，人们在大学里以各种方式剖析自我、剖析他人、剖析社会，让大家撩开几层生活的面纱，少些迷茫，多些真善美……

大概，这些才是大学真正的精神内核。

原来，大学就在你我心中。

（聂　勇摘自新星出版社《百年无废纸》一书，夏大川图）

# 求生与谋职

◉舒国治

一个人能做多少事？

可能很多，可能很少。

然而令一年轻人甫进入社会，觅得一工作，每月领2万台币（约合4200元人民币）出头的薪水，自此一头埋进一些自己啥也不晓的业务；既忙得喘不过气来，又怨声连连，还一意想要存下少少余钱以备不久之后买房，以为人生扎下根基之举。

此种模式，只能造就更多终于或许有钱，看似有房却永远压抑自己才华，并扼杀自己梦想的社会一般分子，同时给予投机的开发商与融资家更多并吞大地资源与挤压社会较弱阶层的可乘之机。

都市太多工作，只是教人懂得算账，算出到了老年终于存积了多少现款与房产之账；而没教人求生，没教人活，没教人活得更好更快乐。

一般而言，人的求生，分成两种。一种是多念及自己的原始意志者，另一种是多念及自身嵌在周遭社会下所需综合调适者。

多半的人一辈子在后者的状态下，但亦有些人不时往前者上面去梦想。

求生与谋职，很多时候颇像一回事，但亦可以完全是两码事。只是现代的社会学将之笼统归纳成：人必须工作，工作而后有获，所获之物或财，则用以养活自己。也就是说，不管此工作称不称得上职、称不称得上业，人皆应由它而获得糊口饱腹。

何谓优好的工作？只要是操使起来令人高兴，甚至是自己兴趣所在，便是优好工作。如果坐办公室8小时盯着计算机而自己不喜欢，加上上班、下班要忍受塞车，搞不好比做清洁工还更不优好。

谋职不难，我昨天在路边见一小货车，堆满了文旦，5斤100台币，买了回家一尝，又甜又香熟。再回想他摆出来的十几串香蕉，姿态甚好，细细尖尖的，颇有山蕉那股慢慢长出来的样子。这个卖水果人，便谋得了好职。

一个人能找到好的货品（哪怕不是自家栽种的），然后找到好方法售出，便是好职。如果这件工作又是他胸怀的极佳展现（譬如他主张有机、注重环保、平日喜欢与山水土地为伍，又乐意将养人之物献予社会大众），这已不只是谋职，更是生命美善的高度实行。

故而人即使不能施展生命美善，先求谋一好职，亦需想社会还缺什么，我会什么。

太多人，有才具烧菜、种花、做陶、打拳、骑单车、寻穴道经络推拿、弹琴、唱歌、说笑话、打麻将、擦拭地板刷洗马桶、写毛笔字，甚至把脉治病等，但他们的职业是别的。好比说，收水费的、军人、小学教师、县政府职员、报社记者、计算机工程师、大楼管理员、公交车司机、铁路员工等，或许是职业令他们糊口，也或许是他们的才具只是兴趣，不足以赚钱，更可能是才具与兴趣从来没被设想成职业。最可能的是，世上的职业项目早就笼罩遍布，教人伸手拾来，人各一职，先担当了再说；至于自己的兴趣、自己的潜能、自己的才气，也就先搁下吧。

（钱　奈摘自《时代周报》2011年11月24日，宋德禄图）



援华抗日物资从滇缅公路源源不断运到中国

# 还原真实的滇缅路

◉章东磐

今天你从昆明乘汽车前往畹町，当年的滇缅路已经一寸都看不到了。宽阔的高速公路让汽车可以像风一样穿过崇山峻岭。深沟和两山之间，被数百米高的钢筋混凝土大桥架成坦途，太大的山就挖一个长长的大洞，让几辆并行的汽车毫无阻滞地冲过去。大理到保山原是山势最陡峭的路段，直到前几年才修通高速。习惯在山路上盘旋的司机们爽得一塌糊涂，他们第一次发现上百公里可以一直踩着油门走，还不用担心过去不到一百米就拐一个急弯的对面突然冒出逆行的大货车来，于是有人麻痹了，极速狂飙如飞，结果真的从高上云端的新公路上飞了出去，他们在将近一分钟后才会掉落的地方，很可能就是最早的滇缅公路。

我不知道这个世界上还有哪条山路上流过这么多的鲜血。这条1100公里的公路，有超过40万至少6个国家的军人阵亡在与它直接有关的战场上，如果再加上至少两倍于此数的中缅两国死难平民，则这条蜿蜒的崎岖山路上每一米都是一条人命，每一米都仰面朝天地躺着一位死者，他们手拉手从云南省会昆明连接到缅甸的交通枢纽腊戍。也就是说，这条路从修筑起的不到5年，几乎用人的骨肉又重新铺了一遍。

一直到新世纪来临的时候，我们实际上都并不知道这条公路对我们整个国家的意义，似乎也没有人认真地研究过它。

## 还原一条真实的“塘石路”

1999年，我第一次自己驾车驶上滇缅公路，开过大理之后，还有不少的路段依稀保存着当年的样貌。时近黄昏，金色的阳光斜斜地洒在路上，让那条被60年的汽车轮胎和鞋底抛光成晶莹剔透的塘石路灿烂之极，衬着背后苍黛的远山，有一种渐上天际的绝世之美。这种叫做“塘石路”的路面是滇缅公路的特色，在今天所存无多。它是用俗称“狗头石”的长条石块竖着挤压排列成路面，两侧再用巨大的石块挡住它们，使每一块石头经年累月都不会稍微松脱。石头当然不怕高原太阳的暴晒，所以永无柏油路面一到夏日经常稀乎烂糟的局面。当然也不怕雨水冲刷，没有土路一下雨变成一条烂泥沟的担忧。而且石头朝上的部分大约拳头大小，即便稍有不平，汽车走在上面并不颠簸。同车的云南探险家金飞豹一脸自豪地告诉我：这种路面是云南人发明的。我想也没想就点了头，路是人家山里人建的，这么智慧的铺路方法当然也归人家。

好几年之后读到当年亲身修筑滇缅路工程负责人的著作，那书上告诉我们，尽管滇缅路的工期被内陆的战火催逼甚急，但所有路段与桥梁的上马开工都不曾一丝马虎，全部是专业人员亲身勘测后严格按标准设计的。

那书上还专门讲了塘石路的设计依据来自上海。上海最早的塘石路其实是法国工程师修的，早在100年前，巴黎大改造的时候，污水横流的街道就被乔治·奥斯曼男爵全部铺上狗头石了。旧时上海之所以被称作“东方巴黎”，除了它的繁华，这夹在两排法国梧桐中的塘石路平添的形神兼备功不可没。有意思吧，那几十年来为抗战中国挣够了面子的金子般闪亮的路面，不仅不是拼死修路的云南人民发明的，甚至根本就不是咱们中国人的发明。

## 还原一支真实的南洋机工

滇缅路是抗战时中国的血脉，也是缅甸之战的导火索。对于曾经期望3个月搞定中国的日本，很大程度上是这条路挡住了他们迈向完胜的步伐。为了切断这条路，日本人生生把缅甸这个宁静的翡翠般美丽的佛教之国拖进了全然与它无关的中日之战。日本军队把发起于缅甸的战役定名为“断”，战略意图清楚明了，彻底切断中国的陆上补给线。

那时候，中央军校炮科要实弹射击，用几发炮弹，都必须校长签字，而校长就是蒋介石。军事物资管到这么细，国家军事资源之匮乏，这一个例子已经说明问题了。战争打到第5年，中国的抵抗仍然没有被摧毁，很大程度上都靠着这条唯一的血脉。这条几乎是悬挂在层峦叠嶂上的公路上，日夜





朱光潜

# 爬楼梯

◉唐宝民

朱光潜是中国现代美学的开拓者和奠基者之一，他几十年从事美学理论研究，成为美学界一个重要流派的代表。朱光潜能取得如此辉煌的学术成就，是与其对学术事业的热爱分不开的。

翻译家罗大冈在一篇回忆文章中曾讲过这样一件事：1986年，朱光潜已经89岁了，因为身体原因，已经不能行走。他的书房在二楼，卧室在一楼，身体不能行动以后，他便无法到二楼书房去，只能待在一楼卧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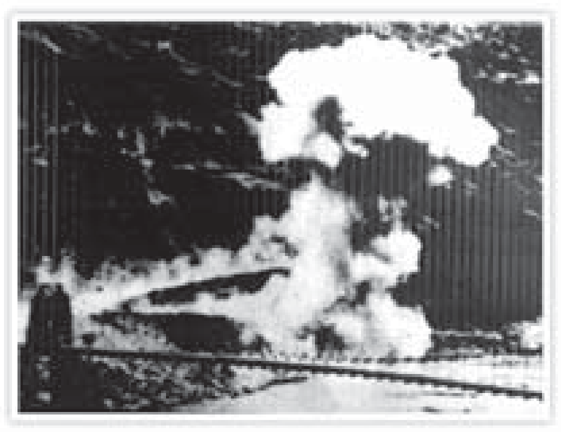
有一天，家里人都出去了。过了一些时候，当家里人回来时，推开门，发现朱光潜两脚两手着地，在艰难地沿着楼梯向二楼爬。家里人立即去抱他，想把他抱回床上，他却拼命挣扎着不肯回到床上。家人费了好大力气，才把他抱回了床上。家里人问他为什么要爬楼，他说有一篇文章的最后几句重要的话没有写完，必须把它写出来。几天以后，朱老便逝世了。

（天　问摘自《大公报》2012年2月7日）

奔驰着各式各样的货车，很多都是南洋的华侨为祖国抗战而捐献的。

前年冬天，一个偶然的场合，我在深圳见到了一位年近九旬的老人。老人叫胡长发，他的家族是华人世界中曾经最富有的胡家，胡家的虎豹万金油在20世纪30年代享誉海内外，老人就是胡文虎、胡文豹兄弟中那头豹的二公子。他回忆滇缅公路刚开通的岁月，他领着整整一队华侨同胞们捐赠的卡车和全部的司机，从南洋浩浩荡荡地长途跋涉抵达昆明，那就是名载史册的南洋机工的一支。老人告诉我，除了那些汽车，那些车上的物资，那些志愿回国参加抗战的华侨机工，他亲自押运的还有包括他们家在内的华侨捐给祖国的一卡车黄金，那是给国家买作战飞机用的。

我曾在几年前为了寻找一座当年美国工兵架设于滇缅路上的钢桥而走过一段极凶险的老路，一段早已废弃掉的老滇缅路。那是接近40度的陡坡，一面是峭壁，一面就是悬崖。即使不避让对面来车，也让人开得手心出汗，胆战心惊。戈叔亚告诉我，那时许多南洋华侨机工驾驶的还是烧木炭的卡车，上这样的陡坡，要烧好一会才能往上冲一小段，车上放着几块三角木，每当车冲至无力，站在车门外的助手要立刻跳下车去把三角木塞在轮下，防止溜车。等车烧好压力，又要飞快地拉出垫木，跳上车，否则就要跟在后面跑，因为车不能停下等人。这些本是平民而又生活相对优渥的机工们，有多少人为着自己素未谋面的故国能够挣出灭顶的深渊而舍身在了滇缅公路沿途的莽莽群山之中。在我所走过的滇缅路沿线，没有看见一座属于他们的纪念碑。


日军视滇缅公路为心腹大患，多次派飞机轰炸惠通桥

## 还原那些真实的大桥

在澜沧江昌淦桥近旁的另一条江上，有一座完整如初的美军工兵架的钢桥。悠长的岁月似乎全然与它无关，60多岁了连皱纹都没有。在一端的斜梁上有凹痕，那是整个桥身唯一的损坏，据说留下那个脸盆大凹痕的卡车完全撞烂掉了。我想起怒江和澜沧江上那些比工兵桥年幼许多的小弟，那几座叫做“红旗”“东风”的似乎更应坚固的钢筋水泥大桥，都或者经历了几次大修，或者只放单行，汽车小心翼翼地在凹凸不平的桥面上一颠一颠地跳着舞前行。只有这个漂泊来的弃儿，仍然像小伙子一样伸展着毫无老态的脊梁。

我们真应该在这座桥头用上好的钢材铸一面纪念铭牌，告诉今天的中国人这座桥的来历。工兵桥和昌淦桥的直线距离还不到1000米，加上还有老功果桥的残墩，两江交汇处，水急山高，天青如洗，又保存有一段尚称完好的滇缅公路，是建遗址博物馆的好地点。就这么小一片区域，有多少故事可以讲，可以让后辈亲睹。可惜为着一座正在兴建的电站，此地很快将荡然无存了。

（吴　兵摘自山西人民出版社《父亲的战场》一书）

# 药品为何『马甲』多

◉郭　兴

## 为何一药多名

按照国际惯例，一种药品通常有三种名字：化学名、通用名和商品名。当然，中国国家药物管理部门对此也有具体的规定，即药品的化学名和通用名由国家药典和药品管理部门制定，但商品名由厂家制定。正由于这后一项规定，给许多药品的改名和多名创造了条件。

在我国，近几年具有多种名称的常用药品有200多种。其中，有4个药名的占20%，5个药名的占25%，6个药名的占25%，7个药名的占15%，还有15%的药名在10个以上，有的药有20多个名，最多的是40多个名。所有这些具有多种名称的药都是换汤不换药，基本内容不变，只是包装或个别成分改变，疗效更是一致。

而且，具有多种名称的药大多是治疗公众常见病多发病的药物，如感冒、胃病、糖尿病、心脏病、高血压、炎症等。抗生素类、心脑血管类等药品具有多种名称的现象最为严重，也最让人弄不明白。

## 让人摸不着头脑的多名药物

名字最多的一种药是罗红霉素，它属于大环内酯类抗生素。

但是，罗红霉素却有40多种名称，它的其他名称略举如下：严迪、利君沙、仁苏、罗力得、迈克罗德、郎素、罗希红霉素、肟西红霉素、罗迈新、业立希等。

另一种抗生素头孢曲松钠的名称数量仅次于罗红霉素，有二十几个。它的别名如下：头孢三嗪、罗氏芬、丽珠芬、菌必治、菌得治、抗菌治、康力舒、赛扶欣、塞夫松、消可治、999罗塞嗪、果复美、安塞隆、诺塞芬、昊宁、血嗪、凯塞欣、速克淋、罗塞素、头孢氨塞三嗪、海曲松、头孢泰克松、亚松、三嗪噻肟头孢菌素等。

预防和治疗心绞痛的药物单硝酸异山梨酯也有21个名字。

这种一药几十个名的情况会让专业人员如坠云里雾中，更何况普通公众。因此，如果普通公众有了病要想自己选药用药便十分危险，他们会面临吃错药的危险。这也是为何专业人员一再告诫人们不要擅自自行用药的原因之一。

一种药既然按国际惯例有三种名，常用的是通用名，为何有人热衷于为药品起多个名称？用句俗话说就是，指望换了“马甲”别人就认不出来，这样药品生产和营销者就可以明目张胆地提价，从而获取高额利润。

从一些药物改名后的价格就可以看出其中奥秘。

注射用的维生素C，4角钱一支，改名伟喜，卖23元。价格是原来的57.5倍。

阿司匹林，一片3分钱，改名为巴米尔后，一片卖到了0.63元，价格是前者的21倍。

扑尔敏，一片3分钱，改名为息斯敏后，一片为0.99元，价格上升为前者的33倍。

桂利嗪，原价4元钱一瓶，改名为脑力静后，价格上升为30.5元一瓶，是前者的7.6倍。

给药品换上不同的“马甲”，高兴的是厂商、经销者和医疗行业（因为80%的药是通过医院销售的），可痛苦的是普通公众。他们不仅要付出比以往高出几十倍的钱来买药治病，而且常常为这些不同名称的同一种药犯糊涂，因而会产生更多的隐患，如多吃药、吃错药，这会对患者雪上加霜。

## 所有人都深受其害

制药和医疗行业的人也会深受一药多名之害。比如，以平均每种药4个商品名来计算，对于一般常用药品，一名医生需要记

# 耳 朵

◉巫 凉

早上在站台上，遇到一位老人，拉着我絮絮地说话：她80岁了，是北京人，年轻的时候在北京上大学，后来参加文工团，被部队的领导看上了。儿子和她一起住，儿媳每周三来看她。

老人的逻辑不是很清晰，反复地讲，有时候自己意识到，会抱歉地说一声：年纪大了，脑子不好用。有时候，她把我当成了一个熟人，看着我的眼睛说：这样的话，也只能和你说说啊。有时候，又认出我是个陌生人，对我说：姑娘，我遇到你啊……她拄着杖，恋恋不舍地和我招手再见。

看车窗外她越来越小的身影，我的眼泪就掉下来了。

我老了，会不会也这样去找一双耳朵?

我已经越来越变成一个懒言的人，越来越厌倦与人说真心话。对大部分人，完全无话可说。对身边亲密的友人，也更愿意聊些油盐不进的废话玩笑话。而那心底最珍重的人，辗转过的千言万语，开口时也变成云淡风轻的事情，最珍重的话都太过沉重，唇舌对他们来说，太轻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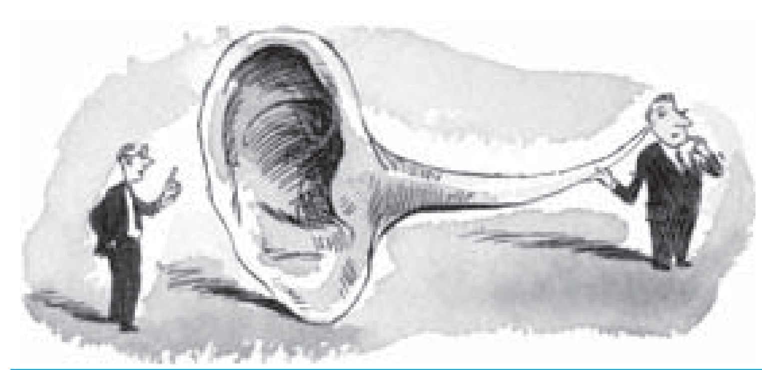
我常常很难理解这个世界。我不理解这个时代的人们为什么可以快速地相熟、热络，而又骨底淡薄；我不理解这个世界为什么那么多人可以轻巧地说出爱这个字眼，隔日转身成陌生人；我不理解为什么一个老年人需要寂寞地在街边找耳朵，而回到家与子女沉默相对；我不理解什么叫逢场作戏什么又叫聪明圆融，什么叫应酬；我分不清人们的真假，不习惯他们的节奏。我最厌恶的一句话，是有人对我说：这都什么年代了。

我就是这个年代的怪物。

我喜欢朋友说的一句话：喜欢生活在古代，没有电话，没有网络，没有快速来去的情感，想念一个人就翻山越岭，走很远很远的路去看她一眼。

我只能用很慢很慢的时间，去爱上一个人，用很慢很慢的时间，去认定一件事情。相对现实生活里浮躁的种种，对我更有意义的是一个遥远的磐石约定。

（小　边摘自《爱人》2012年第2期，Getty Images供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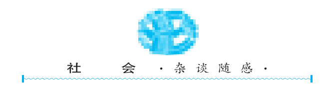
住六七百个药名，而临床药师需要记住五六千个。这些数字不仅在考验专业人员的记忆力，也在为他们埋下隐患。最大的隐患是，医生给病人开具的两种或多种不同名称的药品可能就是同一种或同一类药品，结果自然是重复用药，增加药品的毒副作用，引发不良后果。如果出现严重的医疗事故，病人和家属就得找医院和医生讨说法，打官司，甚至发展到"医闹"，不和谐的祸根就埋下了。

给药品换上不同的"马甲"还有人文和经济方面的隐患。比如，阿司匹林换成巴米尔之后，就一笔勾销了它作为一种科学发明对人类产生的无以估价的贡献，以及这种贡献所蕴藏的文明史和人文价值。1899年德国拜尔药厂的化学家费尼克斯·霍夫曼发明了乙酰水杨酸，这就是阿司匹林。而阿司匹林则是根据德文乙酰水杨酸的缩写而命名。尽管阿司匹林的汉语名称是由Aspirin音译而来，但它同样是源自德文乙酰水杨酸的缩写。因而这是一段应当遵守、敬仰和值得缅怀的历史，更是对原创和知识产权的尊重。更为重要的是，把约定俗成的阿司匹林改为巴米尔还可能导致外国追究知识产权的诉讼。

把阿司匹林换成巴米尔也会降低这一药物的声誉和销售，直接导致重大的经济损失。说阿司匹林，消费者会如同相信同仁堂、全聚德、狗不理、泸州老窖一样信赖它、使用它。因为百年老店和百年商品的诚信和价值不是谁都可以建立起来的，而是经过了多少代人的相传并镌刻在人们心目中的一种根深蒂固的认同和信任，包括对其功效的认同。由于怀疑巴米尔的价值和价格，人们当然会少用或弃之不用，这对阿司匹林的生产者、经销者和公众来说又是双输。

所以，一药多名，危害不浅。现在，中国卫生主管部门已经表示要彻底整顿一药多名的现象，而且要求医生以后开处方一律用药品的通用名。但愿这些措施能让公众早日结束面对一药多名的困境。

（依　娜摘自《百科知识》2012年第2期，邝　飚图）







# 不厚道的经济

◉薛　涌

我们这代在计划经济中长大的人，脑子里大多有这么一种印象：经济的发展，往往要付出道德的代价。比如，农村人比较淳朴，城里人则比较刁滑。许多人甚至把当今的世风日下归咎于不良的外来影响。像美国这样的资本主义国家，自然是纸醉金迷、尔虞我诈。开放太快，对这些腐败没有免疫力，自然会有今不如昔之叹。后来阴差阳错，我在美国生活了十几年，在日本生活了一年，并且养了孩子。按我那套老道理，这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应该到处是陷阱。可事实上，人家的社会，在某些方面简单得不可思议。先从出国留学的第一步开始。中国学生最初拿到的不过是一封信，上面有研究院院长和系主任的签字，告诉你被录取了，而且有多少奖学金等等，连公章都没有。

当年妻子拿着这封许诺了几万美元奖学金的信时，岳父不免忧心忡忡："就凭这么一张纸，你就去个举目无亲的地方。人家骗你怎么办？"可是，几乎所有的留学生都是这么出去的。一次和耶鲁的一位院长谈话，发现他竟然从来没有见过自己的博士学位证书（毕业那年忙，没有参加毕业典礼，事后也没有去领证书）。他一路的学术生涯，从来不需要向雇他的单位证明自己是博士。有时看到国内招聘，竟要博士学位证明等等，觉得实在奇怪。你到美国哪个大学申请工作，信上说一下自己的学术背景就行，哪里有让你开证明的道理？

美国人是轻信，还是诚信？我们不妨再看看人家的日常社会生活。我没有车之前，很难外出购物，许多东西都是网上订，信用卡付款。到时候，人家把东西寄来，往你家门口一扔就走。有的摁个门铃，告诉你东西来了。你出门时，人已经走了。有时候，送的东西100美元左右，也是这么大大咧咧。你不放心吗？那就挂号好了，不过一下子运费就贵好多，除非是贵重物品，谁会花这个钱？再说，这么多年我都是如此，从来没有出过差错。最不靠谱的，大概就是在亚马逊网上订旧书了。我的几十次订购中，竟有两三次书没有到。通过电子邮件告诉人家没有收到书，对方二话不说，钱就退回来，还要向你道歉。这不和路不拾遗差不多了吗？

再看日本，虽然知道人家发达，但真去那里，觉得实在平常。那些高楼大厦，大概已经赶不上北京上海的气派了。不过，人家的无人驾驶列车还是让我惊异不已。这倒不是技术上有什么了不起，而是没有人管的秩序。首先车上干干净净，人多时依然秩序井然。再就是入口处，大家从自动卖票机买票，自动检票处仅有一根低低的横竿。如果你不检票，横竿不会抬起来放你过去，但一步就可以迈过去，孩子一低头也能钻过去。有时站上冷清起来，四周无人，还有买票的必要吗？但是，这样无人经营，多少年也无问题。想想看，这并不仅仅是道德、诚信的问题，也是经济效率的问题。网上订货，东西一般就几十块钱，如果挂号，邮费一下子就涨了几块，你不得不三思而后行，许多东西就不买了，商家的销售量也会锐减。日本是个严重老龄化、机器人最多的社会。你要多几个心眼，那些机器或者机器人还不都被你给糊弄了？像你这样的"聪明人"一多，人家的社会就得处处加岗，还哪里找得到劳动力干正经事呢？

那么，是不是要信奉"衣食足而知荣辱"的古训，把目前的一切都归于我们太穷、要不择手段争夺经济资源呢？我看也未必。我台湾的亲友说：台湾有大量劳务进口。菲佣、泰佣、印尼佣到处都是。那些台湾的老太太们彼此议论纷纷：东南亚来的这些女孩子，不管哪国的，就是靠得住，钱可以交给她，用不着担心人家做手脚，像是一家人。

可见，经济发展并不需要一个社会为之付出道德代价。相反，经济发展要为道德沦丧埋单。人不厚道、爱占人家便宜，社会就草木皆兵，结果进个图书馆也被人像贼一样盯着。这样，我们经济运行的交易成本要多

# 为什么大家都不太喜欢经济学家

◉〔美〕罗伯特·H.弗兰克 ◎小 河译

30多年前，我刚刚开始教书，3个在不同城市的朋友，给我发了《纽约客》杂志上的同一篇漫画。该漫画描述一个女子在派对上向朋友介绍一位男士。“玛丽，我想让你认识一下马蒂·桑代克。”她说，“他虽然是经济学家，但人挺好的。”

漫画就是信息。人们觉得漫画有趣，往往是因为它透露出了现实的一些信息。是什么导致漫画里对经济学家的那种评价？出于对这个问题的不解，我开始问那些发现我是经济学家后难掩失望的人们。他们均提到上经济学导论课的不愉快经历，一再抱怨“都是些看不懂的图表”。

无疑，一门课给人留下不愉快的印象，不等于它没有价值。但不幸的是，多数学生从经济学导论课里，似乎没有学到最重要的基本原理。据最近的一个研究，在上完导论课几个月后，这些学生在回答一些简单经济学问题上，与没上过导论课的人没有明显区别。

怎么解释这种糟糕透顶的表现？一个问题是，导论课都属于百科全书式的笼统内容，它显然不适合日后不会从事经济学研究的学生。这种课程过于关注已成为当代经济学理论基础的数学模型。

这些模型让许多学生望而生畏，他们没有工夫和精力掌握如何用基本经济学原理解释日常行为。但还有一个更令人不安的解释，许多教授自己都没有吃透概念。

不妨以“成本－效益原则”来说明。根据这一原则，做某事的成本至少和收益一样大时，那么这件事才值得去做。尽管这原理听起来简单得不能再简单了，但许多人还是不会正确应用，因为他们不懂什么是相关成本。举个例子，去听一场演唱会的真实经济成本——机会成本，不仅包括门票的显性成本，还包括因你去听演唱会而必须放弃的其他机会的隐性价值。

几乎所有经济学家都认为机会成本是一个中心概念。但佐治亚州州立大学的保罗·费拉罗和劳拉·泰勒的研究表明，许多经济学家未必真正理解这个概念。在2005年的美国经济学年会上，研究者让近200名经济学家回答以下问题：“假设你免费获得一张埃里克·克莱普顿的演唱会门票（不能转卖），而鲍勃·迪伦同一晚上也有演出。迪伦的演唱会票价是40美元。在平时，你愿意出多达50美元去看他的演唱会。假设去看任意一场演唱会都没有其他成本，根据这些信息，你选择去看克莱普顿演唱会的机会成本是多少？0美元、10美元、40美元，还是50美元？”



去看克莱普顿的机会成本是：所有你因为去看他的演唱会而必须牺牲的总价值，即你去听迪伦演唱会的价值。该价值是10美元——对你而言，就是这场演唱会值得的50美元票价和你必须花的40美元票价之间的差额。所以，毫无疑问，答案是10美元。但只有21.6%的经济学家给出了正确答案。经济学导论课最重要的一个目标，是教会学生怎么理智地衡量成本和效益。教授们试图教授学生百科全书式的内容的机会成本，似乎是不能达到目标。就像费拉罗先生和泰勒女士的论文的副标题所称，这是“乏味科学的乏味表现”。

（小 卉摘自《青年参考》2012年2月1日，图选自吉林文史出版社《1cm》一书，〔韩〕金材娟图）

高？比如中国的网上购物，不管技术上怎么先进，最终在送货这个环节上，还是没有人家那种“门口一扔”的效率。中国人不厚道，经济腾飞不起来。我们现在的成就，其实还是低起点上的辉煌。以后在高起点上竞争，处处的成本都要精打细算。道德沦丧带来的交易成本的提高，就像是高利率、高油价一样，最终会成为经济发展的负担。

（叶 美摘自《北京晚报》，王 青图）




# 抗日女杰郑苹如

◉孙孟英



《良友》画报第130期封面刊登了郑苹如的肖像

根据张爱玲小说《色·戒》改编的同名电影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观众对电影中“王佳芝”在锄奸行动中深入虎穴刺杀汪伪“76号”特务机关头目的壮举深表敬佩。有观众问：现实中真有这样的英雄存在吗？笔者可以肯定地告诉所有观众：女英雄确实存在！她的名字叫郑苹如。

## ·加入抗日地下秘密组织·

郑苹如出生在日本名古屋，父亲郑钺留学日本，就读于日本法政大学，并在读大学时加入了孙中山领导的中国同盟会，同于右任等结为好友。

郑苹如在家排行老二，上有一姐，下有两个弟弟和一个妹妹。郑苹如与姐姐、弟弟、妹妹的童年是在日本度过的，直到11岁时才随母亲回上海。虽然出生在日本，并有日本血统，但她特别热爱自己的祖国，这与她从小受到父亲的熏陶有关。郑苹如时常跟着父亲进出于右任、陈果夫和陈立夫等人的家，父亲的这些老朋友都很喜欢郑苹如，视同自己的女儿一样。

1937年春，郑苹如毕业于上海法政学院春季班。

自“八一三”上海保卫战打响，上海社会各界开始组建抗日地下机构，郑钺参与地下抗日工作，并掌握着一台与重庆保持联络的秘密电台，对外则称辞职在家养病。时任国民党中央组织部部长、掌握“中统”实权的陈果夫找到郑钺，与其商量郑苹如加入“中统”地下抗日组织之事并获同意。

陈果夫特邀郑苹如参加地下抗日组织，是因为郑苹如有日本血统，从小生长在日本，会讲一口流利的日语，与日本高层人物有来往，了解日本人的各种习惯，加之她年轻、漂亮、有文化，是打入敌人心脏的最佳人选。

## ·自告奋勇打入魔窟·

1938年3月的一天下午，日本“使馆”书记官清水董三持贵重礼品“拜访”郑钺，“邀请”他担任正在筹建的伪司法部部长，被郑钺以患病为由拒绝。

已加入抗日组织的郑苹如正伺机打入敌人内部，故“自告奋勇”地表明愿替父亲为他们“工作”。

郑苹如先后结交了百名日本“朋友”，其中不少是日本军官、文职官员及高层人物。为了博得日本“朋友”的信任和好感，她时常主动找他们“聊天”，约他们在日本俱乐部喝咖啡、喝清酒，还常常邀请他们到家做客。郑苹如很快可以自由进出日本驻沪军事部门等机构。

## ·获得汪精卫叛变的情报·

1938年8月底，一个星期六晚上，日本驻沪“总领事”在“领事馆”的草坪上举办纳凉舞会。舞会上，郑苹如得知日本方面秘密派去重庆的人已经同国民党的“二号”接触了，“二号”表示愿意同日本人合作。

翌日上午，郑苹如将二号人物汪精卫即将叛变的情报迅即密报重庆。然而，这一重要情报并没有引起上峰的注意。

1938年12月初，郑苹如再次从日本驻沪高层人物处得到可靠情报，汪精卫已同日本人“谈妥事宜”，准备离开重庆“变节投敌”。郑苹如再次发出绝密加急电报：“获悉大二号已与日本方面勾搭，近日将有异动，务必采取行动加以阻止。”

但是，这份绝密急电，依然没有引起重庆大佬们的注意。就在郑苹如的这份密电发出后的第三天，汪精卫突然“失踪”，去向不明。

1938年12月29日，汪精卫在越南河内公开发表投降日本的“艳电”，表示其支持对日妥协的政策。

## ·几度谋刺丁默邨·

汪精卫的公开投敌叛国，使中国人民的抗日斗争遭遇了极大的困难。

1939年5月，汪精卫来到上海，和丁默邨与土肥原贤二进行了秘密会谈。承认丁、李的特务组织为汪伪政府的秘密警察，同意成立“特务工作总司令部”；汪精卫任命丁默邨和李士群为即




将成立的伪政府内政部长、江苏省主席。从此，丁、李特务组织成了日本侵略者与汪伪政权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开始全面暗杀抗日志士和抗日群众。铲除丁贼成了当务之急。

郑苹如接到总部命令，要她想尽一切办法除掉丁默邨，以打击日伪的嚣张气焰。

5月末的一天下午，日本驻沪“总领事馆”举办了一次高级别的“中日亲善，东亚共荣”联欢会。联欢会结束后举行了晚宴，郑苹如被安排在贵宾席包房，与丁默邨等日伪头目觥筹交错一番之后，丁默邨对郑苹如立时有了“好感”。

然而，丁默邨每次带郑苹如去的地方都是一些保安十分严密的场所，一般人根本无法进入，要行刺非常困难。有时说好去巴拿马舞厅跳舞，最后去的却是大华舞厅。有一次，郑苹如约丁默邨到一家他喜欢的咖啡馆喝咖啡。可车刚到咖啡馆门口，丁默邨马上让司机驾车离去，郑苹如问他为什么，丁说，他发现咖啡馆附近有3个神情不定的人站着，按他的职业习惯，有一种不祥的感觉。

1939年12月21日，丁默邨约郑苹如去虹口一个朋友家聚餐，郑苹如马上把消息告诉上峰，上峰决定让郑苹如以要丁默邨送圣诞礼物为由，骗丁默邨到静安寺的西比利亚皮货行买大衣，从而寻找机会刺杀丁默邨。

那天吃完午餐，丁默邨陪着郑苹如来到西比利亚皮货行。然而丁默邨刚进入商店，马上转身道：“你自己挑选吧！”他将一叠钱朝郑苹如手里一塞，匆忙奔出商店钻进轿车。

砰、砰、砰……一阵枪响，子弹打在车窗上，丁默邨再次逃过一劫。

这次刺杀行动的失败，引起了丁默邨对郑苹如的怀疑。

## ·未能得手的最后绝杀·

1939年12月25日，圣诞节，郑苹如在房内精心打扮着自己，因为晚上要赴丁默邨的“约会”，她要单枪匹马去执行刺杀丁默邨的任务。

走进舞厅后，郑苹如注意到，舞厅内走来走去的各类人员中，有不少人都用眼角注视着她。每条走道、每扇门旁都站着一些行踪怪异、神态高度紧张的陌生人，郑苹如感到丁默邨早有布置。在这种严密的监控下，郑苹如深感很难下手。手枪放在小白包里，一动包就会引来身旁那些女郎们的警觉。郑苹如在上洗手间时，迅速从包中取出手枪藏入靴子边沿内。

为了使丁默邨放松警惕，郑苹如利用跳舞间隙频频向他敬酒，想乘他放松警惕的一刹那干掉他。但老谋深算的丁默邨每次都是礼节性地略微抿一口。当丁默邨抱着郑苹如跳到舞厅一处大柱后时，郑苹如乘丁默邨向前迈步时故意脚步往后慢移，丁默邨的脚正好踩在了郑苹如的右脚背上，郑苹如马上“喔唷”一声，随即蹲下揉脚，想趁机从靴子内取枪。然而丁默邨马上紧紧握住了郑苹如的双手。就在这时，围着丁默邨跳舞的两个女郎迅即快步过来，把弯腰的郑苹如抱住，在郑苹如的腰间摸索，寻找证据。

郑苹如回到座位，依旧同丁默邨说笑，一副若无其事、轻松而又矜持的样子，但内心却非常不安，深知在今天这种场合除掉丁默邨几乎没有可能。为了不留下物证，郑苹如又以上厕所为“掩护”，迅速将手枪包在一块大手绢里面，特意在地上弄脏后从厕所的窗口扔了出去。

舞会结束，郑苹如上了丁默邨的车，后座上，两个时髦女郎把郑苹如夹在中间。

车在夜幕中快速奔驰，路上冷冷清清，不见行人，丁默邨的车后紧跟着两辆吉普车。当汽车开进忆定盘路（今江苏路）37号“和平军第四路军司令部”停下时，郑苹如一切都明白了……

10天后，郑苹如又被送入了“76号”，这是上海人都知道的杀人魔窟，凡进了“76号”的人，没有一个是活着出来的。

1940年2月，一天午夜时分，上海西南郊外一条通往荒凉刑场的泥路上，突然驶来了一辆囚车。两个便衣特务把一个披着长发、两手前铐的女子押下了车，她就是郑苹如。

枪声划破了死寂的夜空，一个美丽的身躯在这恐怖、寒冷之夜香消玉殒，她永远地走了……

（马　冰摘自山东画报出版社《老照片》第80辑）


丁默邨

# 飞鸽的早晨

◉林清玄

哥哥在山上做了一个捕鸟的网，带他去看有没有鸟入网。

哥哥自豪地对他说："我的那面鸟网仔，飞行的鸟很难看见，在有雾的时候逆着阳光就完全看不见了。"

跑到网前，他们一边喘着大气，才看清哥哥今天的收获不少，网住了一只鸽子、三只麻雀，它们的脖颈全被网子牢牢扣死，却还拼命地在挣扎，"这网子是愈扭动扣得愈紧。"哥哥得意地说，把两只麻雀解下来交给他。他一手握一只麻雀，感觉到麻雀高热的体温，麻雀怦怦慌张的心跳，也从他手心传了过来，他忍不住同情地注视刚从网子解下的麻雀，它们正用力地呼吸着，发出像人一样的咻咻之声。

咻咻之声在教室里流动，他和同学大气也不敢喘，静静地看着老师。

老师正靠在黑板上，用历史课本掩面哭泣。

他们那一堂历史课正讲到南京大屠杀，老师说日本兵进城后，每个兵都执一把明晃晃的刀，从东门杀到西门，从街头砍到巷尾，最后发现这样太麻烦了，就把南京的老百姓集合起来挖壕沟，挖好了跪在壕沟边，日本兵一刀一个，刀落头滚，人顺势前倾栽进沟里，最后用新翻的土掩埋起来。



"民国二十六年十二月十三日，你们必须记住这一天，日本兵进入南京城，烧杀奸淫，我们中国老百姓，包括妇女和小孩子，被惨杀而死的超过三十万人……"老师说着，他们全身的毛细孔都张开，轻微地颤抖着。

说到这里，老师叹息一声说："在那个时代，能一刀而死的人已经是最幸运了。"

老师合起历史课本，说她有一些亲戚住在南京，抗战胜利后，她到南京去寻找亲戚的下落，十几个亲戚竟已骸骨无存，好像从来没有在这个世界存在过。她在南京城走着，竟因绝望的悲痛而昏过去……

老师的眼中升起一层雾，雾先凝成水珠滑落，最后竟掩面哭了出来。

老师的泪，使他们仿佛也随老师到了那伤心之城。他温柔而又忧伤地注视这位他最敬爱的历史老师，老师绾了一个发髻，露出光洁美丽饱满的额头，她穿一袭蓝得像天空一样的蓝旗袍，肌肤清澄如玉，在她落泪时是那样凄楚，又是那样美。

老师哭了一阵，站起来，细步急走地出了教室，他望出窗口，看见老师从校园中两株相思树穿过去，蓝色的背影在相思树中隐没。

哥哥带他穿过一片浓密的相思林，拨开几丛野芒花。

他才看见隐没在相思林中用铁丝网围成的大笼子，里面关了十几只鸽子，还有斑鸠、麻雀、白头翁、青笛儿，一些叽叽喳喳的小鸟。

哥哥讨好地说："这笼子是我自己做的，你看，做得不错

吧！”他点点头，哥哥把笼门拉开，将新捕到的鸽子和麻雀丢了进去。他到那时才知道，为什么哥哥一放学就往山上跑。

“为什么不把捕到的鸟带回家呢？”他问。

“不行的，”哥哥说，“带回家会挨打，只好养在山上。”

哥哥告诉他，把这些鸟养在山上，有时候带同学到山上烧烤小鸟吃，真是人间的美味。在那物质匮乏的年代，烤小鸟对乡下孩子确实有很大的诱惑。

他也记得，哥哥第一次带两只捕到的鸽子回家烧烤，被父亲毒打的情景，那是因为鸽子的脚上系着两个脚环，父亲看到脚环时大为震怒，以为是哥哥偷来的。父亲一边用藤条抽打哥哥，一边大声吼叫：“我做牛做马饲你们长大，你却去偷人家的鸽子杀来吃！”

“我做牛做马饲你们长大，你却……”这是父亲的口头禅，每次他们犯了错，父亲总是这样生气地说。

做牛做马，对这一点，他记忆中的父亲确实是牛马一样日夜忙碌的，并且他也知道父亲的青少年时代过得比牛马都不如，他的父亲，是从一个恐怖的时代存活过来的。父亲的故事，他从年幼就常听父亲提起。

父亲生在日据时代的晚期，14岁时就被以“少年队”的名义调到左营桃仔园做苦工，每天凌晨4点开始工作到天黑，做最粗鄙的工作。17岁，他被追加入“台湾总督府勤行报国青年队”，被征调到雾社，及更深山的“富士社”去开山，许多人掉到山谷死去了，许多人体力不支死去了，还有许多是在精神折磨里无声无息地死去了，他所在的中队有100多人，活着回来的只有11个。

他小学一年级第一次看父亲落泪，是父亲说到在“勤行报国青年队”时每天都吃不饱，只好在深夜跑到马槽，去偷队长喂马的饲料，却不幸被逮住了，差一点被活活打死。父亲说：“那时候，日本队长的白马所吃的粮，比我们吃的还好，我们真是牛马不如呀！”说着，眼就红了。

20岁，父亲被调去“海军陆战队”，转战太平洋。那时日本资源不足，据父亲说，最后的两年过得是鬼也不如，怪不得日本鬼子后来会恶性大发。父亲在求生不能求死不得的战火中过了几年，最后日本投降，他也随日本军队投降了。

父亲被以“日籍台湾兵”的身份遣送回台湾，与父亲同期被征调的台湾籍日本兵有200多人，活着回到家乡的只有7个。

“那样深的仇恨，都能不计较，真是了不起的事呀！”父亲感慨地对他们说。

那样深的仇恨，怎样去原谅呢？

这是他幼年时代最好奇的一段，后来他美丽的历史老师，在课堂上用一种庄严明彻的声音，一字一字朗诵了那一段历史：

“我中国同胞们必知‘不念旧恶’及‘与人为善’为我民族传统至高至贵的德行。我们一贯声言，只认日本黩武的军阀为敌，不以日本的人民为敌。今天敌军已被我们盟邦共同打倒了，我们当然要严密责成他忠实执行所有的投降条款。但是我们并不要报复，更不可对敌国无辜人民加以侮辱。我们只有对他们为他的纳粹军阀所愚弄所驱迫而表示怜悯，使他们能自拔于错误与罪恶。要知道，如果以暴行答复敌人从前的暴行，以奴辱来答复他们从前错误的优越感，则冤冤相报，永无终止，决不是我们仁义之师的目的。”

听完那一段，他虽不能真切明白其中的含意，却能感觉到字里行间那种宽广博大的悲悯，尤其是最后“仁义之师”4个字使他的心头大为震动。在这种震动里面，课室间流动的就是那悲悯的空气，庄严而不带有一丝杂质。

清晨，他起了个绝早。

跌了好几跤，他才找到哥哥架网的地方，有几只早起的麻雀已落在网里，做最后的挣扎，他走上去，一一解开它们的束缚，看着麻雀如箭一般惊慌地腾飞上空中。

他钻进哥哥隐藏铁笼的林中，拉开了铁丝网的门，鸟群惊疑地注视着他，轻轻扑动翅翼，他把它们赶出笼子，也许是关得太久了，那些鸟在笼门口迟疑一下，才振翅飞起。

尤其是几只鸽子，站在门口半天还不肯走，他用双手赶着它们说：“飞呀！飞呀！”鸽子转着墨圆明亮的眼珠，看着他，试探地拍拍翅，咕咕！咕咕！咕咕！叫了几声，才以一种优美无比的姿势冲向空中，在他的头上盘桓了两圈，才往北方的蓝天飞去。

在鸽子的咕咕声中，他恍若听见了感恩的情谊，于是，他静静地看着鸽子的灰影完全消失在空中，这时候第一道晨曦才从东方的山头照射过来，大地整个醒转，满山的鸟鸣与蝉声从四面八方演奏出来，好像这是多么值得欢腾的庆典。他感觉到心潮汹涌澎湃，他第一次知道自己的心那样清和柔软，像春天里抽芽的绒绒草地，随着他放出的高飞的鸽子、麻雀、白头翁、斑鸠、青笛儿，他听见了自己心灵深处一种不能言说的慈悲的消息，在整个大地里萌动涌现。

看着苏醒的大地，看着流动的早云，看着光明无限的天空，看着满天清朗的金橙色霞光，他的视线逐渐模糊了，才发现自己的眼中饱孕将落未落的泪水，心底的美丽一如晨曦照耀的露水，充满了感恩的喜悦。

（阳　子摘自国际文化出版公司《情深，万象皆深》一书，本刊有删节，李　晨图）



# 我的网购经历

◉沈威风

我的一个女朋友，在淘宝上买了护肤品，卖家说自己是空姐，所以做代购很方便。结果拿到手的东西是假货，朋友决定确认收货，然后小心翼翼地给了一个中评，并留下一长段的话：正品是什么样的，用了这个产品后是什么样的，卖家是怎么说的……

自以为很中肯的话发上去后的3天时间，她不断地遭遇卖家的电话骚扰，要求她撤销评论，改为好评。最后，她屈服了。我问她为什么不跟卖家沟通商量退货。她说退货就不能写评论了。她之所以想写评论，本是想给后来的姐妹们提个醒，别再上当，又怕给差评卖家会有反弹，所以折中给了个中评，没想到还是顶不住卖家的压力。

我忍不住好奇，问她，来自卖家的压力有多大？她说，隔5分钟电话响一次，不管你是闲还是忙，不管你是在发呆还是在开会，总之接起来对方就是不说话，不接电话就一直响。响到最后她的老板受不了了，对她说：如果你还想在公司干下去，立马把这事摆平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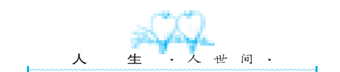
我其实是有些讪讪的。因我一直和包括马云在内的阿里巴巴集团的高管保持着比较密切的关系，我也一直很相信他们打击淘宝假货的决心和力度。所以我觉得这位朋友屈服于淘宝“恶势力”的行为是不对的，她应抗争到底，不仅是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更是为了维护成千上万消费者的权益。

后来我自己在淘宝上遇到一件事。我喜欢法国一个牌子的包包，上淘宝一搜，有很多家做代购。我自以为自己很有经验了，比如太便宜的一定不能买，能做很多品牌代购的不能买，因没有人能同时和许多品牌的专柜都建立关系。我千挑万选找了一家店。那家店的级别不高，只有五星，连钻都还没到，只做一个品牌的代购，价格也不算太便宜，500多元一个。因为我看上的那个品牌算不上奢侈品，如果法国在打折再加上退税，500多元的价格算是靠谱的。更重要的是，我看了很多购买成功之后的评价，众口一词说是“正品”，于是我毅然下单买了一个。

到货后，上手的感觉还不错。我用了两天，深信不疑，尤其是卖家很贴心地在包里放进了在法国购买的小票。只是我是一个很好学的人，尤其是因我写过一本介绍淘宝如何创业的书《淘宝网，倒立者赢》，我对淘宝卖家的盈利模式有着一种天然的好奇心。所以，我发了一条微博：小票上写的购买价格是72欧元，我的购买价格是580元人民币，请各位大神们答疑解惑，这个卖家靠什么赚钱？

本来无心的一条微博，得到的却是远超我意料之外的结果。所有的回应异口同声地说：这是假货啦！博主您上当了。

后来一位淘宝小二替我和卖家做了沟通，说我可以退货。我还犹豫呢，小二倒劝我说：“我个人建议，您还是退了吧。”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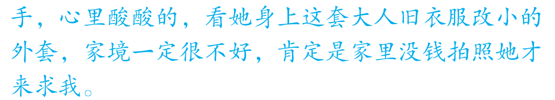


# 一个小女孩的求助

◉周灵峰

电视台派我到西部拍一部反映农村原生态生活的纪录片。

到青阳村的第三天早晨，我扛着摄像机正准备从村公所出发，一个瘦瘦的小女孩忽然拦住了我："阿叔！"小女孩胆子很小，说完就怔怔地看着我。我放下摄像机弯腰一笑，小女孩胆子大了："阿叔，你能不能上我家去拍？"我摇摇头。小女孩急了："我给你鸡蛋。"说罢从口袋里掏出两个鸡蛋递了过来。望着小女孩清澈的眼神我有些疑惑，但还是摇头。小女孩呆了呆，接着哇的一声哭了："阿叔，求求你去我家拍吧！我妈妈快不行了。"我心中一紧："你是要我给你妈妈拍？"小女孩使劲点点头："我妈妈一直生病，这次快不行了。阿叔，求求你。"我拉着小女孩的手，心里酸酸的，看她身上这套大人旧衣服改小的外套，家境一定很不好，肯定是家里没钱拍照她才来求我。



一到小女孩家，我顿时被屋内的寒酸惊呆了，斑驳的墙壁上到处都是孔，陈旧的房梁被积年的烟火熏得黑黑的。小女孩的妈妈半靠在床上，额头缠着毛巾，双眼深陷，瘦骨嶙峋。我怔怔地看着她，悲悯之心油然而生。

"阿叔，可以开始吗？"我匆忙调准镜头对准这对母女。"我妈妈不能说话了。"小女孩拉着她妈妈的手，掖了掖被子，"她躺了3年，家里已经没钱治病了，我爸爸在外地打工，有了钱就寄回来让我妈妈去医院。上个月我爸爸在工地扎伤了脚，因为舍不得治疗，呜呜——呜，我爸爸那只脚残废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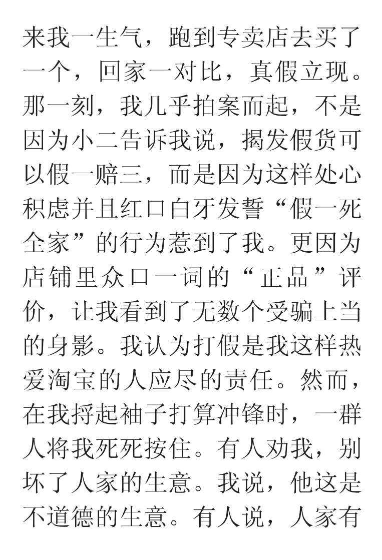
我的眼泪不知不觉地流了出来，肩头的摄像机一直在微微发抖。当我擦干眼泪再将镜头对准这对母女时，小女孩正端着一个缺了口的黑碗给妈妈喂水。"家里已经什么都没有了，爸爸不能干重活，只能在外面拾垃圾捡破烂。爸爸也很辛苦。我希望有好心人……能帮帮我们。"小女孩喂完水，扶着妈妈靠在了床边说："阿叔，好了，就拍这么多吧！"

我没有停下，将镜头再一次定格在母亲脸上：这是一张饱经沧桑的脸，岁月给她留下了深重的记忆。我要让小女孩不再遗憾，让她永远记得曾经这么近距离地和妈妈一起坐在床头。

第二天一早我到县里把照片打印了出来，当我把照片交到小女孩手中时，女孩激动得满脸泪花："阿叔，是不是带上这些照片我就可以去城里向别人求捐了，那样我妈妈的病就有钱治了。"

我浑身一颤，泪水汹涌。我明白了孩子的用意。

（汪永丽摘自《新民晚报》2012年2月9日，查加伍图）



来我一生气，跑到专卖店去买了一个，回家一对比，真假立现。那一刻，我几乎拍案而起，不是因为小二告诉我说，揭发假货可以假一赔三，而是因为这样处心积虑并且红口白牙发誓"假一死全家"的行为惹到了我。更因为店铺里众口一词的"正品"评价，让我看到了无数个受骗上当的身影。我认为打假是我这样热爱淘宝的人应尽的责任。然而，在我捋起袖子打算冲锋时，一群人将我死死按住。有人劝我，别坏了人家的生意。我说，他这是不道德的生意。有人说，人家有你的姓名住址电话，小心打击报复。我说，我在淘宝有人。有人说，有人管用吗？逼急了你不知道人家会使出什么江湖手段来。还有一位也在淘宝上做卖家的朋友苦口婆心地送了我4个字：别惹麻烦。

最后，我退货了。卖家给我留言说：亲，耽误你时间了。我哭笑不得。我对自己屈服于淘宝的潜规则，没能遵循自己的方式做事很失望。同时，我又对马云的这门生意充满了担忧。显然，在淘宝上已出现了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造假、卖假成本低，见效快，很容易形成规模。而老老实实卖真货的，价格上没有优势，生意难做，最终会淹没在假货大军之中。别跟我说贵的就是真的，卖家琢磨的就是买家的这个心理。一个朋友，有一次在淘宝上和卖家死磕，同一款鞋子买了3次，最便宜的是假的，最贵的也是假的。所以，这几年在淘宝上买东西的经验总结得越来越多，敢买的东西却越来越少。

现在，真的很想对马云说：亲，这事儿你得想个辙啊。

（白　瑞摘自《中国新时代》2012年第2期，小黑孩图）



# 永远18岁

◉海 欣

2011年11月，在日本东京举行的体操世锦赛赛场上，再次出现了德国老将丘索维金娜的身影。女子跳马决赛当晚，丘索维金娜一登场观众席上掌声一片。她最终得到了14.733分，获得亚军，这块银牌也是丘索维金娜的第9块世锦赛跳马奖牌。

和几年前北京奥运会时一样，丘索维金娜仍留着男人一样的短发，脸部线条有些刚硬。“一枚世锦赛金牌等于3000欧元的奖金，多参加比赛为了多得奖金”，这就是丘索维金娜以36岁“高龄”还活跃在比赛场上的原因。不是为了祖国，不是为了荣誉，没有更多的豪言壮语。

1975年出生的丘索维金娜7岁参加体操训练，早在1989年就开始参加国际比赛，第一个世界冠军还是在1991年美国体操世锦赛上获得的。而那个时候，很多参加北京奥运会体操比赛的女选手还没有出生。

大多数体操女运动员十四五岁开始参加各种比赛，十六七岁取得好成绩已经可以称之为老将，十八九岁可以功成身退（同年龄段的其他项目女选手才开始崭露头角），可以说，丘索维金娜是体操20多年发展的见证人。

在参加完1996年的亚特兰大奥运会之后，丘索维金娜同摔跤运动员克帕诺夫结婚。2002年，丘索维金娜的大儿子阿廖沙被查出患有白血病。并不富裕的夫妇二人卖掉房子和汽车，但高昂的医疗费依然压得他们喘不过气来。乌兹别克斯坦国内医疗条件又十分差，为让儿子得到更好的治疗，丘索维金娜来到德国科隆，以27岁“高龄”复出参加比赛。这是她唯一能够赚钱为儿子看病的办法。

丘索维金娜在德国被称为“体操奶奶”。为多参加比赛、多赢得奖金，她硬是重新将自己练成全能型选手，在一场巡回赛中，她甚至会参加所有女子项目的比赛。

为了能够通过比赛取得奖金，她不再吃自己最喜欢的巧克力，只是因为怕发胖，无法再继续比赛挣钱。不敢生病、不敢受伤、不敢休息、不敢懈怠训练，不停地比赛、赢得奖金、为孩子治病，成为她生活的全部。

“之前人们都说，女子体操运动员20岁之后就很难继续，我参加这项运动已经20多年了，我依然如此爱它。目前，我的目标是2012年伦敦奥运会。”如果丘索维金娜能参加2012年伦敦奥运会，她将成为世界上唯一一位6次参加奥运会的女子体操运动员。

在大家看来，丘索维金娜最让人惊奇的地方在于如此“高龄”还能保持如此高的竞技水平，但真正让人对她肃然起敬的是她超长运动寿命背后的故事。她说：“如果你能站上领奖台，没人在意你到底是15岁、30岁，或者更大。我觉得自己好像只有18岁。”

2008年，北京奥运会是她第5次参加奥运会。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老记者李苑对此感慨万千，在丘索维金娜1992年首次代表独联体参加奥运会，摘得女子团体金牌时，李苑刚刚开始干上体育记者，体操是她采访的第一个体育项目。“第一眼就记住了她，身材矮小，但有力，跳马尤其出色，像个弹簧一样。”

李苑说当时的丘索维金娜“很漂亮，很可爱”。现在的丘索维金娜皮肤黝黑，脸上也出现了皱纹，但她比以前快乐。“还记得2002年她刚复出的时候，脸总绷着，心事重重的样子。我们当时也知道了她儿子的事



丘索维金娜和儿子




# 破译谷歌面试密码

◉威廉·庞德斯通

谷歌这个搜索巨头的面试题是出了名的难为人。

**问题一：如果有一摞跟帝国大厦一样高的一美分硬币，你能把它们全部装进一个房间吗？**

对于这类问题，如果用你的第一反应来回答就错了。自然的反应是“嗯……这取决于房间的大小”，但其实不关房间的事。

应该这样回答。

帝国大厦大约有100层。要把这些硬币放进一个房间，你应该把它们分成100份，每一份刚好是一层楼的高度。它们会占多大面积？在地板上摆10行，每行10个硬币。这100份的占地面积，连一个浴室都用不到。

**问题二：设计个产品看看。**

这类问题很容易说着说着就不知所云了。

应该这样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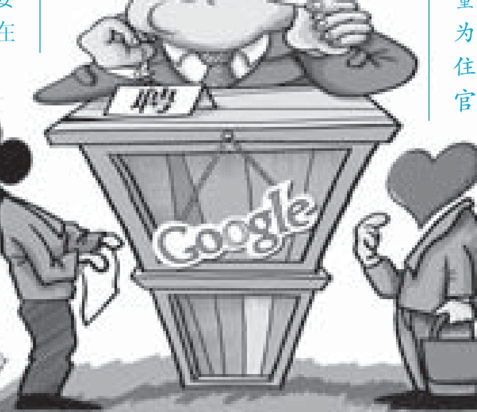
首先，表明一个需求，我要发明一个烟雾报警器，它不会在快没电的时候吵得你手忙脚乱。然后，表现出对市场的了解，也可以做一个用Wi-Fi激活的报警器，在电量快要耗尽时以短信通知你，但是这会提高售价，而人们买电力报警器就是图个便宜。最后，抛出独特的解决方案，我发明的报警器有一个红色的LED灯，当报警器快要开始鸣叫时就会持续发亮，你就可以看到是哪一个报警器需要换电池。

**问题三：你正在一个荒岛上进行橄榄球比赛，想通过掷硬币来决定哪一方先开球。但是你唯一的一个硬币是弯的，严重变形了。你怎么用它来做一个公正的裁决呢？**

有些人会说，我会通过掷很多次硬币来测出偏差的程度，然后设计一个多次投掷的方式，以使两方机会接近均等。这个答案中规中矩。但你总是应该问问自己，是否还有更好的答案。

应该这样回答。

连掷两次硬币，可出现这样的结果：正面正面、正面反面、反面正面、反面反面。由于硬币是弯的，所以出现正面正面和反面反面的机会不是均等的，而出现正面反面和反面正面的机会一定是相等的。所以可以这样规定：正面反面表示让第一组发球；反面正面表示让第二组发球（一旦出现正面正面或反面反面的情况就重新掷，直到出现正面反面或反面正面的结果为止）。




**问题四：有个人把车停在了酒店门口，然后损失了一大笔钱。为什么？**

脑筋急转弯是技术公司的面试传统，这更像是戏弄而非评估。谷歌的人力资源部门已经尽量减少了这类题目，但还会偶尔为之。别被这个意外的难题困住。回答“我不知道”，让面试官图个乐，还要假装与他同乐。

应该这样回答。

“因为他在玩‘大富翁’。”

（林　心摘自《商业周刊/中文版》2012年2月10日，辛　刚图）

---

情，觉得她真是不容易。但今天看到她，笑容多了，可能她搬到德国去以后，儿子的病好多了吧。”

2008年，当丘索维金娜踏上国家体育馆的场地时，久违的轻松和纯粹回来了——因为这位母亲终于从病魔手中救回了自己的孩子。从3年前开始，阿廖沙的病情就渐渐稳定，现在除了定期的血检外，他已经很少上医院了。

对自己走过的艰难日子，丘索维金娜总是轻描淡写，一带而过，她不愿意人们因为她的苦难记住她，她更希望人们记住她灿烂的笑容，记住她是一位幸福的母亲，幸福的妻子。

从某种程度上说，丘索维金娜是幸运的。幸运的是，因为有着绝对丰富的训练技巧，她在这个几乎所有选手都一身伤的项目中身体状态保持得相当好，2001年至2006年，她在世锦赛上的跳马成绩没有出过前三名，2003年还获得了跳马冠军。

（李　唯摘自《齐鲁周刊》）


马悠生前的全家福

# 不让兰花知道

◉张丽钧

在一档电视节目中，我邂逅了两个天使般的女童。当她们纯净如叮咚山泉的歌声响起来的时候，她们身后的一头小象开始陶醉地随着节奏跳舞。所有的人都被这美妙的画面征服了，挑剔的评委也对她们青眼有加。当其中一位评委表示要去她们的家——热带雨林做客时，妹妹含泪提醒他说："你一定要种一颗种子。"在这个舞台上，太多人的梦想都是去某个大会堂开演唱会，只有这两个小女孩，她们的梦想却是种树，是让小象回到它绿色的家。

节目的最后，妈妈也上台了。她黑发如瀑，沉静内敛，浓郁的理想主义气质使她看起来光彩照人。我眼睛一亮——这个女子，我曾在一份画报上见过！我紧张地盯着屏幕，担心她会怆然泪下。然而，她在笑，始终在笑。

看到她，就想起了那个引领了她、滋养了她的德国男人马悠博士。



18岁那年，马悠开始为德国一位环保领袖开车，一颗"绿巨人"的种子，就是在那时播到他的心田的。马悠是一位"天赋籽权"主义者，他带着宝贵的研究课题来到西双版纳，成立了天籽生物多样性发展中心。西双版纳大片大片的人造橡胶林，在马悠博士的眼里无异于"上帝的诅咒"——在热带，物种单一就意味着灾难。这位雨林再造之父开始焦灼地着手热带雨林的修复和再造工作。

马悠博士说，世界上有2万种兰花，西双版纳有500种。珍奇罕见的兰花，多长在雨林的枯树上。马悠每天都要去寻找那些从高处跌落下来的兰花，然后，把这些娇贵的植物运回实验室里培植繁衍，两年后，再一株株地绑回到雨林的树上。这样，兰花家族就可以不断壮大。

马悠的浪漫史开始于一场晚宴。宴会上他对一个中国女子一见倾情，便送了她一件独特的见面礼——为她弹奏一首钢琴曲。他们幸福地走到了一起。并且，他的妻子义无反顾地爱上了他的所爱。

他们种树。

他们兴奋地掐算着，如果能活到120岁，就可以看到自己手植的树苗成林。

她这样评价他："他介于英国查尔斯王子和巴西农民奇科蒙德斯之间。"他们共饮着生活赐予的琼浆，感恩上帝的精妙安排。他们的一双爱女相继降生。两个女孩赤足奔跑在森林般的庭院里，琅琅齐诵《道德经》。她们的玩伴是小狗、小猫，以及林中的昆虫。

10年的日子，在痴望绿色、勾勒绿色、培植绿色、守护绿色中迅跑而过。然而，在追梦的路上，马悠却猝然倒下，将妻子和两个女儿撇在了雨林中。

马悠埋骨于他亲手植树的山坡——就算化成一抔土，也要与他深爱的树厮守在一起。他不会知道，他无助的妻子有时会独自来到他的墓前，与冥冥中的人共饮一杯红酒。她躺在一棵马悠最爱的树下，以被烧灼过、炙烤过，又被怜惜过、拯救过的土地为床，独自睡去，独自醒来。

亲密战友的抽身离去，把她的心掏了个永难填满的洞。

当被问及是否想退却的时候，她说："人是有


马悠和妻子李旻果

# 客饭中的幽默

◉方 成

熟悉的亲友光临，总是要用饮食招待。饮食接待略有不周，或是来客恋席过分，造成一些小矛盾，有人就会编出笑话来。多是讥讽主人的，如把客人留在厅上，主人潜入吃饭。客人发觉，大声道："好一座厅堂，可惜许多梁柱都被蛀坏了。"主人忙出曰："在哪里？"客曰："他在里面吃，外面如何知道？"

还有因不想留客急送客人的。

客访主人，主人不留饮食，送客至门，谓客曰："古语云，'远送当三杯'，待我送君几里。"恐客留滞，急拽其袖而行。客笑曰："从容些，我吃不得这般急酒。"有不得不留客吃饭的，但仅具蔬食，客不悦。主人谢曰："家贫市远，不能得肉耳。"客曰："请杀我所乘之骡食之。"主人曰："君何以归？"客指阶前之鸡曰："我借君之鸡乘之而归。"

有的主人待客方法是自食大鱼，却烹小鱼供宾，一时不小心，误遗大鱼眼珠于盘，为客所觉，因戏言："欲求鱼种，归蓄之池。"主谦曰："此小鱼尔，有何足取。"客曰："鱼虽小，难得这双大眼睛。"

有的主人吝啬，以淡水酒饮客，客尝之，极誉其烹庖之妙。主人曰："粗肴尚未设，何以知之？"答曰："勿论其他，只这一味酒煮白滚汤，已够好吃矣。"

有个笑话流传很广，一人留客饭，只豆腐一味，自言："豆腐是我性命，觉他味不及也。"异日至客家，客记其食性所好，乃以鱼肉中各和豆腐。其人择鱼肉大啖，客问曰："兄尝云豆腐是你性命，今日如何不吃？"答曰："见了鱼肉，性命都不要了。"



有的人是从来不想请客吃饭的。他家有祷事，命道士请神。乃通陈请两京神道，主人曰："如何请这远的？"答曰："近的都晓得你的，说请他，他也不信。"同样还有一位性极吝，从不请客。邻人借其家设宴。有见者，问其仆，其仆曰："汝家主今日请客乎？"仆曰："要我家主请客，直待那一世来。"主人闻而骂曰："谁要你许他日子！"

客久住天天吃了不走，更是麻烦。于是一日，主人引客至门前闲望，忽见树上有一大鸟如鸡，主人云："且待取斧砍倒树，捉此鸟与吾丈下饭。"客云："只恐树倒时鸟飞去了。"主人云："你不知这呆鸟往往树倒不知飞。"

还有拿不会喝酒的人开玩笑的。除夜以酒一瓶，腐一盂，供石敢当。主人揖毕，见狗在旁，命童子速收之。童子携酒入内，复出外，腐已为狗所啖矣。主人叱曰："痴奴才，先收腐便好，狗是不吃酒的。"

（月 月摘自中国长安出版社《笑的艺术》一书，黄永玉图）

债的，现在，马悠的债在我身上。"现实中，她常面对一个个无奈。比如，有几个年轻人，晚上回家看不清路，就不假思索地把她和马悠种的几十亩林地点着了——他们把马悠夫妇的肋骨拆下，当火把来烧。

她与荒蛮博弈。

她与愚氓博弈。

沉静的她，带着两个移植了父亲梦想的女儿住在雨林里。3个人一起唱着马悠生前最喜欢唱的歌，做着马悠生前最喜欢做的事。她们不想让兰花知道，那个常在高高的树下奋然救起坠落的兰花的人已然离去。作为马悠的替身，她们一起在雨林里小心翼翼看护着他那个来不及做完的梦。她们把保护雨林、再造雨林当成了一部与生命等重的经书来诵读。

"大不了，我就当墓志铭。"她这样说。

我不愿意听一个背负着拯救"地球之肺"使命的人说出这么沉痛的话。我想，当枯树上跌落的兰花不再有人爱怜地捧起，那么，人类的跌落，必将成为一件被所有残余物种额手称庆的事。



# 肖 邦

◉鲍尔吉·原野

税务所院墙后边有一片野地，尽头是护岸林。清澈的霍思台河从林子下面流过。河原来分成两股岔。其中一岔干涸了，这边的还有鱼在游。

每天早饭后，我到河边散步，看水鸟用翅膀拍打河水。它本想叼鱼，却常常叼不上来，鱼藏在靠岸的深绿的草丛里。用木棍拨草，黑脊的小鱼甩一下尾巴钻进泥里。

我仿佛听见河岸有琴声传来，抬眼找公社或者学校是否有高音喇叭，没有。河的上游，一群白鹅在水里游弋。它们以喙给对方洗澡，展翅大叫几声。我觉得琴声好像就是从那边传来的。风向变了之后，确实听到那边传来琴声。弹拨乐，弹一个我没听过的曲子。

牧区蒙古人摆弄的弦乐器多数是马头琴和四胡，慢板，表现蒙古歌悠扬的情绪。弹拨乐节奏鲜明，蒙古人用得少。

琴声越来越清晰，好像是一首西洋乐曲。琴声不好听，似乎共鸣箱开胶了，声音破，音准也不太对。

岸上，一架马车辕木支着地，一个少年坐在车上弹琴。看到他手里的琴，我乐了。这是一个三角琴。我认为除了边境的华俄后裔之外，全中国没人弹奏三角琴。它是俄罗斯民间乐器，又叫“巴拉来卡”。但这个孩子的三角琴比巴拉来卡小一半，白花花没刷漆。乐器怎么能不刷漆呢？不拢音，音色也不好听。

少年见我来到，站起来笑了。

我问：鹅是你放的吗？

他指镇里，给肉食加工厂老板放的。

这是什么琴呀？我问。

少年用手抓抓胸脯，说，我也不知道，老板让木匠做的。

哪儿的木匠？

肉食加工厂盖房子的木匠。

我越发想笑，盖房子的木匠能打乐器，胆够大啊！

少年说，我给他放鹅，没工钱，让他买个吉他。他说，自己打吧，反正都能出声。

我说，吉他不是这样的啊。

少年说木匠锯不出来葫芦形的面板，就改三角的了。

这个琴用胶合板粘成，琴把是杨木，有四个琴钮。咋不刷漆呀？我问。

老板说，买一桶清漆刷这点东西不合算。

少年十六七岁，瞳孔和头发都是黄色，鬈发，后脖颈的头发细密。

你叫什么名字？

图嘎，星星的意思。

你刚才弹的是什么曲子？

图嘎脸红了，窘迫地低下头，换个姿势站立，好像犯了错误。

什么曲子？

他用牙咬指甲，小声说：雨水。

雨水？这是谁的曲子？

什么叫谁的曲子？他反问我。

就是，你弹的这个曲子是谁创作的？

心连心创作的。

看我困惑，他解释道：心连心艺术团去年上这儿演出，一个弹吉他的叔叔很喜欢我，给我弹了这首曲子，名字叫雨水。

你再弹一遍。

他弹起来，用截下的塑料格尺当拨片。我听了听，这是一个完整的作品，不是歌曲，也不是中国乐曲，图嘎弹得挺好。

你听一遍就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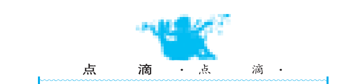
两遍，他竖起食指和中指。

他的天赋很高。这应该是一首钢琴作品，夜曲一类。

他突然大喊，对啦，我想起来了，这是少蓬创作的曲子。

我想了想，你说的是肖邦吧。

对，肖邦，心连心那个叔叔





# 他在那儿

◉莫小米

在海拔8000米之上，在空气稀薄透明的世界，在晶莹的巨大雪椅中，他，独自坐在那儿，一动不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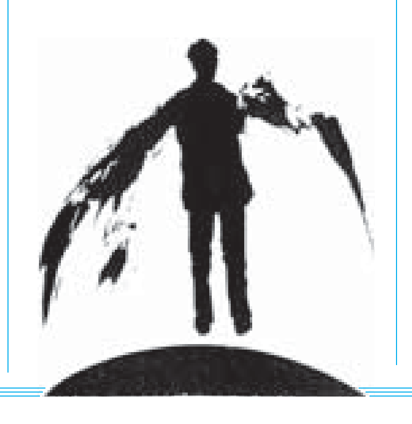
他盖着雪的被子，微微斜靠，面容宁静，仿佛只是小憩片刻，等恢复了年轻人的体力，会随时跳起来，绽开笑容，告诉人：我，刚刚登了顶。

几年之后，他的朋友霍格，就这样在离珠穆朗玛峰顶300米的地方，赫然看见了自己的朋友彼得。

霍格是受彼得父母之托，上山寻找彼得的。都说登这样的山峰是个危机四伏的过程，必须全神贯注，一点点杂念都会导致粉身碎骨。何况雪山茫茫，找一个无声无息的人，比大海捞针还难。霍格首次登珠峰，会有这样的运气吗？

是好朋友的灵魂相通吧，他们相遇了，似乎，彼得正在等待着朋友的造访。但霍格仍然无法将彼得带下山，因为他的下半身冻结在雪里，已经成为山的一部分。所能做的，只是拍下彼得的照片，让他父母放心，他在那儿。

也许彼得并不寂寞，因为在珠穆朗玛峰8000米高度之上，至少有数百人，壮士一去，永不回还。最多的一天，有15人的生命丧失在暴风雪中。那是1996年5月11日。



15年后的2011年，事故的亲历者之一尼尔，重新踏上当年的死亡之路。当年和他一起登山的人，有的不幸死去，他们的家属有人患上了抑郁症。其余的幸存者，不是受伤截肢，就是选择了永远远离珠峰，远离那场噩梦。

远离的原因不仅仅是死亡和伤残，还有风雪迷乱生死关头人的表现，种种自私选择以及内心受到的巨大拷问和自责。尼尔曾用肩膀扛着救下两个人，还是为没能拯救更多生命、把同行者留在了山上而无法释怀。

多么熟悉的场景，看起来仿佛是昨天。在珠峰南坡登顶的必经之路上，尼尔看见了15年前的登山伙伴，他只是往路边稍微移动了一点点。“我看到他在那儿安息，然后带给他我的敬意。”

山在那儿，他在那儿，尼尔的心宁静下来。

（吕增刚摘自《今晚报》2012年1月23日）

---

说的。你认识肖邦吗？

我说肖邦早死了，他是波兰人。

你说说肖邦的事吧，他脸上闪出神往的光彩。

肖邦？我真不太了解肖邦，勃拉姆斯、维瓦尔第和贝多芬的故事我知道一点。我说，肖邦是个演奏钢琴和为钢琴作曲的人。他父亲是法国人。他的老师故意不教他，让肖邦自由发展。他拒绝了俄国皇帝给的荣誉称号，一生没结婚，就这些。我又想起，他说的这首雨水，应该是肖邦的《雨滴》。

图嘎说，我觉得肖邦是个在云彩上行走的人，他手里拿着喷壶往森林里浇花。他懂得蜜蜂和露水的心思。他的手非常灵巧，像用花瓣拨琴。我弹他的曲子就想起雨从玻璃上往下流。

他的想象力蛮好。我问，你知道肖邦弹什么琴吗？

他用手比画，比这个琴大，跟吉他差不多，刷红漆。

我告诉他肖邦弹的是钢琴。钢琴就像把立柜放倒那么大，键子像一排牙齿，有白键和黑键，黑键是半音。

什么是半音？

mi和fa之间是半音。这个事很麻烦。do和升do，re和升re，也是半音关系。升fa对mi来说就成了全音。很复杂。

曲调越复杂越好，他竟然说出这么一句话。图嘎是个没见过钢琴的孩子，他用白胶合板粘的假三角琴弹肖邦的曲子，而城里不知有多少孩子在憎恨钢琴。

你能教我一首肖邦的曲子吗？图嘎问我。

我不会。这三个字说出后我很惭愧，我多想说可以，然后教他一首肖邦的《蝴蝶练习曲》以及我最喜欢的肖邦的《辉煌大圆舞曲》，但我不会，连哼唱一遍旋律也做不到。

图嘎礼貌地点点头。他说，再学会一首我就够了。我喜欢肖邦，可我们这里的人都没听说过肖邦。

我离开了少年，既然帮不上他又何必打扰他呢？傍晚的时候，我透过税务所食堂的窗户看到，一群白鹅昂首走过土路，图嘎挥一根柳条跟在后面。他斜挎着那把系麻绳的三角琴，琴身用蓝墨水画着两颗星星。

（冯国伟摘自《杭州日报》2011年12月12日，李晓林图）



# 天　数

◉许章润

2010年11月，单位安排体检。检查结果出来了，肝里长了一个瘤子。可能是血管瘤，也可能是别的什么，医学术语叫做“肝占位”，犹譬鸠占鹊巢。医嘱续做体检，不可大意。初未措意，半月后遵嘱抽空去做了CT。平生第一遭，有点新奇，略感忐忑，而终将自己交付一架机器作判断，徒觉荒唐复无奈。纵便护士耐心又热情，也打消不了对于这嘎嘎作响的铁疙瘩发自心底的反感。

肝癌。这是诊断结论。

晴天丽日，寒风飕飕，阳光吹拂下的柳枝赤条条，一片金黄，随风涌动，犹如排浪。北国的冬天自有景致，刚朗而冷峻，端的是不一样的山光水色。

那天一早，尚未到上班时刻，家中电话骤鸣，校医院通知赶紧转院就诊，“否则，怕来不及了！”当下吃惊，心头一紧，匆匆赶往荷塘边的医院。要是在夏季，岸边泛着金黄处该是柳浪闻莺呢，而此刻败荷无翠，剩下的只有满目萧瑟。放射科的潘大夫，语带沉痛，轻声告诉我这一结果，并嘱咐马上转诊就医，同时安慰说“也有病人活得很长的”。到外科开转诊单，肖大夫爽朗，基于职业责任感，直言相告在下可能还有“年把时间”。两位大夫都是科班出身，不像过去，校医院给教授打针的可能前不久还只是在牲口身上扎眼儿玩的，因此，心中对于这一诊断结论并无怀疑，也无可怀疑。不过，既然结果已定，在我一方，心情反倒似乎放松了下来，对于半个多月来亲人的担忧，也似乎有了回话的着落。

忧伤的是自己的亲人。那就死马当活马医吧。起早摸黑，终于预约到了下周的“专家号”，于是一早赶往一家著名的肿瘤医院。专家姓赵，是这家大型医院的院长，也是肝胆外科的主任。据说这家医院根据某个指标属于亚洲“最大”，其日理万机也就可想而知。等候将近两个小时后，赵教授终于翩然而至，喃喃“部长刚才来了，耽误大家时间”。听说部长居然一早就来，比初闻“肝占位”还要懵懂，同时愈发觉得眼前专家的权威性之不容置疑。坊间传闻，按现行体制，不到10%的人耗费了90%以上的公共医疗经费，其余90%的芸芸众生分享着剩下的10%的票子，欣然而又悻然。此为闲话，也不知是真是假，暂且不表。单说赵院长问过有无肝炎病史等例项之后，将CT片子挂在墙上，未几，一边端详，一边自言自语：“小肝癌，5年的成活率是46%。”

这话我听得懂，只是不明白为何肝癌还分大小。莫非做官久了，凡事都要排位？晚上回家上网一查，看到确实有此一说，始知所谓科学术语也有囫囵吞枣的时候。不过，这一来，忽然觉得有些失落，内心深处潜压着的“要死就早点利利落落地告别”的念头，而实质是惧怕面对生死的躲避，一时间如“水光疏影有无间”，扑闪两下，消遁无踪，没了着落。也好，转念一想，还有这么长的时日，何必急急惶惶呢？还能做许多事呢！至少，挑个月白风轻之夜，再看一眼那星汉迢迢；没准，躲到一个僻静无人处，还能听到久违了的鸟唱虫鸣。那终点，每个人的最后归宿，无可避免的盛大节点，早已命定，让我们成为有死性的存在，用不着呼唤，终究也是要来的。此刻，我在医生的帮助下得以预知其日期，时间遂成为一种确定不疑的进程。生命，那心头倘因痛痒相关便会颤颤巍巍就足以证明它确乎




存在的生命，也因此而似乎更加具有了实在性。

“校医院大夫说只有365天了，没想到还有这么长啊！”病家搭讪，以自嘲来自慰，可能，进求自卫。同时，化解在他感到是凝固了的空气。

赵专家抬头直视：“怎么能这样说话呢？太不负责任了。什么365天，你还有1500天！”他的语调坚定，不过，浓眉下好像稍显愠色，出乎对于一切“不负责任”医生言行的一贯愤慨。

“1500天！”他以加重口吻再重复了一遍，表现了一个权威专家该担当之际就要担当的智、仁与勇。同时不忘警告：悲痛一回，就少活100天。啊！如果说我对前述校医的话虽然“并无怀疑，也无可怀疑”，但终究疑窦重重的话，那么，此时此刻，对于这位权威专家的话就深信不疑了。青天白日，天地作证，这是医院诊室，不是澡堂子。

对于赵专家赵院长的断言是毫不怀疑的。而且，他的话也印证了校医院两位大夫之不予欺也。多少年来，满耳听到的都是科学是普世绝对真理、第一生产力的宣谕，几代人都是在这样的训育下长大的，此时此刻，科学真理更是经由自下而上、由西徂东的曲折道路证明了自己的清白，如此教育的效果便毫不犹豫地自我表现出来了。我在尚未进行其他必要检查的情形下，就对这一有关肉身存续天数的宣告确信无疑了，或者，做好了接受其普世绝对真理性的心理准备了。但是，我，我们，却慢慢忘记了科学和科学家是两回事，正如革命和革命家不可彼此包办，也就如天命和算命的不是同一个东西，上帝和教士更是风马牛。

事已至此，“小肝癌”还是“大肝癌”，“46%”还是“64%”，“365天”抑或“1500天”，其实对我已经没有太大意义了。此后的日子里，我甚至也不再关心昏晓流连中时光之轮的转动。一时间，心里惦记的只有风烛残年的父母，病中住院的妻子，万里之外的女儿，还有自己带的十几位学生，心情转而陷于悲凉，一种沉静的痛感。难以忘怀的，是经久构思而尚未落笔的文债，反过来愈觉精神只顾自己伸张，却未能尽到照顾好肉身的责任。不过，既然这样，此后的一个多月里，唯有继续加紧写作，让时间挤满心中的空间。《学问四力。要么，遗言》和《继斯文为己任》两文，就是在这样的心境下赶写出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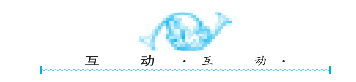
话说回头。赵院长开示处方，让我联系查血、查“两对半”、做核磁扫描等等，并嘱下周一定要再挂他的号，同一时间来。“我不愿失去你这位校友”，当他听说我也曾在他的海外母校逗留过，语调益复慷慨，如同他这样说话时的心不在焉表明这宣示总有点儿煞有介事，而其实根本不当回事的味道。

下周复下周，我们望眼欲穿、梦绕魂牵地等待他出诊，可他似乎消失了，再也见不到他的人影了。询问护士，当然也都说不知道，也确实不知道，算是音讯断绝了。想想他的地位和情状，特别是经常“接待部长”的劳顿，我们便死了这份期盼。此情此景，如同风筝尚未放上天空，突然半道散落一般，虽说再无悬念，但那种受诳的感觉，那种遭人戏弄后的荒诞，那一腔已命轻微的感伤，却不绝如缕，在心头丝丝抽搐。无奈之下，前后转诊其他两位专家。实际上，谈何转诊，只是碰上哪一位，能幸运地挂上哪一位的号，就投奔哪一位的门下而已。这里是全国人民向往的地方，多少生命长程短途的终点，一个教书的，还不知足吗？想一想吧，盛世大国，多少农民兄弟，不幸罹疾，只能硬挺到死。都是人命，夫复何言！

终于，再次起早摸黑，挂上了“专家号”。那一天，一位专家，浓眉睿目，看过各种片子和验血结果，径直处方，不愿多费一句口舌，十分钟不到就完事了。他惜墨如金，就连“这是不是肝癌？”这样的问题，也以“术后就知道了”作答。至于何谓“小肝癌”与“微创射频”，就更是笑而不答了，让病家感到莫名的担忧，甚至，因无知而陡生一丝莫名的恐惧。太太安慰我，隔行如隔山嘛！可我总觉得人命危浅，即便真的有泰山与鸿毛之别，都不是“隔行”就能解释得了的！可堪比较的是，接下来的一周，另一位专家，同样拒绝回答“是不是肝癌”这一问题，径谓方案是开胸割肝。看来，这家医院已经形成了自己的院统和院风，它深入到每位员工的心里，融化于他们的言行之中。其中，最为重要的一条院训就是，病人不过是流水线上的一具肉身，用不着多费口舌。这不，病家以上周的大夫处方中“微创射频治疗”怯怯相询，他竟然怒不可遏，话匣子打开了一条缝：“微创怎么行？那是骗人的。不打开胸，看不清楚，怎么割得干净？”

时已腊月，无雪无雨，唯有寒风凛冽。太阳，兀自在空中，是那般堂皇和温煦，让这个冬季连续三月晴朗，却终究抵消不了北国的彻骨寒意，反而加剧了这个超级都会呼吸道疾病的流行几率。

正当我准备开胸破肚之际，弟子闻听，当下忧愤，介绍我去另一家医院，自兹遇到了迥然不同的大夫，接受了让我心悦诚服的治疗，也从此在我身上告别了“肝胆相照”这一上天安排的机理。其实，他们所额外做的，就是耐心地与病家进行善意沟通，让“隔行”的病人了解来龙去脉而已。今天，做完手术后的第21天，我居然已能坐在电脑前断断续续写下这些文字，纪念过去3个月的就医经历。这样急迫动笔，不仅是要感谢友朋弟子，铭记积善医家的仁心仁术，怀念同事的关念，也是要提醒自己和病友们如何爱惜自身，更是为了于回味自己的心思中反思其间各种各样好像有些不太对劲





# 微博互动

举目向山：很久没有买《读者》了，今天读起来还是那么亲切。很喜欢《狗与狼的对话》这篇小短文。"狗：我有房子你有吗？狼：没有。狗：我有狗粮你有吗？狼：没有。狗：我有户口你有吗？狼：没有。狗：我有医院你有吗？狼：没有。狗：我有干爸你有吗？狼：没有。狗：那你有什么呢？你说说！狼：自由。"自由实在是需要最高代价的。

雨吻憔颜Anna：白色情人节快到了，儿子拿着《读者》，指着一句话让我告诉老公："幸福，不就是这样，不管贫穷还是富有，牵着你的手，不离不弃。"很感动！儿子长大了，懂事了，有子如此，不就是一种幸福吗？

徐天明律师：每晚临睡前，喜欢躺在床上看《读者》。夜深人静，文美情真，常把思绪带到很远。以前喜欢读《南方都市报》的社论和专栏，现在又回归到了情感类美文。政论文章剖析的是社会热点，情感散文慰藉的是人的心灵。世间的爱，人间的情，是一切人生和纷繁社会的起点，也是它们永恒不变的终点。

夜聆琵琶语：读《张灵甫的中国式悲剧》一文，心似压了巨石。一位在军事、经济、作风上堪称楷模的国民党74师师长，何以在小小的孟良崮遭遇"滑铁卢"？古人曰："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张灵甫各项才能的自我凸显最终导致集体的仇视，面临危机众人推之，焉能活命？可悲，可怜，可憎！

云展云舒05：读到《读者》中的一段话，蛮有感触，"忙的目的往往是：享受生活、回报父母、满足爱人，想无私；忙的结果往往是：享受不了生活、远离了父母、冷落了爱人，成自私。"是呀，很多时候，我们的行为正在远离我们的初衷。

长春龙磊：曾在《读者》中看到一句话：人这一辈子能交下两个朋友就足够了，一个肯借钱给你，一个肯出席你的葬礼。很多我们自认是朋友的人并不是真正的朋友，他们更像旅伴，只要大家方向或步调不一致，他们就会渐行渐远。做好自己的本分，真诚坦荡卓越，自然会有优秀的人走过来与你结伴同行。

（摘自新浪微博）

的疙疙瘩瘩。

其实，我们每个人何尝不爱惜自己呢？当今之世，我们对于一己的关注不是太少，可能，有时候倒是太多了，一如地产商搂钱之奋不顾身而难以顾及房屋质量，政府倚靠地产商圈钱之专心致志以致忘记了执政的基石并非只是这些大鳄，也包括那些需要住房遮风避雨的普通人家。可是，虽说如此，面对现代医疗的体制化流程和其间前现代的等级制度安排，原子化的个人究竟如何才能保护自己，低位阶的平民如我辈教书匠怎样好歹有望获得人道救治，而不只是流水线上无痛无痒、无悲伤无恐惧的一具肉身，却的确不是件容易的事。

今天回想，原来，在这个人世间，自从放逐了神明，形而上的坚执也坍塌之后，我们所能信奉的只剩下了那个叫做科学的真理，我们所珍惜和膜拜的更多的是我们自家的肉身。这个真理，将道理、情理和天理一并放逐，于是，当此之际，医生和医学代替了宗教与形上之学，真实地统治着天上地下，主宰了一切心灵。我们因为预感到那个终点之不可避免，却又了无前现代的懵懂、天真、豁达与坚执，于是就只能匍匐在它的蛇形图案基座之下，在乞求肉身的痛感消失快消失，而快感延长再延长之际，将自己全然交出。交给它在人间的特定代表，那也同样是肉身的一般造物。如此这般，一转身，医师就是祭司，科学成了宗教，追求解放的人反倒变成了温驯的奴隶。

也许，人生根本就是无助的，就像生命从来就不是自明的。所谓人生与生命，不过是一个又一个这样的坎儿，它们颠颠簸簸连绵延展着通向那个终点，在彻底否定了一切乐感哲学的同时，唯一印证的只有四大皆空的佛陀智慧。这佛的教训，是那般的空灵、冲淡而又深重无比，无法回避，也没可能跳越。你来了，我来了，赤条条、光脱脱地无选择地来了，就得受着，一直到那个终点，那个生命的最为盛大的节日。

若说乐感，这便就是欢喜了。它是一种珍惜此刻却又无所于心的由衷的安详，它是一份为每一缕朝霞落泪却不感悲伤的平静的欣悦。无论医家还是病家，也不论365天抑或1500天，我们与你们，这逆旅中的乘客，何曾跳得出这天数。就连天数，也是人工设定的我执呢！

因而，不幸赶上了这趟旅程，就放心观赏沿途的山光水色吧，就尽情咀嚼它们的空虚与空灵吧；仰头看天，俯首读地，听风听雨，流汗流泪，这可是劳顿一趟来回的唯一报偿哟！

（静　君摘自《读书》2012年第2期，李　晨图）